

Ncpfs-All-091-008 （委託研究報告）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 以邵族為對象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編印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

Ncpfs-All-091-008 （委託研究報告）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邵族為對象

研究機構： 台灣原住民部落振興文教基金會

研究主持人： 卓俊辰 教授

研 究 員： 余明德

陳俊男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編印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

目 錄

摘要.....	i
Abstract.....	v
第壹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限制.....	4
第三節 環繞主題研究概況.....	15
第貳章 邵族的歷史社會與文化.....	23
第一節 歷史源流與地理分佈.....	23
第二節 社會組織.....	27
第三節 信仰與祭儀.....	32
第四節 經濟產業.....	43
第五節 音樂舞蹈.....	46
第六節 部落政治.....	49
第七節 民族關係.....	54
第八節 民族認定.....	58
第參章 邵族的傳統體育.....	63
第一節 邵族文化的傳統體育.....	63
第二節 歲時祭儀相關的體育活動.....	68
第三節 休閒與競賽的體育活動.....	77
第四節 謀生相關的體育活動.....	79
第五節 小結.....	81
第肆章 結論.....	85
第一節 邵族文化、傳統體育與民族體育.....	85
第二節 邵族體育文化的振興與建議.....	91
參考書目.....	95
書籍.....	95

文章.....	97
文件.....	97
附錄.....	99
附錄一 日月潭地形圖.....	99
附錄二 日月潭邵族傳統領域.....	100
附錄三 圖版.....	101
附錄四 邵族歷史年表.....	108
附錄五 邵族傳統體育研究問卷.....	112
附錄六 受訪者背景.....	115
附錄七 訪談記錄內容.....	117
附錄八 邵族傳統體育研究相關文獻彙編.....	210

圖表目錄

表 1	本文所使用之邵族族語語音符號系統	6
表 2	比賽競技、運動、體育之比較	10
表 3	傳統體育與民族體育之比較	11
表 4	邵族人口消長統計表	25
表 5	邵族七個氏族及其漢性	30
表 6	臺灣原住民族社會組織的分類	31
表 7	邵族歲時祭儀	35
表 8	邵族豐年祭之過程	37
表 9	邵族的禁忌	40
表 10	邵族之夢占	41
表 11	1950 年代邵族經濟生產一覽表	43
表 12	過去二分法架構下的原住民名稱演變	58
表 13	民國時代原住民的民族認定與演變	62
表 14	原住民各族傳統體育項目內容	64
表 15	邵族文化概況表	66
表 16	邵族傳統體育項目	81
表 17	邵族與原住民傳統體育項目內容	87
表 18	邵族的民族體育	88
表 19	邵族文化之變遷	92
圖 1	研究流程（一）	7
圖 2	研究流程（二）	7
圖 3	體育、運動、比賽競技範圍比較	10
圖 4	傳統體育與民族體育之比較	11
圖 5	時間下之體育概念	12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邵族為對象

摘要

一個民族的傳統體育，乃該民族在不同的歷史發展過程中，為適應生產和生活的需要而創造出來的，它源於生活，因地制宜。而事實上，從一個民族的一些傳統體育內容，即可以看到一個民族的歷史變化。故，民族體育深深印刻著民族的歷史足跡。而談一個民族傳統體育的危機及其所面臨的問題，以及如何維護與發揚等，亦應扣緊其民族文化的變遷來看。

邵族是一個父系氏族社會，信仰上有著獨特的祖先崇拜—拜公媽籃（*ulaluan*），以及先生媽（*sinsi*）的特殊角色。在生業活動上，則有狩獵、採集、農耕及漁撈。年年並舉行一系列的歲時祭儀活動，而在忙碌的工作之餘，他們也會從事娛樂身心的休閒活動。從這些傳統文化的生活裡，我們可以發現他們有底下相關體育的身體活動：在歲時祭儀上，他們會進行一些儀式性的播種以及像盪鞦韆、除草、將酒洒至空中、分割白鰻麻糬、舂杵音、擦手臂、除穢、唱祭歌、繞圓圈行走、鑿齒、牽田、蓋祖靈屋、迎日月盾牌、祭祀祖靈等等的身體活動。在謀生目的上，有燒墾與作田、輪耕與休田、播種與栽培、除草、施肥、防害、收穫、儲藏、浮嶼誘魚、岸邊魚筌誘魚、釣魚、網魚、罩魚、刺魚、毒魚、捕蝦、造舟（兼交通工具的目的）、武器獵、焚獵、陷阱獵、採集、舂穀、製糕、釀酒、醃肉、醃菜、製煙、織布等的身體活動。休閒與競賽方面，則有玩陀螺、打鳥、游泳、捉迷藏、找鳥蛋、找青蛙，或到山上採果子、摔角、習射、彈弓琴、吹口簧琴、編 *taukan*（揸籃）及竹籃等。

由前述，可知邵族的體育活動項目是呈現多樣性，且其所包含的文化意義有宗教

性祭儀、休閒娛樂、謀生等性質，而其舉行的時間以及施行的主體也有所不同，同時有些活動是有一些嚴格禁忌。

我們從邵族的傳統體育去找出其獨特的體育文化，亦即其民族體育的內容，發現源於其湖泊文化而發展出來的獨木舟文化最具代表性。在獨木舟文化裡也包括了祭儀、謀生（捕魚及交通工具）、及休閒競技等的意義與功能，而這是臺灣它族所沒有的；再則就是杵音的音樂文化。而其他如狩獵文化，相較於布農族、泰雅族等其他高山原住民族來說，可能已不具重要性和獨特性。

邵族傳統體育的流失，一如其整個族體文化之急速流失一樣。邵族之傳統體育是依附在其社會文化體系內，故當其民族的社會文化穩固時，其傳統體育也應該是穩固的；反過來看，傳統體育流失或急速變遷時，必然會影響其民族文化的一體性，而連帶影響其社會文化之變遷。故反省邵族傳統體育之流失或變質的問題，也必須放在整個邵族歷史文化的變遷脈絡來看。

邵族文化之流失，可以從幾個方面去看。其傳統領域，從廣泛分布於水沙連地區，及曾居住於 lalul 島上的民族，到僅能居住於日月村德化社和其附近的大平林，而且邵族聚居地的德化社地區，許多的土地也都已經不是邵族人所有。語言上，邵族社會還能夠完全用邵族語言來溝通的，可能沒有幾個，而部落的母語儼然改成了河洛話！社會組織上，氏族社會的意義和功能也不再如從前。部落政治上，頭人（dadu）除了仍在祭儀上扮演一定的角色（如通知、協調等），實已不再擁有政治社會上的權威性。婚姻上，與外族的通婚比例逐漸增加，此情形將嚴重挑戰其傳統的社會組織和邵族文化的延續。音樂舞蹈上，目前僅能看到的惟杵音（tultul）及部分屬於祭儀性而很少傳唱的歌謠。民族關係上，與布農族的關係依然融洽，而與泰雅族的關係因「原住民命運

共同體」之感而趨合好，而與鄒族為兄弟民族的淵源在年輕一代備受挑戰。而時常感到不合並頗有排斥，但又常合作又通婚的其與平地人間的關係，更是複雜與矛盾。歲時祭儀，早已脫離其時空的意義，但在現行社會裡賦予了其當代邵族社會的文化意義。信仰上，拜公媽籃（ulaluan）和先生媽（sinsi）在部落裡的重要角色依然存在，此在邵族語言不斷流失和與異族通婚比例高，及土地大量流失，而應該會使一個民族快速瓦解的條件下，它突出性地扮演了維繫族體命脈的重要功能。在生業活動上，也從過去的狩獵、採集、漁撈、農耕到後來的觀光文化業，然近幾年來日月潭德化社觀光事業的衰萎，更讓邵族的經濟低落。以上，在關注邵族的傳統體育面向上都是不能忽略的思考。故在提振邵族傳統體育的同時，也應該是邵族整體社會文化的復振。因此，政府在關心邵族傳統體育的維繫或復振上欲作研擬時，也應該是全面性的對策。亦即，這不只是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的職責，也不僅是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的職責，而是政府整個團隊，及中央到地方政府共同戮力實踐的責任。

最後，對於邵族傳統體育的發展，我們以為應該將重點放在其民族體育上，即源自於邵族湖泊文化的獨木舟運動，因為它是邵族最傳統、具特色，並富有民族意義的傳統體育，更是其相異於其他原住民族的民族體育活動，故將其獨木舟文化予以提振發揚，再搭配邵族獨特的音樂杵音（tultul），並與其湖光山色相融，不僅可以振興邵族該項民族體育的活動，也可以帶動邵族地區的觀光事業發展。然在管理與推動上，務必要有一些配套性和規劃性的措施，如在學校裡邵族學童的訓練與培養，應該將其傳統獨木舟文化及杵音（tultul）文化的教學，輔以邵族語言及其他相關傳統文化的學習，而加入當地學校（至少德化國小應可做到）正式課程裡教導及傳承。其他配套措施，如製造傳統獨木舟技術的回復與獨木舟文化的發揚、中央政府的重視與授權、地方政府之積極配合、及邵族人的文化自覺等都是重要的。此外，因邵族文化而獲得的

任何收益，原則上應歸於邵族人集體所有，而在有關該項活動的推廣或任何有關邵族文化或政經的發展與研擬，邵族應有被充分尊重的權力（知會、共同參與、最終決定權）。對於邵族而言，避免族人內部意見分歧而終無法成事，並可產生民族集體性意識的邵族民族議會的建構，是值得嘗試的方向。

Research on Traditional Physical Education Activities of Shaw Tribe

Professor

Clark Jwo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It is assumed that traditional physical activities reflect the transition of cultural history, in which is essentially the root for identifying crises and problems of it. Shaw Tribe is a male-dominant oriented society with rich physical, cultural, and religious activities in leisure time, which are considered as ritual activities. These diverse physical education activities have purposes, however, not without taboos. Traditional physical education activities of Shaw tribe have uniqueness in terms of their representative activity, canoeing. Canoeing culture, origins from lake culture, represents nature of ritual, living-making, and recreational sport. The unique Shaw Tribe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also include musical activity, which has been disappeared in other tribes. Yet, sadly the Shaw Tribe is currently facing the losing of unique culture in general and in traditional physical education activities in particular. Reasons are the loss of land ownership and language, and marriage with non-tribal members. In this study, it was found that the recess in economics resulting in tourism shrinking. Therefore, to bring up the culture and traditional physical education, a holistic approach should be taken in the process of policy-making by both local and central governments is highly suggested.

第壹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壹、邵族傳統體育研究的意義

邵族被認定為原住民族裡的單一民族，是 2001 年才開始。由於過去他一直被置放在鄒族的內部裡，故對於他的研究和了解一直是被忽略的。亦即，在探討鄒族文化時，幾乎沒有人將邵族併放討論。而在探討「原住民九族」時，因為概念上沒有邵族，故常常被忽略而不去談它。在過去的研究，除了在 1950 年代中期由台大考古人類學系陳奇祿教授等做過詳細的日月潭邵族民族誌調查外，再難看到有全面性的文獻研究。唯近幾年來，因原住民族自覺意識的興起及邵族族名運動之開展，遂使邵族的能見度逐漸打開，而此一能見度的打開也開啟了一批新的邵族研究群。如在民間文化工作者方面，主要有簡史郎先生與鄧相揚先生等。在學術方面，則有謝世忠教授從觀光文化及認同的角度去討論邵族現代的文化現象（1997，1998），及陳計堯教授談論日月潭地區原住民的歷史遷移（2001），而繼 1950 年代中期由台大考古人類學系陳奇祿教授等進行詳細的邵族民族誌調查，則為政大民族學系師生在「九二一地震」前夕進行詳細的邵族田野調查（2001）；官方委託的學術調查則有林修澈教授接受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俾作民族認定而委託的研究調查（2001），另有許木柱教授及鄧相揚先生編著的邵族民族史（2000），以及師大音樂所洪玟溶小姐邵族音樂的研究（1992），和政大民族系王鈺婷小姐針對邵族之拜公媽研究（2001）等。故本報告之研究，將跟著此一邵族研究潮來彌補邵族在傳統體育研究方面的缺憾，並希冀透過本研究而有助於社會對邵族的充分認識。

原住民傳統體育的研究乃自 1980 年代中期開始，故在研究的質與量上都屬於起步階段，其中針對邵族的調查尚未出現，故進行此一研究至少是一種「拋磚引玉」的開拓。

臺灣本質上是一個民族多元化的社會，由於過去的「一統化」政策而忽略了文化多樣性的社會事實，近些年來由於自由、開放、民主的社會價值觀及政策走向，致開始漸漸重視社會的異質性和差異性文化，尤其原住民族的「原生性」、「道地性」、「樸實性」文化備受關注與維護。透過本研究，除了希望對過去邵族流逝的「體育」文化做一些紀錄與回憶外，更期待研究成果能夠對重視原住民族傳統文化並努力實踐原住民族文化多樣性的呈現與維護的當政者或邵族朋友等，一個可供參考的邵族傳統體育文化的「內涵」。

最後，原住民在現代體育競技活動中有著優異的表現是無庸贅言的，然有如此之成績除了後天的環境、努力外，也需要其先天的體質因素，而這兩者事實上是相輔相成的。了解「後天的環境」及「先天的體質」則必須放在其文化脈絡去探討，因此本研究試著從民族學的角度來理解邵族的「傳統體育」及認識邵族的「民族體育」，由此而展望邵族體育活動的未來性。

貳、研究動機

進行本研究的動機，同時也是目的，謹列如下：

1. 彌補邵族在原住民族傳統體育研究的缺憾。
2. 希冀透過本研究而有助於社會對邵族的充分認識。亦即，從正視邵族傳統體

育來正視其民族文化。

3. 本研究之進行至少可以是邵族傳統體育研究一種「拋磚引玉」的開拓。
4. 希望對過去邵族流逝的「體育」文化做一些紀錄與回憶外，並期待成果能夠對重視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暨努力實踐原住民族文化多樣性的呈現與維護的當政者或邵族朋友等，一個可供參考的邵族傳統體育文化的「內涵」。
5. 試著從民族學的角度來理解、認識邵族的「傳統體育」，由此而展望邵族民族體育活動的未來性。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限制

壹、研究方法及架構

一、研究方法

在介紹本研究的研究方法之前，先提出本研究方法所採用的原則：

- (一) 人（或人群）的思考和活動是很多元的，故本研究採取的是多元的工具和方法，資料收集的來源亦盡量多元化。
- (二) 本研究基本上是一門屬於人文社會科學的學科領域，在研究方法和工具的使用取向上，以最適合、最有效和最方便者為取向。
- (三) 田野工作（field work），是人類學或民族學最基本的研究方法。在進入「田野」前的相關文獻資料的蒐集與閱讀，常是事前必需做好且不能輕忽的工作。是以，基本上本研究亦採取的是田野研究法和文獻檔案研究法。
- (四) 在研究過程中，努力於建構質性的研究態度和量化的適時採用。

具體研究方法如下：

1. **參與觀察：**自 Malinoswki 實踐並闡揚了「參與觀察」的研究法以來，參與觀察即成了人類學研究者所努力遵循並企圖實踐的研究方法，同時也是人類學異於一般人文社會科學的特殊方法。參與觀察在方法論的目的上，乃強調體會（認）被研究者的生活及情境，並從被研究者的觀點來理解、

形構其知識，由於本研究在時間上的限制，故在研究的期間的參與上可說相當有限，幸好本團隊成員之一的研究員余明德先生長期關注或投入於邵族之文化復振，並曾參與於 2000 年假今邵族組合屋前舉辦之共震營，多少也彌補了這方面的缺憾。

2. **訪談：**在田野工作裡，訪談可以作為觀察的補充，也可以幫助、澄清研究者所看到的現象；同時，訪談也包括了觀察。本研究採取的是開放式的訪談，並設計了一份「半結構式問卷」(參附錄一)，俾利進行訪談的工作。訪談對象總計有十三位，其中包括二位漢人、一位信義鄉望美村的鄒族人、一位當地布農族警察等。
3. **舊部落或遺址的踏(調)查：**人對於歷史情境的的認識，常藉由口傳或閱讀文獻資料而來的「想像」去想像。邵族在聚居德化社以前，是居住在 lalul 島周圍地區，故 lalul 島係其重要的部落遺址，期許本研究過程能夠對於邵族過去的想像有比較可靠和臨場的基礎，所幸本團隊另一成員研究員陳俊男先生，曾於 2001 年參與臺灣考古學者劉益昌先生率領之 Lalul 遺址之發掘，當時因地震使得日月潭水壩破裂，而降低了日月潭的水位約六公尺，經其考古挖掘的參與和實地踏查，並拍攝記錄下舊部落遺址，多少也強化了我們對邵族舊部落遺址的想像與認識。
4. **文獻檔案研究法：**凡是有助於增補邵族歷史知識的文獻或著作，都是本研究不可忽略的。而文獻之蒐集閱讀，是本研究在初期進行之重點工作。

接著，底下介紹本研究所使用之邵族族語語音符號系統。

表 1 本文所使用之邵族族語語音符號系統

(1) 輔音

發音的方法 發音的方式	發音的位置				
	唇音	舌尖	舌根	小舌	喉塞音
塞音（清）	p	t	k	q	'
“（濁）	b	d			
塞擦音		c			
擦音（清）	f	s			h
“（濁）		z			
邊音（流音）		l			
鼻音	m	n	ng		
顫音		r			
滑音	w		y		

資料來源：黃美金 2000：43

(2) 母音 a、u、i

而本文在邵語記音方式上，擬依受訪者口述之音，在參考前述符號系統下作語音符號紀錄。

二、研究架構：

本研究計畫之進行，初為工作之分工、相關文獻蒐集、分類與閱讀，並定期（約二星期一次）聚會討論。在「半結構式問卷」擬定之後，利用寒假（一月至二月）及週休息日至南投日月潭邵族居住地進行觀察與訪談。訪談完後，除了整理訪談內容外，再與原有資料作比對或進行補訪。之後做最後

的整理、分析、討論並撰寫期末報告。研究架構及研究流程概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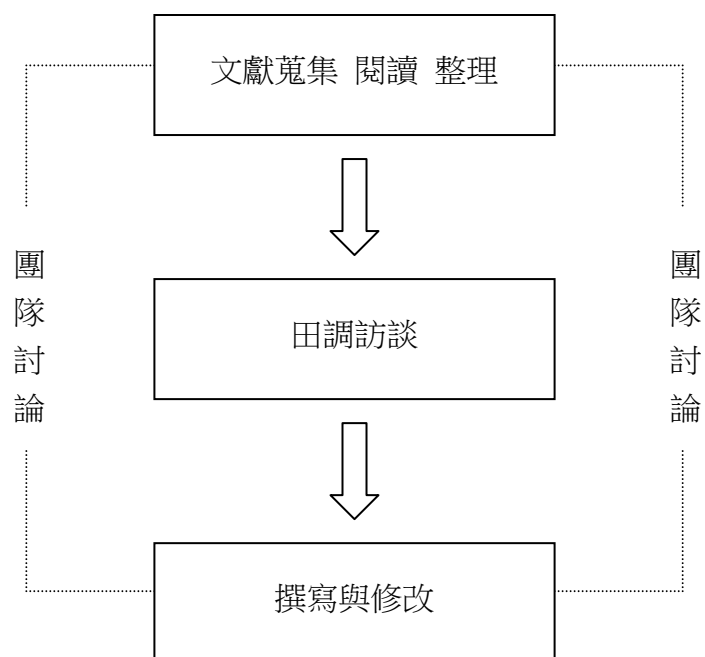


圖 1 研究流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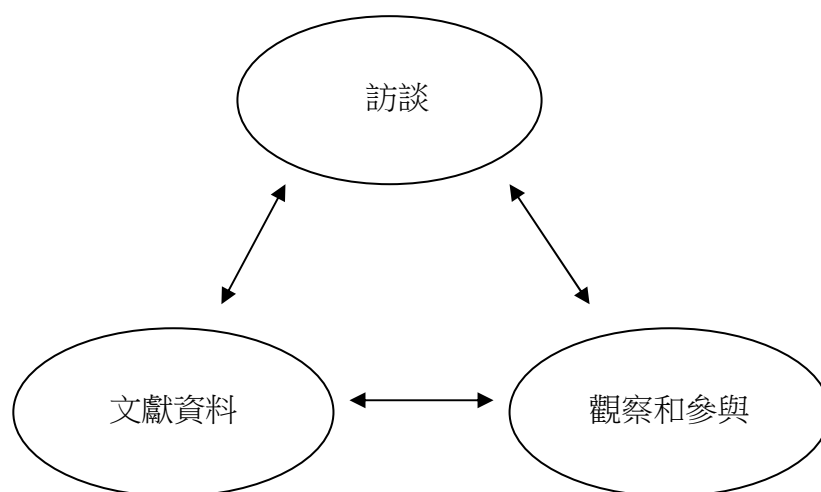


圖 2 研究流程（二）

貳、相關的概念－民族體育

在本文裡，與邵族傳統體育相關的概念是民族體育。首先，我們嘗試著對邵族的傳統體育作一界定：即以邵族為對象，其生活當中，較具有身體活動特色的內容。如祭儀的身體活動；休閒、競賽的身體活動；及與謀生相關的身體活動等。

臺灣的原住民各族社會，由於同屬南島語系民族，各族應付環境的本能自然就相近。因此，在傳統體育的內容項目所展現出來的內涵似乎也相差不多。然因各族不同的居住生活環境、不同的經濟產業、及不同的語言、社會組織、宗教信仰及文化習俗，因此我們相信，原住民族的傳統體育應仍有其民族間在程度區隔上的差異。因此，進行邵族傳統體育研究的同時，我們也希望能夠找出邵族的「民族體育」。從邵族民族體育的探索與討論，以了解他在原住民族中的特殊性。亦即，我們將重點置於探討並區別邵族其民族社會文化的內涵，以凸顯其特色，並豐富我們對邵族傳統體育內涵的認識。

以往，有關體育的論述多半傾向競技部分，而為對邵族傳統體育或其民族體育能有個較細緻的思考，僅就比賽競技、運動、體育、傳統體育與民族體育作一些參考性的解釋：（表 2）

一、 **比賽競技 (competition)**：凡一切均以輸贏為目的，或是最後結果可以決定出何者為贏家的活動均屬之，其過程為相互的比較性質，可為和平狀態，亦可為戰爭狀態。在原住民的研究上面，可以包含阿美族的豐年祭競跑，亦可包含部落與部落間的戰爭行為，這些行為屬本研究中最狹義之範圍。

二、 **運動 (sport)**：凡是屬於身體活動的行為均納入運動範圍。其可以屬於大肌肉組

織活動，亦可以包含小肌肉組織活動。在本研究中諸如狩獵行為的射箭、擲標、追逐獵物等活動，或是婦女織布所呈現的砍割苧麻、剝製麻線、整理經緯線等均屬之。

三、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指的是蘊含有文化傳承、社會教育以及富歷史意義的身體活動行為均屬之，簡言之，也就是身體活動的教育。在身體行為上，有的僅是純粹活動而無社會教育意涵，但有些活動則是因教育目的所產生出有體系、有目標、有一定參與之對象或有規則的行為，這些行為均可納入體育範圍內，而此行為模式並可傳承至後代，這種活動也蘊含有增進身體的健康、培養人格以及發展生活上的技能等功能。舉凡所有原住民儀式行為上的活動呈現均屬本範圍所定義者。

四、 **傳統體育 (traditional physical-education)**：在這裡我們將之定義為原住民的傳統體育，也就是屬於臺灣原住民族固有的體育活動。因臺灣原住民各族均屬於南島語系，文化、經濟、社會活動上有其相類似乃至於相同的範疇，例如靠海的阿美族與雅美族發展出捕魚活動、深居山中的布農族與泰雅族的狩獵技術等，都屬於此範疇裡，其強調相互間的共通性，亦即附有原住民特色的體育活動。

五、 **民族體育 (ethnic physical-exercise)**：相對於傳統體育，在本研究裡此部分定義屬於邵族特有的傳統體育活動，所規範的人群為邵族人，相較於傳統體育的臺灣原住民族，民族體育所包含的人群則小了许多。(參閱表 3、圖 4)

表 2 比賽競技、運動、體育之比較

名稱	定義、內容	範圍
比賽競技	以輸贏競賽為目的，例如賽跑、戰爭等行為。	最狹義
運動	屬身體之活動者，例如狩獵之追逐、射箭，行舟之划槳行為。	狹義
體育	身體活動的教育，例如儀式行為。	廣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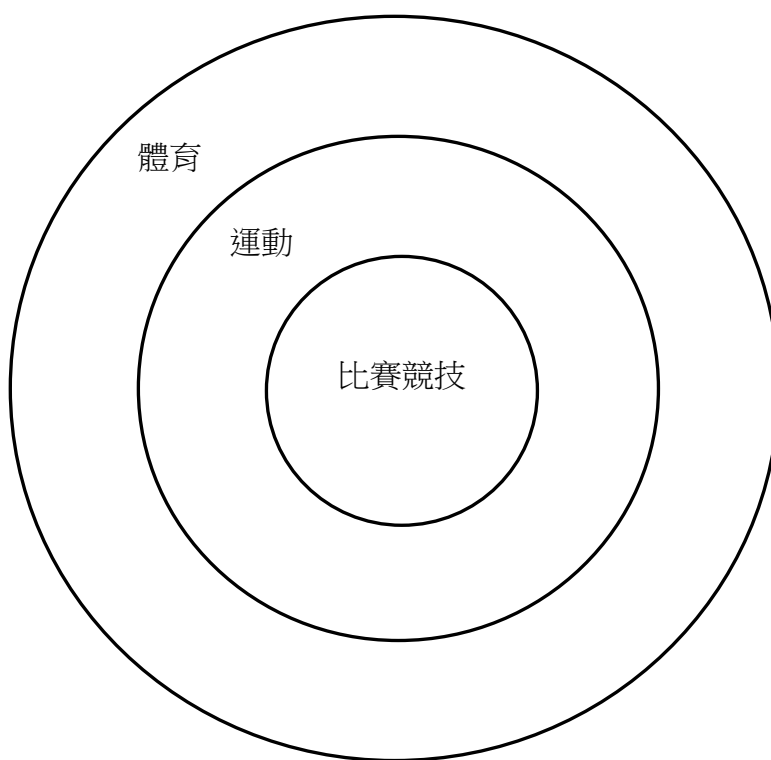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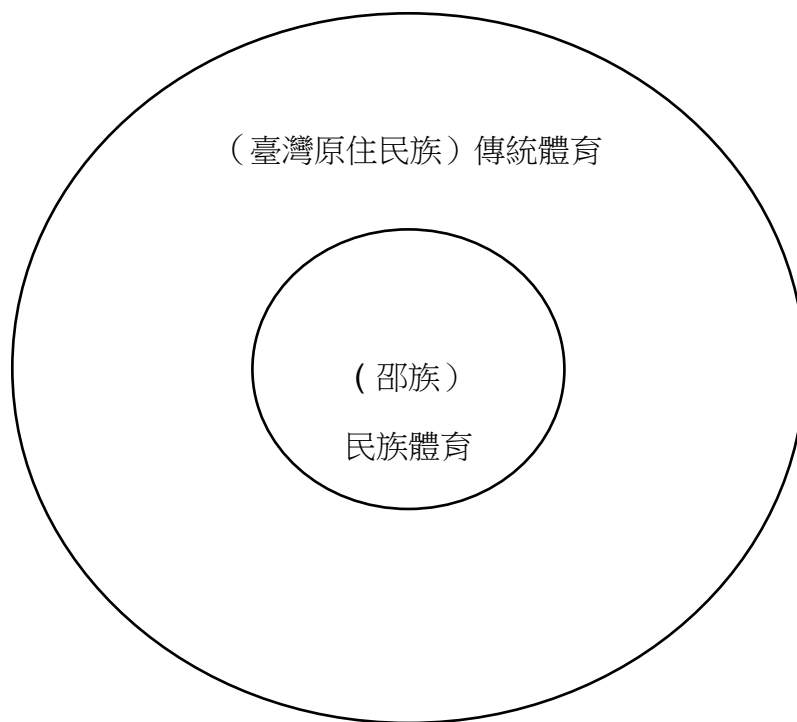


圖 3 體育、運動、比賽競技範圍比較

表 3 傳統體育與民族體育之比較

名稱	人群	範圍
傳統體育	官方認定之阿美、泰雅、排灣、布農、鄒、卑南、魯凱、賽夏、雅美、噶瑪蘭、邵以及尚未認定之平埔諸族。	廣
民族體育	邵族	狹



錯誤!圖 4 傳統體育與民族體育之比較

對於原住民各族傳統體育內涵的認識，本文以為應先將原住民共同的文化內涵和不同的文化內涵區隔開來，區隔的方式就是先找出其民族的邊界與民族的特徵。再者，民族體育與傳統體育仍有其些許的差異，「民族體育」是具民族特色的體育活動，在思

考的程序上先將該民族與其他民族在文化特徵上的不同區別開來，再由此而探索其民族的體育活動。而「傳統體育」，則是指過去的體育方式和內涵，異於當代體育活動呈現的方式和內涵，其中也可能是與當代重疊(因延續)。另外有一種概念是「體育傳統」，乃指存在於目前原住民社會裡，體育活動過程中的傳統性。(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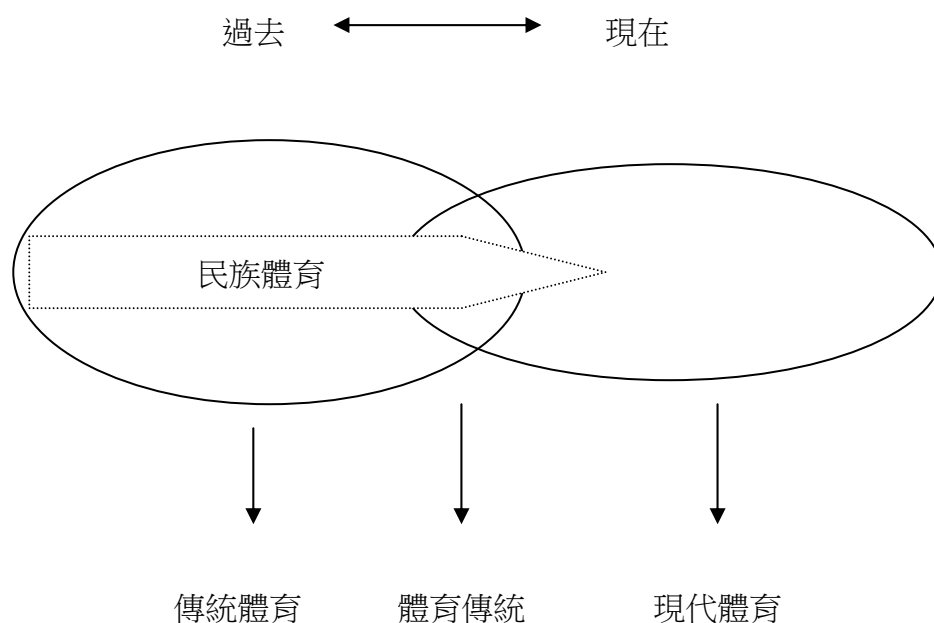


圖 5 時間下之體育概念

提出「民族體育」與「傳統體育」；「傳統體育」與「體育傳統」等的概念，乃希望從這些不同的概念，助於我們去做更深入地探討邵族傳統體育的內涵及其在當代的意義。

參、研究限制

邵族居住分佈於南投縣境的魚池鄉和水里鄉，尤以日月潭日月村為其聚居地，本文之研究地點與訪談對象即以該地區之邵族為範圍。

在研究限制上，面臨以下困難：

- 一、 **時間的緊迫**：本研究係從去（2002）年九月底才確定並開始進行，而預計於今年（2003）二月交稿，故時間上極為緊迫，且這一段時間也錯過了邵族常年性的祭儀或相關傳統性活動（農曆三月至八月間），故在「參與」的機會上更加地少。
- 二、 **邵族耆老之凋零及人口外移之嚴重**：邵族人數約在 355 人之間，係目前原住民族裡人數最少的民族，耆老更是不多，這對於我們想要充分掌握其「傳統體育」內涵更加地困難，且人口外移又嚴重，如此憂慮反使我們更珍視與這些僅存的邵族耆老進行訪談。
- 三、 **文獻之不足**：研究邵族之文獻並不多，全面性而較詳細的邵族民族誌，唯台大考古人類學系陳奇祿教授等於 1958 年出版的《日月潭邵族調查報告》，及於 2001 年由政大民族學系出版的《日月潭邵族民族誌調查報告》一書。雖邵族文獻不多，但幸好有此兩本較詳細的民族誌而開啟我們對邵族的認識管道。在原住民傳統體育的研究方面，由於 2000 年左右才開始有是項的專門研究，然目前研究的對象僅有排灣族、魯凱族、泰雅族和賽夏族。再則，原住民傳統體育的內涵亦尚在摸索確立中，故不僅參考的文獻不多，傳統體育或其民族體育的內涵亦尚待討論與確立。唯雖邵族傳統體育的資料缺乏，

然其傳統體育與文化常依附和蘊含於其民族的活動、祭典儀式和日常的各種打獵、生產、勞動及休閒遊戲中，故進一步抽絲剝繭，還是足以理出其傳統體育文化的內涵。（王建台 2001a：6）

第三節 環繞主題研究概況

壹、邵族之研究

邵族是原住民族十族中，最早接觸漢人文化的，早在十七世紀末的清國康熙年間開始，即已有針對邵族人文風采的介紹，如康熙 23 年（1684），首任諸羅知縣季麒光在《臺灣雜記》有記載「水沙連」的紀錄，可以說是文獻中的第一個記錄。此後在高拱乾之《臺灣府志》、郁永和之《番境補遺》、周鐘瑄之《諸羅縣志》、黃叔敬之《台海使槎錄》等清國時期文獻，都有針對水沙連地區之邵族做一些人文風俗之採錄。日本時期由於邵族被當作「化蕃」來看待，故不列入日本理蕃政策的重要施政對象，也因此在一般的研究調查裡它是不被重視的。由於未做過詳細的民族誌考察，故對於它的族屬一直存有爭論。或為鄒族之一支，或為布農族之一支，抑或為獨立之一族，一直未有定論。1954 年，內政部依據省文獻會參考日本時期台北帝國大學土俗人種學研究室移川子之藏等所著《臺灣高沙族系統所屬之研究》（1935）中的九族之分，而開始對原住民族做民族認定的工作，依此邵族並未列入單一民族。

開始對邵族文化做詳細的紀錄和研究，乃於 1955 年年初，由台大考古人類學系及南投縣文獻委員會合作進行之日月潭邵族調查研究。其實地調查進行的時間是在該年的 1 月 6 日至 18 日、3 月 12 日至 26 日、以及 1956 年的 1、2 月間，內容為針對邵族的社會、經濟生活、宗教、體質、語言等，而於 1958 年出版《日月潭邵族調查報告》一書。調查時作者的分工是：陳奇祿調查社會生活，李亦園調查經濟生活，唐美君調查宗教生活，物質文化則由前述三人共同負責，體質人類學則由台大醫學院的余錦泉、鄭聰明負責。陳奇祿教授等做此調查，主旨乃在記錄其固有文化並確定其在臺灣原住民族文化間的地位。（陳奇祿，1958：27）

繼台大人類學系前輩的研究，謝世忠教授於 1990 年代初開始，曾就觀光文化的角度去討論邵族觀光活動的現象，以及其豐年節慶的社會文化複像、族群認同等。

1999 年，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王雅萍及王季平老師帶領 34 名學生，於該年之 7 月 3 日至 9 日在日月潭地區進行民族誌調查，內容包含地理環境、家譜與家族、宗教、經濟、語言、政治社會現況、民族關係、教育與文化等八個面向的民族誌記錄，以及邵族耆老生命史訪談和各家的家譜建立等的，並於 2001 年出版《日月潭邵族民族誌調查報告》。本書可以說是繼 1958 年之《日月潭邵族調查報告》後所作的第二本集體民族誌調查。兩本民族誌在訪談內容、時間及深度上不僅有相當程度地連慣性，且具詳細及寬廣性、時代性的視野。

除了前述兩本集體的民族誌調查報告，鄧相揚、簡史朗長期在邵族地區進行田野觀察，留下豐富的的文字及影像的紀錄，例如鄧相揚 1999 年出版的《邵族華采》、2000 年《日月潭史話》、及其與許木柱合著而於 2000 年出版之《臺灣原住民史：邵族史篇》，簡史朗《邵族生活記事》（紀錄片）、及其與石阿松於 2001 年出版之《邵語讀本》等。除了民族誌型的文獻外，尚有陳計堯教授從歷史學的角度來檢視日治時期對「邵族」與「鄒族」間的知識建構問題（陳計堯，2000）及探討日月潭地區原住民的歷史遷移問題（陳計堯，2001）。另由林修澈教授接受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委託研究之《原住民的民族認定》（2001），有將近三分之一的篇幅分別從邵族的人口、通婚、語言、宗教等面向，探討邵族的民族定位問題。而此研究計畫成果對於行政院同意認定邵族成為原住民第十族，起了關鍵性的作用。此外，以邵族做為學位論文之專題研究，則有洪汶溶之〈邵族音樂研究〉（1992 年師大音樂研究所碩論），及王鈺婷針對邵族之「拜公媽」及其在通婚與繼嗣上而進行的研究—拜公媽：邵族家庭的通婚與繼嗣的民族學意

義（2002 年政大民族學系碩論）。

貳、原住民傳統體育之研究

相關原住民傳統體育之文章，至少有潘添財之〈從原住民文化特色談體育活動之相關與展望〉（1994）、王宗吉之〈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遊戲〉（1995）、〈臺灣原住民歲時祭儀與運動文化之探討〉、王建台〈臺灣原住民族運動文化的初探〉（1995）、及吳騰達之〈臺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1997）、〈臺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2000）等。而依據原住民的民族別做詳細的調查研究，目前完成的研究調查報告有兩本；兩本同為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委託王建台主持研究之《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排灣、魯凱族為對象》（2001）、及《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泰雅族、賽夏族為對象》（2001）。在學位論文方面，目前則僅有屏東師院國民教育研究所劉萬得之《屏東縣原住民傳統體育之研究》（2001）碩論。底下僅簡介其概要。

劉萬得之《屏東縣原住民傳統體育之研究》（2001）碩論，其研究區域是屏東縣的原住民，在族別上，實為屏東縣的排灣族與魯凱族。作者研究的動機乃基於希望喚醒教育工作者，對原住民傳統文化保存使命，及深入探索屏東縣原住民傳統的身體文化活動，促進族群間的瞭解與尊重。而其研究目的，分別為（一）分析屏東縣原住民傳統運動的類型；（二）探究屏東縣原住民各項傳統身體活動之項目與內容；（三）綜論屏東縣原住民各項傳統體育活動之維護與發揚。作者認為，該研究有三個重要性，第一、有助於正視原住民傳統體育之活動；第二、有助於瞭解排灣、魯凱族傳統體育文化之內涵；第三、有助於排灣、魯凱鄉土文化教材的編輯；第四、開拓研究視野，符應世界潮流。而其研究方法係採文獻分析法及田野調查法。

該研究對傳統體育之界說如下：「係指除田徑、籃球、排球等現代制式之體育項目外，由於先人為適應其生活環境所衍生出來的身體活動內容。這種傳統體育活動不只是先人所遺留下來的的身體活動，而且大部分是為了適應生活環境而產生的，和生產或生活基本技能有關的活動，包括其生命禮儀中的體育活動、狩獵、慶典、童玩、遊戲等均視為本研究之傳統體育」（劉萬德 2001：14）。在屏東縣原住民傳統體育的項目與內容上，作者分成與生命禮俗相關之活動、與生產勞動相關之活動、與戰鬥技能相關之活動、與遊戲娛樂相關之活動四大類來說明。在與生命禮俗相關之活動裡，有五年祭、六年祭、豐年祭、及傳統舞蹈、盪鞦韆、刺球等。與生產勞動相關之活動，有鋸木頭、砍樹、負重、潛水、狩獵、報訊息、拉、爬樹、抓雞、抓青蛙、搗米等。與戰鬥技能相關之活動，有出草、射箭、擲槍、扭腰力、推力、角力、腕力比賽等。與休閒娛樂相關之活動，有竹蜻蜓、剖甘蔗、pakiau（打桿子）、滾鐵環、刺草球、跳高、跳遠、踢罐子、捉迷藏、竹槍、水槍、打陀螺、踩高蹺、擲石頭、拔河、打鳥、huliquuni 等。最後，作者認為屏東縣原住民傳統體育之危機，乃伴隨著族群認同危機與文化傳承的危機、社會變遷的危機、環境與制度的危機等而產生。並將原住民傳統體育動態歸納如下：一、原住民傳統體育是由生命禮俗、勞動生產、戰鬥技能及遊戲娛樂中萌芽；二、原住民傳統體育的維護與發揚，有賴政府單位、教育單位及原住民三方面的有效整合；三、維護與發揚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從多元文化的接納與尊重開始；四、原住民對族群的信心與認同是原住民傳統體育維護與發揚的關鍵；五、原住民傳統體育要由消極的維護走向積極的發揚；六、傳統體育教材的蒐集與編輯有待努力；七、原住民體育精神值得學習。具體建議方面，在政府單位方面，應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以接納與尊重原則，致力族群融合、適時檢討法令，掃除一切阻礙、釐清族群頭目與民選人士之職權。在教育單位方面，應推動多元文化教育、善用社會資源，開啟文化

生機、編輯鄉土教材，延續動態文化、舉辦研習營，充實傳統文化知能、將傳統體育活動列入競賽項目、鼓勵原住民返鄉服務、發展休閒化、樂趣化原住民傳統體育。在原住民方面，珍惜固有文化、建立族群信心；革除酗酒文化、扭轉刻板印象；拆除族群藩籬、共享文化精華；自立自強、不亢不卑；結合族群菁英、戮力文化傳承；培育祭祀儀式人才、定期舉辦傳統祭典等。

王建台主持研究之《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排灣、魯凱族為對象》(2001)，該研究報告之動機：主要有三：(一)探索排灣、魯凱傳統體育的產生背景；(二)闡明排灣、魯凱傳統體育的內涵；(三)綜論排灣、魯凱傳統體育的維護與發揚。研究方法上，採取文獻分析法及田野調查法。並認為本報告研究有三個重要性：第一、落實多元文化的發展與體育政策；第二、有助於臺灣社會族群的融合與了解；第三、正視少數民族的傳統文化，符合當代國家政策及國際思潮。而在該份研究報告裡，其對排灣、魯凱二族「傳統體育」之界定為：「係指排灣族與魯凱族原住民在過去生活環境、勞資生產、祭典習俗、及文化活動中所創造發展的、具有族群特色的方法與體育活動。」

(王建台 2001a：19)

在傳統體育的源流裡，該報告分別從二族的童玩與遊戲、及以農耕、打獵、捕魚為主之生產活動，來探其與傳統體育內涵的關係。在排灣族的童玩遊戲中，有射箭遊戲、打陀螺、空氣槍、捉迷藏、跑步比賽、角力比賽、盪鞦韆、跳高、跳遠、鬼找替身、丟石頭比賽等遊戲。魯凱族童玩有跑的遊戲、跳的遊戲（如跳遠、跳高）、追逐的遊戲、水中遊戲、丟石頭、摔角等遊戲。而以農耕、打獵、捕魚為主之生產活動，二族是無多大差別的。

而在探討二族之傳統體育內涵（本報告第三章），則是以排灣族之五年祭（古樓

村)、魯凱族之小米收穫祭(霧台村)來探討,並作二族之比較。而在最後論二族傳統體育之維護與發揚上,首先陳述原住民傳統體育的危機:教育不普及、師資缺乏、升學主義掛帥、法令保障不足、經費缺乏、場地設備不足、山地鄉漢化,追求新生活族群與文化認知的差距、原住民權力分配相衝突、留不住人才(人口外流)、政策規劃缺乏連貫性、資料蒐集不易及資源有限等,再則提出從教育體制的改革、經費的統籌與運用、國家政策的制訂與配合、原民特有文化的保存等來維護與發揚。

王建台另外主持研究之《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泰雅族、賽夏族為對象》(2001)。其研究動機,乃是基於對泰雅族、賽夏族傳統體育之關懷,並希冀予適切保存而進行。研究目的則有一、探討二族傳統體育的源流與內涵;二、綜論二族傳統體育之維護與發揚。在研究方法上,是同於排灣族、魯凱族傳統體育研究的方法。並認為本報告研究的意義有三:第一、正視少數民族的傳統體育運動;第二、瞭解泰雅族與賽夏族傳統體育文化的內涵;第三、拓展研究視野,符應世界研究思潮。而在該份研究報告裡,其對泰雅族與賽夏族二族「傳統體育」之界定為:「係指泰雅族與賽夏族原住民在過去生活環境、勞資生產、祭典習俗、及文化活動中所創造發展的,具有族群特色的體育活動與健身方法。」(王建台 2001b: 16)。

談二族傳統體育之源流與內涵,首先從二族之緣起、分佈、人口、生活形態來了解,再則陳述二族之童玩與遊戲,及其傳統體育的內涵,如農耕活動、運送農作物、搬運建材、狩獵活動、捕魚活動等。在泰雅族的童玩遊戲裡,有捉迷藏遊戲、跑步的遊戲、跳高遊戲、撐竿跳、跳遠遊戲、擲準、擲遠遊戲、跳繩遊戲、空氣槍、打陀螺遊戲、角力遊戲、游泳活動、盪鞦韆、盪樹藤、射箭練習等。賽夏族的童玩遊戲裡,有捉迷藏遊戲、跑步的遊戲、跳高遊戲、跳遠遊戲、擲準、擲遠遊戲、爬樹、爬竿遊

戲、盪樹藤、空氣槍、打陀螺遊戲、盪鞦韆、角力遊戲、游泳活動、射箭練習等。在二族傳統體育所面臨的問題，在原住民教育問題上，有教育普及化、師資健全化等所面臨的問題；在原住民自覺意識與意識問題上，有原住民本身的認知問題、原住民權力分配衝突、原住民漢化問題、升學主義掛帥問題；在族群認同與文化傳承上，亦呈現嚴重的危機；而在原住民政策問題上，經費的統籌與運用、法令規章之完備性、政策執行與規劃之連續性、相關體育設施之建設、人才培育管道之暢通性、資料蒐集及資源有限性、宗教信仰與社會制度方面、及社會變遷的危機等，都是在面臨傳統體育危機時需要認真思考的。而在泰雅族、賽夏族傳統體育的維護與發展上，在教育體制方面，本研究報告認為政府應推動多元文化教育、應善用社會資源，開啟文化生機、編輯鄉土教材，延續動態文化、教育應普及化、應鼓勵原住民返鄉服務、發展休閒化、樂趣化原住民傳統體育、應將傳統體育活動列入競賽項目。而在政府制度方面，應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及發展培育原住民的體育計畫經費的統籌與運用的合理化、原住民區相關設施的建設及多元體育的結合、應設立原住民特有文化保育區、應倡導族群融合。而在原住民方面，應革除酗酒惡習，扭轉刻板印象、珍惜固有文化，建立族群信心、自立自強，不亢不卑、拆除族群藩籬，共享文化精華、培育祭祀儀式人才，定期舉辦傳統祭典、釐清族群頭目與民選人士之職權、結合族群菁英，戮力文化傳承等。最後，並提出該研究報告之建議。

前述三本著作研究之方法、目的及撰寫的方式、內容和具體建議，由於進行該項研究工作者之間的相關性背景，不謀而合地呈現某種程度的一致性。

此外，前面報告或著作對原住民傳統體育內涵的陳述，似乎是各族或原始民族傳統體育的共同內涵，若是，這些論述所呈現的就不僅僅只是原住民的或某某族的傳統

體育了。於是，是否可以進一步地將重點置於討論一個族的民族體育要來得清楚！也比較能突顯出各族的差異。將是本研究試著去突破的一環。

第貳章 邵族的歷史社會與文化

第一節 歷史源流與地理分佈

壹、地理環境

邵族目前主要的民族集聚地區為日月潭周邊的丘陵盆地，行政區域屬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潭為臺灣最大的天然湖泊，其湖面高度約為海拔 740 公尺，位東經 120 度 55 分，北緯 23 度 52 分。潭西地形大致屬於平地，潭東則高山重疊，而湖泊周圍主要的山嶺，東邊為水社大山，高度約海拔 2182 公尺，西面有卜吉山，南面為益積山，分歧而走向潭南聚落的山脈為山容秀麗的潭頭山，西南邊是筒籐山，再向下分歧的山脈是大船路山，隔一條公路則為崙龍山，從此毗連潭邊的向山，過水尾溪則可以到達水社，在經貓藍崎便是松柏崙。這些山嶺銜接潭北的司馬鞍，整整繞湖一周。在潭的南邊，聳立入雲霄的是中央山脈支系西巒大山，高度為海拔三千多公尺。由於受這些山脈的圍繞影響，以至於潭面地形錯綜複雜，凸角與灣為數不少。整個潭形，按其大體型態來看，恰巧成姓一部規則的半月形狀。南面較狹小的部份稱作月潭，北面較寬宏部份則為日潭，這些呈現不規則狀態的菱形湖面為日月潭主要的構成部份，日潭與月潭的交界有一島嶼，早期叫做珠仔島，國民政府時改為光華島，現以順應邵族民意改為 Lalu 島。日月潭原來的情形，在自然的情況下，潭面高度約為海拔 727 公尺，面積約 5.5 平方公里，周圍 16.8 公里，深僅 4.6 公尺，湖底堆積污泥，厚達 10 公尺左右。Lalu 島高約 18 公尺，周圍一公里長。湖水的排出口，在日月潭西南角，其通往水社水尾溪。該溪經注入水里溪，最後與濁水溪匯流。流入日月潭的溪流多屬短小，與湖水面積相較，其集水面積狹小，故流入之水量僅能維持湖面高度。（劉彬雄、劉之萬 1957：3）

湖泊形成的原因，根據早期學者的調查，日月潭在地形上唯一構造湖泊，按本省中央山脈西側，往昔因地體構造變動，曾經形成一連串的湖泊，排列方向自北北東朝向南南西。後因受地形抬升的影響，這些受抬升的湖泊漸漸受到山中溪水的溯源侵蝕（headware erosion），湖水接被侵奪而乾涸。現在日月潭北側與魚池盆地，以及日月潭西南的頭社盆地與銃櫃盆地，接為此等構造湖的遺址，而日月潭則僥倖保留至今。水里溪的支流水尾溪，實際上已經溯源侵蝕至日月潭西岸一公里之內，而且溪谷下切甚深，若沒有水社的堰提建構，其下切作用恐怕已經到達湖邊。（陳正祥 1997：1005-1006）

貳、歷史源流與聚落分佈

匯集古今文獻，可以得出邵族經常與日月潭並時出現，換句話說，日月潭早與邵族連成一體。（詹昀靜等編著 2001：3）人類開始在日月潭生活乃至於定居的年代，其實可以上溯史前時代，根據考古發掘報告，Lalu 島上出土有大量豐富的陶、石器以及鐵器與玻璃珠，年代大約在 1,600-1,000 B.C. 之間（劉益昌等 2001：89）

至於邵族人其遷移居住情形為何，邵族的人曾陳述道：（陳奇祿等 1996:2-3）

「我們的祖先原住在 puzi 的地方，後來搬到 lalu 珠仔山去。那時日月潭水淺，珠仔山很大，所以珠仔山除了房屋所占的基地外，其四周還有些少田地。在那裡我們的祖先居住了約百年之久。那時候，我們有一個很能幹的頭人，叫做 paytabu。paytabu 死後，其子 makaytan 繼為頭人，其時因為清朝政府在珠仔山頂蓋了一個六角亭，把原來尖尖的珠仔山削平了頂，我們的「風水」被破壞了，番人死亡的很多，無法再在珠仔山繼續居住下去，於是纔搬到

kankwan。但是不久又四散遷徙，三十餘戶遷至 talingkwan，三十餘戶遷 wakrath，三十餘戶遷 tafwale，十戶遷 katafatu，八戶遷 punan。…」

邵族何時進入日月潭地區，從傳說故事來看，無法推算，但從清康熙 36 年（西元 1697 年）郁永河在《番境補遺》提到：

「水沙廉雖在山中，實輸貢賦，其四面高山，中為大湖，湖中復起一山，番人聚居山下，非舟莫即。番社形勝，無出其右」

我們可以得知，邵族人在日月潭生活時間已超過三百年之久，且邵族最早定居於 puzi 上，後來又移至 Lalu 島上。在清道光初年（西元 1820 年左右）便早已離開 lalu 島，分散在日月潭四周，在魚池（審鹿、沈鹿）貓藍、水社、石印、茅埔、頭社等地形成部落。而後又因漢人的侵墾與日治時期興建發電廠緣故，至今邵族以居住在魚池鄉日月村（德化社）以及水里鄉大平林為主要聚落，人數大致在 355 人至 450 人之間。

表 4 邵族人口消長統計表

年代	聚落名稱與人口	總人口	戶數	資料來源
道光 27 年 (1847)	頭社大小男婦 280 丁口 水社大小男婦 434 丁口 貓藍社大小男婦 95 丁口 審鹿社大小男婦 52 丁口	861 人		閩浙總督劉韻珂〈勘番地疏〉
明治 29 年 (1896)	頭社 156 人 水社 131 人 貓藍社 30 人 審鹿社 35 人	352 人	31 戶 37 戶 9 戶 11 戶	頭水六社化番總理黃玉振〈化番六社志〉
日治初年	頭社 165 人 水社 150 人 貓藍社 53 人	233 人		頭社庄童生莊士杰〈頭社六社化番風俗資料〉

大正 4 年 (1915)	頭社 水社	310 人		南投廳統計摘要
大正 6 年 (1916)	頭社 水社	287 人		南投廳統計摘要
大正 9 年 (1920)	頭社男 74 人 女 64 人 水社男 73 人 女 71 人	282 人		第一回臺灣國勢調查 報告
	頭社、水社及少數散佈於 其他各地之零戶 男 187 人 女 182 人	369 人		第一回臺灣國勢調查 報告
民國 44 年 (1955)	水里鄉大平林約 60 人 魚池鄉日月村 185 人	245 人	大平林 13 戶 日月村 48 戶	丹西原向陳奇祿報告 之人、戶數 陳奇祿〈日月潭的邵族 社會〉
民國 80 年 (1991)	水里鄉大平林約 65 人 魚池鄉日月村男 113 人 女 95 人	273 人	大平林 13 戶	南投縣水里鄉、魚池鄉 戶政事務所
民國 86 年 (1997)	水里鄉大平林約 40 人 魚池鄉日月村 223 人	263 人		林修澈〈邵族與鄒族的 比較〉*
民國 90 年 (2001)	所能追查到的全臺灣邵族 人數	355- 450 人 之間		林修澈《原住民的民族 認定》
民國 92 年 (2003)		349		全國各縣市原住民族 群人口數統計表 (92.5.30)

資料來源：

1. * 1999 年 2 月 5 日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在日月村舉行座談會之資料
2. 2001 年前王鈺婷 2002：21-22

第二節 社會組織

壹、人口

文獻上對邵族人口的記載，最早可追溯到 1847 年（道光 27 年），閩浙總都劉韻珂前往水沙連踏查，在上奏皇帝的〈奏勘番地書〉中，提到頭社、水社、貓蘭社、審鹿社的大小男婦共有 861 人（鄧相揚、許木柱 2000：20）。直至 2001 年的統計，邵族人口在 450 至 355 之間，而以 450 為上限，355 人為最下限。（林修澈 2001：38）其間，邵族人口的演變已如前述。

1847 年邵族的人口數有 861 人，但到了 1896 年，卻只剩下 352 人，其遽減的主要原因，乃 1879 年，連續兩年的瘟疫傳染而造成 200 人以上的死亡。此後，其人口便一直維持在 200 多人至 300 多人之間。最近一次的統計，卻估計在 450 至 355 人之間，將這個人口數與 1997 年的 263 人比較，短短的四年時間就增加 100 至 200 人！推究其中原因，臺灣的戶籍制度在去年（2002）6 月 12 日行政院發布〈原住民族別認定辦法〉以前，並未實施族籍登錄作業，原住民各族在在行政作業上僅存在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之分。在此情況下，統計邵族人口數僅限定於魚池鄉日月村及水里鄉頂崁村兩個民族聚居地的設籍人口，無法顧及外嫁及外移人口。2001 年林修澈統計，是先根據田野調查邵族系譜中，得出邵族 450 人的數據，再經由戶籍登記簿確認 355 人具有原住民身份，因此 355（確定值）至 450（估計值）此數據，不僅有民族聚居地的設籍人口，同時也將外嫁及外移的人口一併算入。（林修澈 2001：38）

貳、家族與家屋型式

家族是邵族最小的社會單位，大多數邵族家戶是屬於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y），即為包括一對夫妻及其子女所構成的家族，此外，子女結婚，而仍居留戶中，則構成親子型伸展家戶（parent-child type extended family），即在這種家戶中，通常有二對或二對以上之配偶。在邵族社會中，此種家戶型態亦不少。因為是父系社會，其居住法則自然為父居制（patrilocal）為常。但由於養女及招婿之風盛行，故亦有行母居制（matrilocal）。而居住制的改變，更加速邵族舊社會體制的瓦解。¹由於邵族人口稀少，使得彼此之間的關係更為緊密，而正如現任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理事長陳忠成所言：講來講去，都是自己人²！

早期邵族家屋以平地竹屋或木屋為基本型制，家屋基地為方形或矩形，屋頂為兩坡式，以竹編壁面，茅草蓋屋頂。穀倉搭建在室外，或是日月潭畔的淺水邊，用以防鼠害。（鄧相揚 1999：24）

參、婚姻制度

婚姻上，行氏族外婚（sib exogamy），由於氏族外婚制，使邵族的男女在求偶上發生問題，在一個父系社會，收養子嗣，為繼家緒，理應收養男子，但養女多於養子，而養子女之來源多為附近之漢人。據當時陳奇祿等所做的調查，調蓋因漢人亦為父系社會，故不易自其社會收養得男子，並非對養女有所偏好。（陳奇祿 1971：22）

邵族行單偶婚制（monogamy），結婚有送聘禮、殺豬，過去還有搶婚習俗，按搶

¹ 陳奇祿等在 1955 年的調查時，發現邵族收養子女及招贅很盛行，而到 2000 年政大民族系師生作調查時，已減少許多。

² 陳忠成（日月村 2003.1.28）

婚習俗可有兩種說法，一種是真的搶婚，另一種是儀式性的搶婚。真的搶婚或發生於遙遠的過去，儀式性的搶婚則仍可在一些長者的經驗中得知，其情形，如男方第一次去女方家，在搶婚的打架儀式中被女方的男士親友所打敗，第二次亦是，最後則讓男方獲勝而娶得女方。娶過來的新婦則由男方用 *batakan*（竹木製揸架）揸回家。聽說先生媽之一的石至寶就是這樣娶過來的³。

性比例懸差及氏族外婚，故男子頗多求偶於外社。在過去，婚域以布農族最多，再次為漢族。（陳奇祿 1996：14）近些年，則以漢人為最多。（政大民族系 2001：37）因婚域而向域外求偶，因此每一代即約有百分之三十非邵族人之血統。（陳奇祿 1996：15）

其婚俗制度中尚有一個特點，為族弟繼娶寡嫂的習俗。此種繼娶寡嫂（*levirate*）的制度，在女子夫死再嫁之例中居於重要地位。（陳奇祿 1971：24）

相反地，姐死妹繼之俗亦存在著，如幸春英（*langui*）之嫁給袁福田（*asang/bocuan*），即在其姐姐過世後，其母因為女婿認真，而將幸春英（*langui*）再嫁給之⁴。

肆、氏族組織

邵族為一個氏族組織的社會，比家族大，是邵族最大的親屬單位。氏族，除了具「組織性」、「共源性」的意義外，亦著時扮演著共獵、共守禁忌、共負刑罰等功能。

邵族有七個氏族，在過去，各氏族皆有其領地，並分別建立不同的部落。七個氏族分別是 *sinawanan*、*skatafatu*、*skapamumu*、*skahihian*、*stamarutaw*、*sapit*、*stanakjunan*

³ 前邵族文化發展協會執行秘書羅永清口述（邵族合屋 2003.1.28）

⁴ 幸春英口述（日月村幸春英家 2003.1.17）

等。日人治臺的明治後期，開始建立戶籍資料，並用片假名登錄其名字和氏族名。進入民國時期後，政府實施漢姓和漢名登錄，邵族的七個氏族則分別冠以漢姓，族人受漢文化影響，其名字亦使用漢制，邵族的七個氏族及其漢姓由來，如下表：

表 5 邵族七個氏族及其漢姓

氏族名	漢姓	說明
sinawanan	袁（黃）	圓之意，因「袁」「圓」諧音而譯作袁
skatafatu	石	Fatu，石之義
skapamumu	毛	強之意，因諧聲而作毛
skahihian	陳（謝）	意義不明，HO-LOK 話稱「響」為「hian」，而「銅」與「陳」同音，因銅能響，顧譯作陳
stamarutaw	高	高之意
sapit	筆/白	意義不明，因諧音譯作筆，或譯作白
stanakjunan	朱/丹	意義不明，或譯作丹

資料來源：陳奇祿 1996：19。並參考政大民族系 2001：36，而做增補。

而在邵族旺盛的時代，其氏族曾具有部落政治經濟及宗教職務上的分工。如 sinawanan（袁）、skatafatu（石）兩氏族在部落政治上曾具有相當優勢的影響力；而 skapamumu（毛）氏族專司祭曆，及治病的巫術，並從事冶鐵和武器的製作；skahihian（陳）、stamarutaw（高）兩氏族則分司若干祭儀上的職務，如領唱等。

比較邵族社會組織在原住民十族中的位置，有如下表。

表 6 臺灣原住民族社會組織的分類

組織群	民族
祭團組織群	泰雅、賽夏
父系氏族群	布農、鄒族、 <u>邵族</u> 、賽夏
母系氏族群	阿美、卑南
階級組織群（雕刻藝術豐富）	魯凱、排灣、卑南（又稱排灣群）
魚團組織群	雅美

資料來源：陳奇錄 1988：2。

由表中，得知臺灣原住民族中，除邵族外，同屬父系氏族群的民族分別為鄒族與布農族，而賽夏族雖亦包括在內，但不太明顯。邵族與鄒族和布農族在氏族組織上最大的差別為：後者為三級組織，且不得與父母雙方之氏族成員結婚；而邵族則只有一級組織，而與同母氏族之成員已不在禁婚之列。

第三節 信仰與祭儀

根據民族誌調查，邵族早期的信仰與其他臺灣原住民族相同，均是屬於泛靈信仰。但隨著社會的變遷與現代化的影響，加上長期與他民族接觸，致使目前邵族的信仰呈現出質的變化，同時也趨於多元的面貌。

有關邵族宗教與歲時祭儀的研究著作甚多，其中以 1958 年陳奇祿等著的《日月潭邵族調查報告》、1999 年鄧相揚的《邵族華采》以及 2002 年王鈺婷的碩士論文〈拜公媽--邵族家庭的通婚與繼嗣的民族意義〉較為深入，茲以此三種著作分述邵族的宗教信仰、歲時祭儀與生活禁忌。

壹、宗教信仰

邵族之固有信仰以祖靈信仰為主，並且繞著公媽籃仔而運行，長期公媽籃仔的人稱為先生媽，傳統上，每一邵戶都會拜公媽籃仔以示對祖先的崇敬與追思。邵族稱超自然物為 q'ali，凡是氏族祖靈或先生媽的守護神，都稱為 q'ali。q'ali 有善惡之分，善者稱 maq'iman a q'ali，是由善良的人死後變成的，可以驅除惡靈。惡靈者稱為 maq'arman a q'ali，為遭遇橫禍而死的，其經常作祟於人間，會影響邵族人的收成與家畜繁殖。在陳奇祿的研究中，邵族的惡靈可以分成黑精 matinat'inaq a q'ali 與水精 daqr'ahath 兩種，黑精全身漆黑，令人恐怖，能驅使厄運，使人生病，而水精則會潛入水中，讓邵族人的舟船翻覆而使人溺斃。雖然如此，但是邵族人相信邵族的祖靈有驅逐惡靈、造福社眾的能力；

因此，向祖靈祈禱可以獲其庇佑，這就是邵族人崇拜祖靈的中心思想。

陳奇祿文中亦提到，邵族的祖靈共有五位，一位為 *pacalar* 神，是最高的神祉，居住在 *Lalu* 島上的茄東樹下，是先生媽的祖師神，所有先生媽的法術均向其學習而來，先生媽若是要治病或是祈福時亦必須請求 *pacalar* 降臨以驅逐邪魔。其他四位神祉則分別為邵族五姓氏族的始祖，*mashq'ashqa* 為袁姓始祖，*malipulu* 為高姓始祖，*fuliti* 為陳姓始祖，*am'ulish* 則為毛姓與石姓的共同始祖。（陳奇祿 1996：99-100）

邵族的祖靈信仰，其表現在 *ulalaluan* 上面。*ulalaluan* 是一只籐製的籃子，裡面可以裝盛有祖先所遺留下來的衣物，如此代表祖先的靈魂仍存在於世間。這個就是學界常聽到的祖靈籃，*Ho-lok* 話則稱為「公媽籃仔」。籃內的衣物除了先生媽以外，其他的人是不可以碰觸的，否則會觸犯禁忌而招致不幸。若是兄弟分家的時候，則可以製作另一個新籃，從舊籃裡分割出一件祖先的衣物放入新籃，表示將祖靈引入至新籃，這些過程都必須由先生媽所執行。

根據鄧相揚的記載，傳說 *ulalaluan* 的由來，是最初邵族人移入至日月潭時，當時頭目的妻子生下了一黑一白的孿生兄弟，不過在邵族的觀念裡，生出雙胞胎是不吉利的事，因此頭目便將黑嬰孩丟入日月潭內。到了第二天晚上，頭目突然夢見黑嬰孩向其訴說：「雖我已死，但此後全族每戶人家都必須準備一籃來置放祖先的衣物，作為祖靈的居處以供奉之。若有違背，將會招致全族的禍害。」次日頭目醒來，遂將此事告知全族人，族人於是乎紛紛準備籃子來供奉祖靈因此邵族每逢重要祭典節日，均會以 *ulalaluan* 作為祭告求祐的對象。（鄧相揚 1999：19）

邵族的傳統祭儀都必須要祭拜 *ulalaluan*，但是必非每一個族人均可以執行祭拜儀式，必須透過先生媽才可以與祖靈溝通。先生媽可以說是邵族所保有最獨特的民族特徵，是其他臺灣原住民族所沒有的。邵語稱為 *mishimshi*，可能係從日語 *shishi* 轉音而

來，後受 Ho-lok 語影響而稱之為先生媽。先生媽的職務由婦女來擔任，其產生的要件除了必須有服侍祖靈的意願外，還必須具備有（1）夫妻雙全，且擔任過祖靈祭的爐主；（2）受到族人的推崇；（3）必須獲得最高祖靈 pacalar 的同意。Pacalar 住在 Lalu 島上，婦女要成為先生媽必須先拜某一位先生媽為師父，並且坐船到 Lalu 島上，若是見到 pacalar 時，即表示可以成為先生媽。由於 pacalar 年老重聽，只能聽到咳嗽聲，因此回程時，同行人必須沿途不斷的咳嗽，並召喚祖靈歸來。回到家中後，先舉行祭祀，再由師父教導儀禮。當晚，學習法術之人必須睡正廳，並將家門敞開，夜裡 pacalar 會托夢給學習之人，若有感應則可以成為先生媽。傳統上先生媽負責的工作包括治病、招魂、主持重大婚喪以及重大祭儀。另外，邵族人生活上的重要事件，例如築屋、造舟、買賣牲畜等，均會邀請先生媽來家中祭告祖靈。（鄧相揚 1999：26）

除了固有信仰外，其實邵族人很早就與其他的宗教接觸，例如基督教早在 1873 年（清同治 12 年）由甘為霖牧師引進至日月潭從事傳教工作，而天主教則在 1954 年時引進，不過影響邵族最深的則是漢人的臺灣民間信仰，例如位於日月村的明德宮，則是在西元 1876 年由臺灣總兵吳光亮為防止西洋宗教的傳入，而在日月潭所建造的，而後陸陸續續又有土地公廟、有應公廟以及朝興宮的興建。就目前邵族的信仰來看，是呈現多元的情形，同時也間接影響其固有信仰的祭拜形式，其中以臺灣民間信仰是影響邵族生活最廣的。（王鈺婷 2002：38-40）

貳、歲時祭儀

邵族目前仍繼續舉行的祭儀根據田野口訪資料以及相關文獻調查，目前仍然舉行的歲時祭儀有播種祭（mulalu pispazay）、除草祭（maqes nila pazay）、狩獵祭（mulalu matancun pintuza）、豐年祭（mulalu malhiqitin）以及氏族祖靈祭，前四項祭儀是由全

體邵族所參與，而氏族祖靈祭則僅由邵族袁姓頭目與石姓頭目的後裔所祭祀，茲將這些祭儀列表如下：

表 7 邵族歲時祭儀

邵語名稱	祭儀名稱	說明	日期（農曆）
mulalu pispazay	播種祭	早期舉行四天，現縮短為兩天，由先生媽獻祭，貢品為糯米飯與麻糬，並架起鞦韆，以盪鞦韆來祈求福氣。	3 月 1 日
Maqes nila pazay	除草祭	分別於 5 月 27 日、6 月 6 日、6 月 13 日、6 月 20 日、6 月 25 日在祭場由先生媽舉行五次祭典，以米飯為供品。	5、6 月
mulalu matancun pintuza	狩獵祭	早期每逢農餘時從事狩獵活動，必須舉行狩獵祭，現已不再入山狩獵，因此改為兩天的象徵性儀式，7 月 1 日舉行狩獵祭，7 月 3 日舉行拜鰻祭。舉行場所分別為袁姓與石姓頭目家門，拜鰻祭則以糯米製作成白鰻狀，祈求魚獲豐收。	7 月 1 日
mulalu malhiqitin	豐年祭	祭典儀式極為繁複，屬於邵族的重大祭典，有「大過年」與「小過年」之分，大過年表示該年有產生爐主（主祭），必須興建祖靈屋，並舉行許多祭儀與牽田儀式，時間長達近月之久。小過年則表示該年沒有推舉爐主，族人在農曆 7 月最後一天的夜晚「舂石音」，宣告新的一年即將到來，之後會進行一連三天的祭祀活動，至 8 月 3 日結束。	8 月 1 日

Sinawanan (袁姓) skatafatu (石姓)	氏族祖靈祭	袁姓頭人與石姓頭人分別到祖先的部落舊地舉行祭儀。袁姓頭目準備好酒與煮熟的雞蛋，以及一些金紙、鞭炮到祭祀點祭拜祖靈，將酒掛在樹上，撥開雞蛋殼，焚燒金紙、燃放鞭炮，完成祭祀。石姓頭目過程與袁姓頭目大同小異，僅祭祀地點不同。	6 月 25 日
--	-------	---	----------

資料來源：王鈺婷 2002：33-34

邵族的豐年祭可謂邵族規模最大也是最遠近馳名的祭儀，其過程十分複雜，並且有大過年與小過年之分。大過年表示有爐主（主祭）產生，所以需蓋祖靈屋以及牽田等儀式，進行時間約一個月之久。小過年則是該年沒有爐主產生，儀式上則簡化許多，時間亦縮短三天。

邵族人認為，夫妻雙全的家庭，妻子才有資格擔任爐主，丈夫則在旁加以輔佐。因為爐主是勞心勞力且必須投入許多的財產，因此擔任爐主是一種發心與還願的自願行為。爐主的產生有同樣要經過全族會議的認可。早期在邵族中，凡是嫁入夫家的媳婦若未經過爐主的階段，一般不認為是夫家之人，先生媽僅認為是「來此做工的女人」，一旦當過爐主，即可由娘家的公媽籃內分出祖先衣物，放置夫家的公媽籃內，正式成為夫家的人。該女子擔任過爐主也才有資格成為先生媽。

因邵族的豐年祭儀式甚為複雜，以下將邵族的豐年祭過程列表如下：

表 8 邵族豐年祭之過程

儀式活動名稱	日期（農曆）	儀式過程
舂石音 mababiar	7 月 最後一晚	族人在頭目袁福田家中舂石音，宣告新的一年即將到來，傳統上只允許婦女為之，現在則是男女皆可舂石音。
開祭儀式 malhiqitan	8 月 1 日	各戶的公媽籃仔送至祭場，由先生媽整理籃內衣物，並祈禱祖靈賜平安，若部落會議以推舉出爐主，則爐主必須準備一只內盛糯米的大鍋送至祭場，由先生媽向祖靈宣是由這對夫妻擔任豐年祭主祭。之後，各戶人家從祭場提回公媽籃仔與供品，再由先生媽按其轄戶挨家挨戶祭拜公媽籃仔。
擦手臂 除穢儀式 titisin	8 月 1 日	當先生媽在祭場中舉行儀式時，負責 titisin 的毛老先已在門前，以棕葉為男性族人擦拭手臂，進行除穢祝禱儀式，但女性不得靠近。之後舉行部落會議，推舉爐主。
飲公酒 miqiha tuktuk	8 月 1 日 -3 日	豐年祭期間，必須獻一缸酒給先生媽，稱 tuktuk，而從初一至初三，挨家挨戶喝酒，則稱為飲公酒 miqiha tuktuk。根據傳統，初一飲公酒從毛家開始，接著是袁姓頭目與石姓頭目家。藉由飲公酒，各戶人家準備禮物、酒獻給先生媽，以表達謝意。
狩獵儀式	8 月 2 日	由高姓長老高倉豐帶領青少年到後山舉行狩獵儀式，之後前往毛家，由毛老先為他們祝禱。
飲甜酒 mulalu supak	8 月 2 日	由先生媽在祭場中以甜酒釀 supak 祭拜祖靈，若該年有爐主，則爐主必須以大鍋子盛甜酒釀送來祭場。

鑿齒儀式	8 月 3 日	由陳家長老及高家長老於陳家門前廣場負責舉行鑿齒儀式。早期邵族少年，無論男女都要接受鑿齒儀式，是代表成年的儀禮。晚上，由兩位鑿齒的長老於陳家正廳，進行象徵性的牽田儀式，領唱平時被禁唱的歌謠，族人手牽手跳舞至深夜。若該年舉行「小過年」，則儀式到此便告一段落。
蓋祖屋及祖靈屋前的祭儀	8 月 4 日	若舉行「大過年」，則必須在陳姓或高姓的門庭前蓋祖靈屋（各輪流一年）。各戶的公媽籃仔送到祖靈屋前，以白鰻形狀麻糬（專供祭祀陳家及高家公媽籃仔的祭品）及日月形狀的麻糬，由先生媽進行祭祀。從這天開始，族人每夜都到祖靈屋前唱歌跳舞，正式進入牽田儀式。
牽田 smayla	8 月 5 日 -11 日	這幾天先生媽沒有舉行祭儀，而族人每夜必須到祖靈屋前舉行牽田儀式，以酒為觸媒，吟唱祖先之歌，跳著圈舞，藉此與祖靈溝通。
豐年祭進行到一半的祭儀 malalu minfazfaz	8 月 12 日	由先生媽以甜酒釀祭拜祖靈。當晚，族人將代表祖靈的日月盾牌 rifiz 供奉在祖靈屋內。日月盾牌是祖先使用的盾牌，邵族人將之視為祖先存在的象徵。安奉日月盾牌之後，並進行牽田。
迎祖靈出巡 mangatubi	8 月 13 日	由爐主的帶領下，迎祖靈出巡，回到祖靈屋後，族人於屋前牽田。
最後祭儀 mulalu mingriqus	長老開會決定	每戶的公媽籃仔送到祭場，由先生媽進行 mulali mingriqus，表示即將結束豐年祭。爐主夫婦完成了豐年祭期間的職務，則媳婦的衣物可以被放入夫家的公媽籃仔，表示她的生靈被供奉在夫家的公媽籃仔裡。

最後飲酒 mingriqus miqilha	長老開會決定	由爐主準備豐盛的酒食招待族人，並準備紅包及禮物致贈娘家和先生媽，最重要的是迎著日月盾牌到各戶人家祈福，男性族人可以觸摸盾牌，以獲得祖靈賜福。
拆除祖靈屋	長老開會決定（註一）	結束豐年祭所有祭儀活動之後，便要拆掉祖靈屋，在此之前，由先生媽僅對陳姓和高姓鑿齒師的公媽籃仔主持最後一次的祭儀。再由男性族人迎日月盾牌回鑿齒師的家中的正廳安放。然後拆除祖靈屋，豐年祭正是結束。（註二）

註一：近年多在 8 月 20 日結束豐年祭。

註二：日月盾牌平時不被供奉，輪流放置在鑿齒師陳家或高家。

資料來源：王鈺婷 2002：33-34

參、禁忌夢占與鳥占

與其他臺灣原住民一樣，早期民族誌調查記錄中，邵族有其固有的禁忌、夢占與鳥占。在禁忌方面，陳奇祿採錄的資料發現，邵族禁忌可以分為對鳥的禁忌、對植物的禁忌以及對日常生活的禁忌三種，茲列表說明之：

表 9 邵族的禁忌

類別	禁忌	原因
鳥類	禁殺貓頭鷹與大鷹（鵬）	此兩種鳥類傳說均是由從前的族人變成的
植物	禁砍茄苳樹	茄苳樹為祖靈居住之地
	禁砍樟樹、saqis 樹、sarimaw 樹	一說此三種樹均有靈魂存附，一說樟樹有香氣，會招致邪靈，另一說則認為這些樹木均是上好的造船材料，不可隨便砍伐
日常生活	忌掉牙齒	會減少子女
	忌觸別人的頭髮	會得傳染病
	忌孿生	應全部丟入潭中，否則會招致禍害
	忌孕婦嘗新收之米	違背者，米飯會化為清水
	忌母雞啼	破財之兆
	忌男子觸織布機	狩獵無獲
	忌女子觸弓箭等武器	女子身體會變成黑瘦
	忌打噴嚏	不吉之兆。欲做某事而打噴嚏，應隔數十分鐘後再進行

資料來源：陳其祿等 1958：114-117

在夢占方面，可以分成好壞兩種，茲以下表說明：

表 10 邵族之夢占

吉凶	種類	說明
吉夢	洗澡、獲物	身體健康之兆
	大風雨、大風浪	作物豐收之兆
	狗	財來之兆
	跳舞	身體舒適之兆
	先生媽夢見已死之老先生媽	老先生媽前來指導，是其法術更進步
	病人夢見受人咒罵	其病將癒之兆
	建屋之前夢人畜生產	人丁興旺之兆
	娶媳婦之前夢客人來	新夫婦和睦之兆
兇夢	人請飲酒	將生病
	失物	將生病之兆
	火	將發燒
	與已死之人交談	生病破財之兆
	與惡精靈交談	將死之兆
	過橋	大病之兆，謂魂將自留於橋上不返
	受刀砍	將生瘡
	常人夢見沈入水底	病勢將更重之兆
	病人夢見沈入水底	將生大病
	被人牽手	魂被人帶走，將生病之兆
	打鞦韆	將生瘡疾
	出草前夢見被殺	參與者要退出，領隊者要將此計畫打消
	造船前夢見船已造好，自己坐在船上	船造好會翻覆，需隔三日再進行建造
	建屋前夢見死人	地基不利，需另行擇地

資料來源：陳其祿等 1958：114-117

鳥占部份，邵族認為 masuni 鳥是由族裡一位青年勇士死後所化身而成。此鳥黑白相雜，頭部灰色雙眼發光，懂得人意，能知禍福。出外時，若遇見其於左側鳴叫則為吉兆，若是右側鳴叫，即為兇兆，需停止一切行動，立即返回。

第四節 經濟產業

根據邵族追逐白鹿的傳說故事，並因發現日月潭適合人居，在在顯示出邵族人的生活是與日月潭息息相關，其經濟生活也圍繞著日月潭而發展。從早期的文獻資料來看，邵族人與其他臺灣原住民族相同，多從事有山田燒墾與狩獵行為，也因日月潭水產豐富，孕育出邵族獨特的湖泊魚撈生業方式。後來與漢人的接觸，陸陸續續接受水田農業，到了日治時期，因日月潭風景幽美，邵族人因政策的影響，開始被納入至觀光產業的體系，至今邵族的經濟生活已呈現多元的色彩。邵族的經濟生活從早期的自給自足到今日成為國家整體經濟發展的一部份，其中的變遷甚為明顯。有關邵族經濟生活的研究及其變遷狀況，目前以陳奇祿、李亦園、唐美君於 1958 年的《日月潭邵族調查報告》與政治大學民族學系於 2001 年所做的《日月潭邵族民族誌調查報告》對邵族經濟生活較為全面，以下分別就其內容列表說明；

表 11 1950 年代邵族經濟生產一覽表

產業別	細項	說明
農業	土地	早期為自墾田，後因政府徵收與賣斷，現多屬租用田地。
	農作物	早期山田燒墾時以粟為主，現以水稻為大宗，除了稻外，蕃薯、樹薯、花生、芋頭等四種作物均為邵族常見作物。
	耕作方式	分成燒墾與作田、輪耕與休田、播種與栽培、除草施肥與防害、收穫儲藏與選種等五大步驟。
	農具	以小鑊為主，另有番刀、柴刀以及牛犁等器具。
	園林	於水田鄰近土地種有蔬菜、豆類與果樹。
	農時分配	邵族以農曆為主要種植作物的依據，每一月份均有不同的農事工作。

漁撈	浮嶼誘魚法	早期利用天然浮嶼捉捕魚類，近來則以竹編作成人工浮嶼。
	岸邊魚筊誘魚法	捕獲量稀少，漸漸不再使用。
	釣魚法	又可分為繩釣、浮釣與竿釣等法。
	網魚	早期用小網，近來則乘竹筏使用大網。
	罩魚法	以竹子或籐編成，成圓錐狀，常以夜間行之。
	刺魚法	以魚叉刺之。
	毒魚法	用魚藤植物髒於毒昏而捕捉之。
	捕蝦法	已炒過之米糠吸引蝦類進入陷網內捕捉之。
狩獵與採集	武器獵	工具有弓、矢、番刀、頭槍與火藥槍等，可射獸，亦可射鳥。
	焚獵	每四年舉行一次，由年長者於山頂放火，青壯年者於路口捕捉之，或用刀殺、箭射、用狗圍捕追擊等。
	陷獵	方式有挖掘陷阱坑口、釣繩陷機與壓板陷機。
	採集	以野菜野果為主，例如木耳、蜂蜜等。
飼養		以豬、狗、雞三種動物為主要牲畜。
遊覽業	歌舞表演	以木杵、木臼為敲擊樂器，其下墊有石板，配合肢體節奏與歌聲，形成主要表演形式。
	照相	不僅僅指攝影師，亦包含穿戴邵族傳統服裝，攬客照相收費之人。
	遊艇	大部份邵族人以租用他人船艇為主，少部份擁有小型舟筏。
	紀念品商店	多為手工藝品，雖刻有日月潭字跡，然均由外地所引進。

資料來源：陳奇祿等 1996：51-67、75-81。

到了 2001 年時，邵族的職業有很大的變化，根據政大民族學系的調查，其發出之調查問卷，有效份數 123 份中，職業類別依序為商業（30%）、服務業（26%）、軍警

公教（14%）、打零工（10%）、其他（8%）、農業（7%）、工業（4%）、家庭代工（1%）（詹昀靜等 2001：61）。由上得知，商業與服務業為日月潭邵族人主要的行業，其中多半開設藝品店、小吃店、山產店，有的從事遊艇與歌舞表演經營，經常受到觀光業的榮衰而影響，尤其是環湖公路的興起、921 大地震的破壞、風景管理區設施的老舊，在在使得日月潭的經濟遭受傷害，促使邵族人向外地找尋工作機會，這些因素使得邵族人的經濟生活變遷甚大，間接開始影響邵族社會在質的變化。

第五節 音樂舞蹈

以前邵族之歌舞，凡祭祀、凱旋、收養、婚宴、築屋落成、歡迎賓客，皆聚集飲粟酒並歌唱群舞。杵音（tultul），是邵族音樂的特色，除了布農族以外，並沒有聽聞其他原住民有關杵音的樂器展現或紀錄。而巧合的是，邵語與布農語也都稱此樂器為 tultul，只是展現的方式和敲擊的節奏不同罷了。而此也正好反映了兩族在歷史上的頻繁互動與友好關係。依邵族這裡的說法，說應該是布農族跟他們學的，但依筆者在參與國家劇院布農族樂舞篇（1991）的志工時，南投地區的布農族老人，也都說 tultul 在布農族社會很早就流傳下來。其實，誰先敲擊不是重要，重要的是我們可以從此樂器理解，杵在兩族過去社會裡扮演的重要角色，及二族間的淵源久遠。

在目前的邵族社會裡，tultul 是在農曆八月一日前就敲，依前任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理事長巴奴的說法：

敲杵音有兩種涵意，一個就是讓族裡的年輕女孩子能夠那個學習敲杵音。第二個就是說，因為在這個農曆七月底，也剛好是我們狩獵期中的終了，那敲這個杵音有一點就是說，這些狩獵的勇士啊，趕快回來，因為明天要過年啦，明天要 tilisan 啊，要除穢啊，或是還在路上睡覺啊，趕快回來，大概有這兩種涵意。⁵

此外，在敲擊的人數上，高倉豐（lucang）先生表示，以前至少要八個，即八到十個人，十二個也可以，另外在旁邊有三個拿短竹筒（batakan）的樂器做配

⁵ 巴奴（2003.1.27 巴奴家）

音。而過去都是女生敲，但現在男生也可以。⁶

杵音是在室內敲擊，像在農曆八月祭儀時，即在袁萬中家的客廳裡敲。袁萬中家客廳置放了兩塊一大一小的石頭，那石頭的來源依其表示：

這個石頭我出生就已經有了，以前那個是在潭裡面（指潭裡的舊部落），後來搬到這裡。那個較小的，是從那邊搬過來。大的是最近才給他用，想說那太小，再做一個。那邊是用那個大的咚咚咚，那邊是用 batakan（竹筒），小的。....
大的差不多五年多了，那很大，底下很深。⁷

在以前是每一個女孩子都要會敲啦，但後來環境變遷的很快，所以會敲的就是固定那幾個，有人大概只會敲一種音而已，但是有些婦女他會敲五個音喔！所以這個就是它的熟練度，的展現期間是有了原來主要在屋內舉行，在室內地面挖一洞，鋪滿磐石於其內，反而覆之。然後將粟置入此地下石臼內，婦女五六名繞其周圍而立，手持長約二公尺許之杵，擣時咚咚作聲或輕或重，緩急合一，並以腳掬聚散粟而擣之。其杵音響徹山谷林叢之間，微妙且淒婉。除搗粟婦女之外，在其後方有少女數名，蹲踞地上，低音合唱。歌聲、杵音、擣粟者之動作極為協調而合乎律動。（省文獻會 1972：18）

以歌舞本身之動機與需要而言，男子較女子為切需。凡獵首、狩獵、祭神、戰事，皆屬男子之義務，而此等團體性活動，皆少不了酒舞歌唱，故邵族昔日之歌舞亦應以男人為主體。唯今日之歌舞已成為民族文化遺產之剩餘運用而已，而逐漸以女性為主體者占絕對優勢。邵族歌舞與其他原住民族一樣，以團體舞為特色，舞曾為團體之結

⁶ 高倉豐，高宅，2003.1.27。

⁷ 袁萬中，袁宅，2003.3.1

合不可缺少之活動。舞式大致以手牽手，排成圓形或橫列由其中一人領唱，眾人和之，一句又一句，配合拍子前後左右移動腳步為基本形式。（省文獻會 1972：18）

邵族的舞有兩種不同的稱呼，農曆八月祭儀跳的舞叫 *semaila*，此時衣服要裝飾的特別好。其他一般叫 *min-paza*⁸。在歌謠上，除了相關祭儀的歌謠，或狩獵歌外，過去，另有一種反映在 *lalu* 島農耕生活時的舀水歌。

因為當時我們在 *lalu* 島那邊種水稻，那水要從潭裡面，它是梯田啊，要舀水啊，我舀到你的田，然後你再舀上去，然後他在舀上去，所以他們就編了一條歌，這樣比較不會累啊！所以就叫舀水歌。⁹

除了杵及前述為搭配杵音而有的竹筒樂器外，邵族的樂器尚有口簧琴（*bulingkaf*）。口簧琴（*bulingkaf*）早期僅用竹片製作，後來和外界交易後，亦使用銅片為簧，其製法是將小竹片削薄，約略拇指大小，長的十公分深，其中央開一細長孔，在孔之一端釘住銅片，另端繫一繩，演奏時，即左手持器之一端，右手拉緊另一端之繩，使出「頻頻」作聲，其音幽響，但聲音不能遠聞。（鄧相揚 1999：214）

另一種樂器是弓琴（*latuk*），它曾是邵族的重要樂器，尤其過去在重要祭儀，或是農閒時，族人聚在一起，有人吹奏口簧琴，有人吹奏弓琴，甚感娛樂。弓琴係使用竹子和銅線為材料，其製作是把竹片的上端削薄成一細長狀，常約三十至四十公分，另尾端留下約八至十公分的竹管當成共鳴器，然後以線繫在兩端成弦面而成。演奏時，把弓琴的上端銜在口中，以左手持弓琴（*latuk*）之一端，右手拉線使出「頻頻」作響，音幽響。其製作技術已中斷多年，近年則由耆老復原中。（鄧相揚 1999：215）

⁸ 高倉豐口述。

⁹ 巴奴口述。

第六節 部落政治

壹、部落領域

相傳在很早以前，邵族即已遷居至日月潭地區，早先居住在 *puzi*，後為追逐一隻白鹿，而發現這塊肥美之地，初到之時，居住在 *lalu* 島上，後來便在此周圍地區拓墾。拓墾的同時也是其氏族領域擴張的開始，在未與漢人接觸以前，邵族人的領地，*sinawanan*（袁姓）的轄地最大，自日月潭直至埔里（*karijawan*）一帶都是。魚池（*pawan*）方面是 *skatafatu*（石姓一家族）氏族的領地，貓蘭（*katafatu*）亦為 *skatafatu*（另一石姓家族）。*Skapamumu*（毛姓）氏族則領有 *wakras* 一帶，而其勢力及於水里方面。（陳奇祿 1996：3）清道光以降，漢人的勢力逐漸侵入，並在邵族的領域拓墾。光緒年間清政府的「開山撫番」及開「番地」之禁，漢人更是大量移入。十九世紀末，又面臨瘟疫的肆虐，不僅使其人口頓減，且必須面臨搬遷之命運。而使原來的聚落大部分變為漢人的村落，邵族則分別聚居於新興、小茅埔、頭社南畔山下、及數戶散居於大茅埔、石印、竹湖等地。日治初期，又有了一次的大移動，居住新興、小茅埔、大茅埔、竹湖等地的族人合併於石印。而頭社的一部份族人搬遷到大平林（今崁頂村大平林）。

1934 年，日人興建日月潭水力發電工程，石印及日月潭畔的聚落和耕地被淹在潭裡，日人又將他們移居到什吉，即 *barawbaw*（德化社），今為日月村。

目前邵族人則聚居在魚池鄉日月村的 *barawbaw*（德化社）及水里鄉的大平林。其傳統領域的變遷史，一如其人口之消失而緊縮。

貳、領袖組織與氏族分工

在以家族為社會政治單位的民族間，家族長同時就是聚落領袖；在以親屬群（如氏族）為社會政治單位的民族間，氏族長同時亦就是其聚落領袖；但在由若干親屬群聚居而居而形成部落時，則自然產生了地域領袖。邵族數氏族聚居於一地，乃晚近之事，在不久以前，每一氏族占居一地，故其時氏族領袖亦即等於地域領袖。換言之，底下所稱的頭人，實即大氏族之族長而已（陳奇祿 1996：27）

邵族傳統的部落組織每與氏族組織一致，即一個氏族的成員多聚居一地而構成一個部落，雖然每一個部落常有一、二小氏族依附其間，然以此地緣兼血緣關係的組織，仍可以部落聯盟形而成防衛關係。氏族與部落多少可謂一致，故氏族族長亦每即地域領袖。地域領袖通常有助手二人，傳令一、二人，因族長由長嗣世襲，故頭人亦然，亦即，其為父傳子（長嗣），但如無子則傳於弟，約在民國時代初年，頭人已不執行其原來職務，目前，則僅具宗教上的意義了。頭人，稱 **dadu**，長期研究邵族的簡史郎老師解釋：

dadu 是真的，**dadu'**我想這個跟這個字意上是有關連的，就是說他是真的，不是假的，有很大的實力的，他講話就算。

而助手稱 **kajla**，協助頭人執行職務，其產生係由頭人選擇社中有能力者充當之。頭人之職務與權限，概述如下：

- 一、頭人在平時為部落的仲裁者和執法官。社人間有糾紛，均訴於頭人由頭人仲裁之。

二、頭人在戰時為軍事領袖。頭人平時處理社務，一旦有事，與外族有兵戎，自當由頭人來率領。(陳奇祿：27-28)。此外，他還擔任歲時祭儀的主持與協調之事務。

現在的月潭邵族有兩個頭人家族，但目前僅有一個頭目，即袁福田(asang/bocuan)，另一個頭目石福詳於前些年過世後，尚未見繼承人。現在的頭目，因環境之變遷，致其權威和受敬重之程度已遠非如從前，另有一個原因就是年輕人會用現代的頭目觀念來看，而不去瞭解文化的脈絡。

助手亦有世襲之傾向，傳令則由頭人家屬中年輕者擔任之。如村有要事，頭人不能做單獨裁決時，得召開部落會議，部落會議由各家戶戶長為其成員。(陳奇祿 1996：26)

前已言及，早期，原則上一個部落會有一位屬於那個部落的氏族族長擔任部落頭人，然朴吉社於日據末至光復初期有二個頭人，經陳奇祿先生等在調查詢問時所得，二頭人之產生，蓋因日據初期 sinawanan 氏族(袁姓)之 makajtan 率其族人搬至 raws 時，恰值 skatafatu 氏族(石姓)族長 palongkwan 率其族人搬來石印，故 palongkwan 代 makajtan 為地域領袖，即頭人。其後 makajtan 又搬回，故二頭人並存，不過這個時候已是日據時期，邵族的固有部落組織經已破壞，故二頭人在職權上如何劃分，亦就不成為一個問題了。(陳奇祿 1996：27)

在邵族旺盛的時代，其氏族曾具有部落政治經濟及宗教職務上的分工。如 sinawanan(袁)、skatafatu(石)兩氏族在部落政治上曾具有相當優勢的影響力；而 skapamumu(毛)氏族專司祭曆，並從事冶鐵和武器的製作；skahihian(陳)、stamarutaw

（高）兩氏族分司若干祭儀上的職務等。

參、年齡群組織與會所制

早期的邵族社會，青壯年負有保衛部落安全的重大責任，因此自小即跟隨父兄輩學習待人處事與部落事務，邵族的社會，依簡史郎先生的推測及鄧相揚先生的陳述，認為早期應該有年齡群組織。而鄧相揚更明白說道；每逢舉行豐年祭時有成丁入伍的儀式，這些青少年要居住在會所接受族中長者的訓練。（鄧相揚 2000：12）但在巴奴的了解裡，可能沒有此項組織。¹⁰惟這還要視我們如何去界定年齡群組織。

對於會所，依羅永清的了解，某種程度上有，只是非如鄒族那樣的固定¹¹。而簡史郎先生的說法也接近：

我感覺上應該有。因為以前那個打牙，我聽說有固定的地方，小孩子都趕在那個地方。那是後來我聽說有固定，看起來是有固定的地方，但是在早的時候，他們說年輕人會睡在一個地方。可見那是有會所。用閩南話講 Kun cikin liau a，我看那就是會所啦。可能年齡、階級可能也有啦，我認為啦，但是現在看起來是沒有啦¹²。

而在鄧相揚的陳述裡，亦表示，因為男子負有保衛部落安全的重責大任，故為了執行此項事務，則建有男子會所，遇有戰爭、或是舉行部落的集體狩獵，亦或是豐年祭的狩獵行動，族中男子皆要居住在男子會所。（鄧相揚 1999：12）

¹⁰ 巴奴口述。

¹¹ 羅永清口述。

¹² 簡史郎口述。

肆、長老統治

邵族的部落公共事務端賴於部落會議和族中長老會議的裁決，無論是部落的涉外事務、抑或部落的內部事務，皆取決於長老會議的議決。此時，部落頭人則行長老會議所議決之事（鄧相揚 1999：12）

第七節 民族關係

邵族與外族的民族關係，可分二個層次去談，一為與其他原住民族間的關係；一為與平地人的關係。底下，即分這二個層次去談。

壹、與其他原住民族間的關係

邵族與其他原住民族間的關係，可以想像的，是部落與部落間的關係，此種關係，在不同的時空條件下，有著不同的友好、互惠、或爭戰、敵對的關係。

在邵族早期的關係，因著歷史上的遷移活動，必然與週遭的原住民他族有著不同的歷史淵源，如追逐白鹿說，此一傳說故事即可以連到與阿里山鄒族間的關係，因為這個故事，強化了他們跟阿里山鄒族間的同源關係，姑且不論是否巧合，光從地理環境和相關傳說，二族間必然有過一定的歷史淵源。就地理環境言，鄒族也有從嘉南平原而遷移到阿里山的傳說，邵族亦是。如巴奴所述的：

我們的傳說是從平原，然後到高山，平原大概就是指嘉南平原以南，台南這一地帶。……沒有地名，以前哪有地名？搞不好那時候阿里山都還不存在啊！阿里山是日本來以後才取的啊！不是清朝時候才取的。那我們這個遷移活動都比清朝還早啊！所以就根本不曉得地名。

……高山就是（現在的）阿里山嘛。阿里山山脈就是這個。¹³

破解了「從阿里山追逐白鹿到日月潭定居」等於「同源於現今居住在阿里山的鄒

¹³ 巴奴口述。

族」的傳說，然仍不能消去長者對阿里山鄒族之間的兄弟情誼和記憶。

我們還算是純的鄒族（cou zoku，原意指邵），從我們的父母都是。我們原來就是鄒族，不是曹族，我們是與阿里山的鄒族一樣。……我們是從阿里山遷移過來。以前祖先這樣說¹⁴。

住信義鄉望美村久美部落的鄒族長者文進達（moo），亦說了一段與石阿松類同的口述故事：

在以前，鄒族與邵族原來是同源，都住在阿里山，後來邵族有一次去狩獵，去追逐白鹿，聽說那白鹿後來跳到日月潭，欲回去但獵狗喚不回，或許天意，也剛好這裡土地肥沃，就打算在此定居，派人回去召喚家人來此遷移，然一部分的人就停留在今信義鄉和社（今久美鄒族的舊大社）這裡。後來他們就慢慢地脫離鄒族孤立起來而漸漸與那裡附近的布農族卡社群互動。慢慢地語言也不通了。¹⁵

邵族與布農族的關係，是邵族與他民族間的關係中最友善的互動，從通婚之頻繁及年長者大部分會聽、說布農語可以看出。如高倉豐所述：

以前，你們有小米，我們有 cin sun a，我們這邊邵族過去也是很窮，你們那邊有芋頭，有地瓜，有小米，paquvaivun（交換）dil，pazai（稻米）。

此外，也可以從文化的相近探出，如樂器上的杵音（tultul）、口簧琴（bulingkaf）、弓琴（latuk））等一樣的稱呼與製作；而據簡史郎的說法，邵族也有類似射耳祭

¹⁴ 石阿松口述，石宅 2003.3.1。

¹⁵ 文進達，九美文宅，2003.1.29，

（manah-tainga）的射耳競技和類似布農族報戰功（malas-tapang）的活動形式。其他還有男性服飾的相近、農事祭儀中的盪鞦韆等。

邵族稱布農族人為 laulavai/lavalavai，意思是「上面的人」¹⁶，不同於稱呼泰雅族的 pali，而有鬼、討厭的對象之意。¹⁷可知，邵族在歷史上是敵對於泰雅族的。

目前，與布農族的友好關係繼續延續外，與泰雅族的關係也改善許多，而因為近代以來原住民族的「命運」共同體，故與阿美族、排灣族等其他原住民族間的了解與互動增進當中。

貳、與平地人的關係

邵族稱平地人為 seput，由於最早與之接觸的平地人為河洛人，故該一稱呼通常指涉的也都是指河洛人，此一稱呼同於布農族對平地人（河洛人）的稱呼，也都是一種蔑稱，可見邵族人整體來說對他們的印象是負面的。稱客家人則為 kakilan。（意不詳）

邵族自與漢人雜處以來，人口日減，而漢人則反是。邵人以為漢人之所以興旺，乃其所奉神明之庇佑，因亦仿而奉之。（李亦園等 1955：30）

性比例懸差及氏族外婚，故男子多求偶於外社。在過去，婚域以布農族最多，次為漢族。（陳奇祿 1977：14）近些年，則以漢人為最多。（政大民族系 2001：37）因婚域而向域外求偶，每一代即約有百分之三十之非邵族人之血統。（陳奇祿 1977：15）

邵族人與其他原住民族的交易，是以物易物的方式進行，在後來與漢人間的貿

¹⁶ 簡史郎口述。

¹⁷ 巴奴。

易，亦和其他當時（清、日據初期）原住民族一樣，而可溯源自所謂「曄社」。「曄社」為當時原住民族與族外人間的貿易，「曄社」的負責人為「社商」，亦即貿易的中間人。

「社商」一面由官廳取得貿易權並向之納稅，同時以布、鹽等物易取土著之鹿布、鹿茸等。「社商」每年自秋間至明春入出蕃社，爭取貿易。這種以「社商」為中間人的貿易其交易方式以原始的「以物易物」為主。邵族人常以鹿皮、豹皮、鹿茸、鹿筋、鹿鞭、藤條、「達戈紋」（其特殊織布）等物品易取他們的最需要的布、鹽、糖、日常用具等。（陳奇祿 1977：36）

邵族人曾經通行以一種圓形的螺片和貝珠為貨幣。相傳這種螺片和貝珠是來自阿里山。螺片（**matun**）中間穿有圓孔，串起來可以當作額飾或項飾，在作為貨幣交易時，每一個螺片可以換取五斤豬肉或十斤煙草。貝珠（**mabusbus'udu**）亦用繩子串起，每串長一尺，可換雞一隻。

另從文化接觸看邵族的沿革，大致可以分為三個時期：早期的漢化、日本的統治及近代文明的導入。邵族人很早便與漢人接觸，習知漢語和漢人的農耕方法，在這一時期中，邵族所接觸的漢文化在該族間根基至為深固；也由於這一原因，他們雖經五十年之日本統治，並為日本所努力同化，在程度上，仍比其他各族為淺。然近代文明影響邵人的生活方式與早期的漢化不同，早期的漢化只給與生產技術上的改變，而近代文明卻使其固有的社會經濟制度瓦解崩潰。（李亦園等 1955：32）亦即，在經濟方面是自給自足的原始經濟的崩潰，和重金主義的商業制度的代興。在社會方面，有因經濟制度改變而產生之貧富懸殊現象，和由此導致的舊社會秩序的破壞；在宗教方面，由於新的「宗教」傳入，其信仰對象形成二重或三重的現象。（李亦園等 1955：32）

第八節 民族認定

從認識論的角度而言，分類是人類思考的起點。從政策的有效運作來說，確認其施政對象以利政策之推動，是常有的基礎工作。臺灣原住民身份之確立，係國家推展原住民族政策之基礎，而在原住民社會裡的多民族現象，國家為推動多元、平等之民族政策，以保障各民族之「民族權」，及隨其而來的個人「人權」之得到充分保障，民族之定位尤應確認。前述，涉及原住民個人權的是原住民身份認定；而涉及原住民各族的民族權，則是原住民的民族認定。（余明德 2002：83）

原住民在歷史上的名稱和分類係其與非原住民或外來政權在不同時空下的互動或受統治而被命名或分類，故其名稱和分類在「他稱」下一直存在著地域性、延續性、歧視性和變化性。而對原住民做全面性的身份認定，乃始於日本治臺時期，為配合其「理蕃政策」而在原住民的戶籍簿裡詳細的註記「熟」、「生」、「化」、或「平」等的「蕃人」身份。

依照不同的政治社會文化背景，歷代政權由於原住民之接受其教化程度、順服程度及地緣因素，而對原住民的命名方式約有如下。

表 12 過去二分法架構下的原住民名稱演變

地域與今之稱謂 政權時代↓	「平埔」地區 今之平埔族群	高山或東部地區 今之原住民	
荷蘭及西班牙	依社名稱	依社名稱	
鄭氏王朝	孰番	生番	
清	孰番（平埔）	化番	生番

日本	孰蕃 平埔族	化蕃	生蕃 高砂族
民國	平地人/平埔族群	高山族→山地同胞→原住民	

邵族在表 12 裡，從清治中期至日治中期，被歸類「化番」。而前述的二分法，事實上是不具民族意義的分類，完全是官方為統治利便等因素而作區分。但日本時代註記在戶籍簿裡「蕃人」的身份，卻成了民國時代原住民身份取得的關鍵要素¹⁸。

開始對臺灣原住民進行民族學意義上的民族分類，係從日本時代開始。在多種不同分類的說法中，以 1928 年成立的臺灣帝國大學土俗人種學教室，其於 1935 年出版的《臺灣高砂族系統所屬之研究》所作的九族分類最具影響性—後來成了臺灣進入民國政府時代對原住民分類的重要參考。其九族的分類如下：Atayal、Saisiat、Bunun、Tsou、Rukai、Paiwan、Panapanayan、Pangtsah、Yami。（移川子之藏 1935：目錄）

政府對原住民進行民族之認定，始於 1954 年。此乃針對當時原住民的族數、族名呈現紛亂為求一致而定名，而認定的意義僅在於核定了九族之名。1954 年 3 月 14 日，內政部核定之原住民九族名稱，係由臺灣省文獻會根據原住民族歷史、文化、血緣等因素而擬定並報請臺灣省政府後，再報內政部核定，這九族名稱如下：泰雅、賽夏、布農族、曹族、魯凱族、排灣族、卑南族、阿美族和雅美族。（陳茂泰 1994：20）而事實上，早在日本時代至民國時代的學界間、原住民內部或官方裡，對於原住民族分類與名稱使用，即一直存有爭論，如邵族之單一民族定位。然因民國時代初期政治權威濃厚的氣氛下，而鞏固了此一九族的認定說。晚近，則因政治民主化、社會多元化和原住民族自覺意識的提升，以及學界研究的深化，開始鬆動了此一九族之分類，

¹⁸ 民國時代初期，曾三次針對「熟番」進行得登記為「山胞」而取得該項身份，但當時去登記者並不多。

官方也開始重新思索去正名或定位原住民各民族。

邵族之認定，在臺灣，這可以說是首次針對一個族體作認真研究、討論後才認定為一個民族的案例，其開創性對日後的影響不言可喻。其認定過程大致如下：

首先，邵族之被歸屬於鄒族之一支而欲單獨成立為一個民族之聲音一直存在著，而學界、文化界支援之聲音更不絕於耳。為此，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特於 1999 年 2 月 5 日假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潭召開「南投縣魚池鄉『邵族』原住民宜否由『鄒族』獨立劃分為原住民族第十族座談會」，會後取得邵族獨立成為一個民族之共識¹⁹。在此同時，原住民委員會亦委託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林修澈教授進行「原住民族認定的研究」。在該項研究中，特別將邵族之案例列為重要的分析課題，而在完成後成果報告的「主要建議意見」裡，即於第一條建議「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應儘速報請行政院確定邵族的民族地位」。(林修澈 2001：147) 2001 年 6 月 4 日，原住民委員會召集相關學界（語言學、遺傳基因學、人類學、民族學）、機關代表（文建會、省文獻會、教育部）及邵族和鄒族人士等召開「研商邵族認定為原住民族第十族座談會」，會中亦取得邵族應為單一民族之共識²⁰。接著於隔日（6 月 5 日）舉行之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議中，此案亦無異議的通過並報請行政院核定。同年 8 月 8 日，行政院函文同意核定。

邵族之認定方式，乃具開創性、民主性和嚴謹性，日後可成為一個民族認定之參考模式，足見其重要性，底下，補述行政機關認定其因由：

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評析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之研究報告，以為邵族能否成立

¹⁹ 見〈南投縣魚池鄉『邵族』原住民宜否由『鄒族』獨立劃分為原住民族第十族座談會會議紀錄〉（時間：1999 年 2 月 5 日，地點：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潭迴原餐廳）

²⁰ 見〈「研商邵族認定為原住民族第十族座談會」會議紀錄〉（地點：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會議室，時間：2001 年 6 月 4 日）

的基礎，實務上應考慮三個面向：（一）民意、（二）學術、（三）行政。其中，學術研究為認定之重要參據；行政，涉及民族政策之制訂與運作，故為考慮要素之一；民意，則是民族認定的核心。行政部分，因邵族個人已具有原住民身份，是否認定為一個民族，尚不致影響現有資源分配。民意，已如前述。以下就學術面向加以分析說明：基於民族分類學，一個民族單位之成立、應考量其居住地域、遷移分合沿革、語言、文化系統等諸方面之特徵。

1、就居住地域方面，今日邵族雖分據日月潭卜吉社與其鄰近之大平林兩地，然兩部族之邵族，均係出自同源。大平林之邵族，原來亦居住日月潭附近，而後方遷移至頭社，再遷移至大平林。是以卜吉社和大平林之邵族應視為一單位。其於可考之範圍內，與布農族和鄒族未見有沿革系統之關聯。

2、語言方面，邵族與鄒族在語言文化上各有其特徵，邵族語言之特徵，足以使其自別於鄒族而獨立為另一族群。例如，在日據時期語言學家小川尚義與淺井惠倫即將邵語列為單一獨立之語言。而音韻方面，邵語與鄒語既無同源詞，也無共同演變之規律；句法結構方面，二者間亦有重大差異，是以，就語言的現象而言，無法證明邵語和鄒語有較接近之親屬語言關係。

3、生業活動方面，邵族與鄒族顯然不同。邵族由於與漢人接觸較久，水田之導入頗早，近年由於該地之開發為遊覽區，其經濟生活之改變更為快速。日月潭為臺灣山中名湖，邵族卜居潭畔，除農耕外，兼事魚獵，邵族人魚撈方法之進步，為臺灣山地諸族所不能比擬者。

4、宗教信仰方面，其宗教信仰已頗為漢化，但其固有成分依舊存在，如每家戶客室內側之左牆角所懸掛之祖靈藍，為不見於他族之一文化特質。

5、體質方面，學者陳叔倬及陳光和先生利用群聚分析法（Cluster analysis）對白血球 HLA 分型進行遺傳距離分析，發現邵族與鄒族二者遺傳距離相當遠，顯非出自共同族源，若將邵族視為鄒族之一，實屬無據。（林修澈 2001：147）

綜觀政府對原住民民族認定的演變如下：

表 13 民國時代原住民的民族認定與演變

時期	民族分類										
1954	泰雅	布農	曹		魯凱	排灣	卑南	阿美		雅美	賽夏
1998	泰雅	布農	鄒		魯凱	排灣	卑南	阿美		雅美	賽夏
2001	泰雅	布農	鄒	邵	魯凱	排灣	卑南	阿美		雅美	賽夏
2002	泰雅	布農	鄒	邵	魯凱	排灣	卑南	阿美	葛瑪蘭	雅美	賽夏

一個民族文化的復振與其民族認同相互共鳴，但不見得要與民族的認定連在一起，因他可能早已是被認定的民族，或他們不覺得被國家認定是重要的。但一個民族之要求被認定，則需要其民族文化的復振來推進。因此，思考政府認定一個民族與一個民族的振興有何關係時，可以從認定前與認定後可能有的效果去認識。在認定前，通常一個欲被認定的族體會努力呈現其族體的自我，包括我群的集體認同、族體的文化特徵，並找尋流失的文化和重建歷史，甚至試著恢復傳統祭儀，來告訴社會，我們是存在著。從邵族的例子來看，邵族向政府提出應認定其為單一民族的期間，正是其有史以來民族文化復振的最高潮，同時也是表達民族認同最團結和最清晰一致的時候²¹。因為被政府認定為一個民族，不僅達到族體被「公共認同」的願望²²、獲致民族存在的尊嚴，也將可確保民族的穩定性。再者，則可擁有民族的集體權下應獲得的各種保障。故對於努力被認定為一個民族的族體來說，認定前的凝聚力、語言文化的找尋與重建，正是其民族振興的具體寫照。（余明德 2002：91）於此，我們期待，邵族的民族振興能夠在認定之後持續活躍，並在思考振興的方向上，也能觸及其傳統體育。

²¹ 「九二一大地震」的「喚醒」，也甚具影響力。

²² 政府認定的過程，即是對一個族體的認同作公共政策的制定過程。

第參章 邵族的傳統體育

第一節 邵族文化的傳統體育

論及邵族的傳統體育，我們先回頭來看原住民的傳統體育。從認識原住民傳統體育的概觀，我們才能更清楚地認識並區分出邵族的傳統體育及民族體育。

原住民傳統體育的發生、發展，是與原住民的生產、生活均有密切相關。也就是說，臺灣原住民傳統體育主要源於生產勞動、戰鬥技能及生命禮俗，並與藝術交融的特點，力與美結合的特點等方面。（王建台 2001：2）

綜觀對原住民「傳統體育」的界定，我們可以從底下去認識：

王金寶對「傳統體育」之界定：是指各民族在生產勞動和日常生活中創造的各種各樣、豐富多彩、富有濃郁的民族風格和獨具地方特色的體育活動與健身方法。（劉萬德 2001：33）

吳騰達調臺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指臺灣地區九族原住民在過去生活環境、勞動生產、祭典習俗、及文化活動中所創造發展的，具有族群特色的體育活動和健身方法。」（吳騰達 2000：16）

王建台調排灣族之傳統體育，「係指排灣族與魯凱族原住民在過去生活環境、勞資生產、祭典習俗、及文化活動中所創造發展的、具有族群特色的方法與體育活動。」（王建台 2001：19）因此在其所主持研究之泰雅、賽夏族之傳統體育的界定亦當如是。

劉萬德對傳統體育的界定，謂「係指除田徑、籃球、排球等現代制式之體育項目

外，由於先人為適應其生活環境所衍生出來的身體活動內容。這種傳統體育活動不只是先人所遺留下來的的身體活動，而且大部分是為了適應生活環境而產生的，和生產或生活基本技能有關的活動，包括其生命禮儀中的體育活動、狩獵、慶典、童玩、遊戲等均視為本研究之傳統體育」(劉萬德 2001：14)。

由前述，可見大家對原住民傳統體育的概念，大致上是接近的。在本文裡，我們也嘗試著對邵族的傳統體育作一界說：即以邵族為對象，其生活當中，較具有身體活動特色的內容。如祭儀的身體活動、休閒競賽的身體活動、及與謀生相關的身體活動等。

前述，大家對傳統體育的想法其實是差不多的，在這些的定義下，實也將一個民族的傳統體育可能的內容都包括進去了。

對於原住民傳統體育的研究，乃近幾年才開始，其中對於邵族傳統體育的研究，目前尚未出爐。就目前有限的資料來看，原住民傳統體育的項目可從下表去認識。

表 14 原住民各族傳統體育項目內容

民族 項目	排灣	魯凱	泰雅	阿美	布農	卑南	鄒	雅美	賽夏	邵
傳統舞蹈	○○○	○○○	○○○	◎	◎	◎	◎	◎	○○○	
搗米	○○○	○○○	○○○	◎	◎	◎	◎	◎	○○○	
負重	○○○	○○○	○○○	◎	◎	◎	◎	◎	○○○	
射箭	○○○	○○○	○○○	◎	◎	◎	◎		○○○	
射標(擲矛)	○○○	○○○	○		◎	◎	◎			
越野賽跑	○○○	○○○	◎	◎	◎	◎		第參章	邵族的傳統體育	
盪鞦韆	○○○	○○○	○		◎	◎	◎		○	

刺球	○○○	◎			◎					
頂物	○○○	○○○		◎				◎		
推棒	○	○								
跳高	○	○	○						○○○	
跳遠	○	○	○						○	
游泳	○	○	○	◎				◎	○	
投石	○	○								
角力	○	○	○						○	
拔河	○			◎						
摔角		○ ◎	◎	◎	◎	◎	◎			
爬竿		◎		◎			◎		○	
打陀螺	○		○	◎			◎		○	
划船				◎				◎		
撐竿跳			○						○	

註：符號「○」，依據王建台之陳述而整理。（王建台 2001a、2001b：21）。

符號「◎」，依據吳騰達之整理而記。（吳騰達 2000：17）

上表中，尚不能說是完整之內容，例如布農族，是一個傳統上有打陀螺的民族，但在此未予登錄；另前表中布農族被註記為有舞蹈的民族，然在傳統的布農族社會裡，是沒有舞蹈的概念，也幾乎沒有「舞蹈」的動作。惟接近舞蹈的動作是在報戰功（malastapang）時的身體跳躍（tishahainaz）動作。但布農族是不把他看作跳舞的²³。

但整體來說，本表具有開創性，並提供了一個可供參考的分類與比較的項目表。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 - 以邵族為對象

前表中，邵族很明顯的未被列入討論，此乃由於邵族過去未被認定為原住民族裡

²³ 後來布農族使用一個跳舞的辭彙，叫 uluzi。源於日語。

的單一民族，故未受重視。而其中，若再細部討論並補充標記，則各族的傳統體育項目是會有很多的重疊性。在很多的重疊性裡面，有時反而讓我們抓不住一個民族其傳統體育的特性，亦即，傳統體育的內容都差不多，似乎各族都一樣了！

對於邵族之傳統體育，我們試著從其社會文化裡面，稀釋出體育的內容與意義。在第二章討論邵族的歷史社會與文化裡，對邵族的文化應該有了一番的認識，底下謹列表整理其文化概要。

表 15 邵族文化概況表

文化項	內容
人口	1847 年：861 人→1896 年：352 人→1916 年：287 人→1955 年：245 人→1991：273→2001 年：355-450 人
分布	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村及水里鄉大平林。
族源	西南部平原→阿里山→（追逐白鹿）日月潭→（領域擴張）水沙連地區→日月潭畔
語言	邵語（無文字）
社會組織	氏族分工社會，七個氏族分別是 sinawanan、skatafatu、skapamumu、skahihian、stamarutaw、sapit、stanakjunan 等
部落政治	有部落頭人 Dadu，長子繼承制。過去似有年齡組織和會所，長老統治
婚俗	嫁娶婚，一夫一妻制，夫兄弟婚（levirate）與妻姊妹婚（sororate），搶婚，男子用竹木架（batakan）揸新娘 通婚（早期與布農族多，晚近與漢人或他族增加）
音樂舞蹈	簡單舞步，歌謠（min paza&semaila），杵音（tultul），口簧琴（bulingkaf），弓琴（latuk）

第參章 邵族的傳統體育

民族關係	與鄒族：族源上有關係，少有互動 與布農族：關係最好，交易、通婚及其他往來頻繁。文化有諸多相近 與泰雅族：敵對 與平地人：衝突、合作與矛盾。近年通婚多
歲時祭儀	主要有播種祭（mulalu pis-pazai/mulalu papali）、除草祭（maques nila pazay）、狩獵祭（mulalu matancun pintuza/mulalu matansun tuza）、豐年祭（mulalu malhiqitin/lusan）
信仰	公媽籃（ulaluan）與先生媽（sinsi） 民間信仰與少數基督長老教
生業活動	狩獵、採集、漁業、農耕、觀光
食	小米、芋頭、玉米、稻米
建築	木竹結構
神話傳說	追逐白鹿、矮人傳說
重要人物	毛王爺（水社毛天福→德化社毛信孝）

邵族傳統體育的內涵，大概可以在前表內容中探出，而其中大多是呈現在有關其生業的活動。其生業活動，大致上可以分為狩獵文化、農耕文化與湖泊文化。另就其信仰儀式及祭儀的活動，和休閒、遊戲競賽等的生活文化等所展現出來的傳統體育，擬依我們對邵族傳統體育的界定，如祭儀的身體活動、休閒競賽的身體活動、及與謀生相關的身體活動等，來分述討論。

第二節 歲時祭儀相關的體育活動

根據口訪田野資料以及文獻紀錄²⁴，邵族目前仍然舉行的歲時祭儀有播種祭、氏族祖靈祭、除草祭、狩獵祭與豐年祭。下分就其祭儀做動態過程的描述：

壹、播種祭（mulalu pispazaj）

邵族早期播種祭從農曆初一到初四共舉行四天，在從事播種祭時，會在山上準備一小塊田地，第一天凌晨天未亮，帶領孩子上山播種，小孩子的年紀不超過十五歲，同時必須沒有吸食過煙草，因為邵族人認為煙草是有害於作物的。因此種子的播灑必須經過未曾吸煙的人之手，如此作物才會高大豐收。另外這一整天上山的大人與小孩子均不可吃鹽，若是違背了這項禁忌，作物會枯死而無法成長。在回程中，亦不可攀折所經之花木，否則會招致野獸前來踐踏作物。這項祭儀另一個重要節目是盪鞦韆，邵族會在潭邊空地上搭建一座高大的鞦韆（lalawsin），用四支長約十一公尺左右的粗竹子架成，四竹交叉綑綁，自綑綁處垂下一條粗籐，籐的下端用一竹片形成三角形之籐圈，圈外分別繫以細籐條，盪者坐在籐圈內，雙足離地，兩側由兩人分別抓住籐條，開始向上前後擺盪，乘坐的人則無須施力。邵族人認為鞦韆當的越高，代表今年播下的種子必定能夠成長茁壯，作物像鞦韆般越來越高。

第二天則告祖祭儀，由先生媽主持，諸位先生媽分別準備所轄的祭飯，排列至祭場上。祭儀開始所有的先生媽齊聲念禱詞，他們姿勢一致，一手托腮，一手平放於膝上，兩目直視前方祭飯。不過其中一人姿勢則與他人不同，主要是驅趕人畜，防止騷擾儀式進行。先生媽禱詞時高時低，時而用手指飯，約二十分鐘後所有先生媽將酒飲

²⁴ 儀式動態的文獻資料，以鄧相揚 2000 年出版的《邵族風采》內容最為詳盡，此部分以此書為主要參考，並輔以田野口訪資料作為補充。

盡，再繼續念禱詞。約四十分鐘後，聲音漸漸高昂，一位資深的先生媽起立，以右手指沾酒灑向天空，此時整個祭儀就告完成。此祭儀主要是祈求作物豐收、全族人平安，因此所祭祀對象是所有的邵族祖靈。

第三天則沒有從事任何儀式。到了第四天才是真正的播種，第一天僅為儀式性質，而這一天則是全族人均要播種，工作到一半時，由先生媽再進行祝禱，而後整個祭典即告結束。

現今的播種祭已縮短為兩天，原先的盪鞦韆儀式在中斷約三十年後，於 1998 年恢復舉行。在第一天播種時，邵族人仍堅持遵照古禮，不食食鹽，僅準備竹筍等做為早餐。根據鄧相揚的記載：

…頭人之一的袁福田…，他穿上傳統服飾，帶著稻種，來到德化社後山的耕地裡，先是以鋤頭剷平了耕地，把雜草去除掉，然後灑上種子在耕地上，一面撒種，口中唸唸有詞，祈求祖靈賜福，讓今年的作物能夠豐收。這個耕作僅是象徵性的復原，並沒有找來沒有抽煙的少年家來作祭。（鄧相揚 1999：35）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 - 以邵族為對象

邵族恢復的盪鞦韆活動，場地設在德化國小的舊址上，材料除了仍以竹竿為支撐外，籐條已經改為粗麻繩來代替，麻繩下緣距地面一公尺左右，綁縛上一根橫木，使其成為坐板。在盪鞦韆前，由先生媽主持祭儀，祭儀完畢後，由毛家耆老主持盪鞦韆儀式，其老手持酒壺，向鞦韆架四方祖靈滴灑酒液，祈求祖靈保佑，讓族人盪鞦韆時能平安順利，也讓作物如同鞦韆般愈盪愈高。而後由毛家耆老先坐上鞦韆，獲得祖靈保佑後，才供全族族人使用鞦韆，此時男女均可坐上鞦韆。

另一位長期從事邵族研究，對邵族的種種均瞭如指掌的簡史朗老師亦提及盪鞦韆的動機：

盪鞦韆……原始的出處應該是跟農事有關。那是一個象徵的意思。稻種下去了以後，完了以後，希望這個種下去的苗，將來能夠像鞦韆的鞦韆架，那麼粗。然後可以結實纍纍，風一吹，就好像在盪鞦韆這樣擺盪。……男生也可以盪。……在播種祭。三月時，所以是跟農事有關。象徵的意思。

播種祭的儀式中的播撒種子以及盪鞦韆等，對於邵族來說，並非僅為一般工作的定義或是純粹的娛樂性質，其包含的文化與社會意義極為深遠。以播撒種子來看，必須要兼顧禁忌規定，包含的意義在指出全體族人屬一生命共同體，所作所為必須以全族人的福祉為最高的依循目標。而盪鞦韆亦是一種祈福行為，其目的也與播撒種子相同，祈求全族豐收，使族人能夠綿延下去。

貳、除草祭（maqes nila pazaj）

根據早期的紀錄記載，播種祭、除草祭、收割祭、收藏與嘗新等均屬於農耕祭儀，根據記錄，收割前全族人必須遵守當日黎明不取火、不進食、不大聲呼叫的禁忌，收割之日，赴田中收割時，禁止穿越樹林，否則影響收成，收藏與嘗新時，新收之米煮成飯後，需由小孩先食，再由老人食用，孕婦不能食用新米，否則未來新米在煮時過程裡，會化成水。（陳奇祿等 1996：110-111）目前因邵族經濟生活的變遷，目前僅留下播種祭與除草祭。除草祭的舉行過程，亦由先生媽所主持，在除草完畢後，諸位先生媽同樣以祭飯為祭品，祈求祖靈保佑，使作物能夠繼續成長茁壯，一直到結實豐收。在這裡，我們可以發現到，邵族的除草行為也包含有著宗教儀式意義，主要希望透過

祖靈的保佑，能夠讓所種植的作物不至於枯萎死亡，避免族人遭受飢荒災害。

參、狩獵祭 (mulalu matancun pintuza)

在早期仍有狩獵活動時，狩獵祭可以稱為是族中男人一個很重要的祭儀。因為在邵族的觀念裡，只有男人可以上山打獵，女人無法接觸與狩獵有關的事務。現今狩獵活動因相關規定以無法再繼續舉行，因此原來與生業活動相關的儀式，現在僅存在儀式的外貌了。一般狩獵祭的舉行日期為農曆七月初一，其按照石姓與袁姓兩個頭目系統來進行，先生媽分別就其所隸屬的頭人系統，攜帶祭品到頭人家廣場上舉行儀式，頭人在儀式進行前已分別釀製好一缸甜酒，此缸酒被放置在木臼上，木臼綁縛著一根木杖，因為邵族人認為他們的祖靈已經老邁到失靈失聰，所以必須準備一根木杖供其使用。祭品除了酒以外，也同時準備好半隻雞塊，除去頭、尾、腳，放置砧板上，旁邊準備一把菜刀和一碗酒，供祖靈享用。儀式進行時，先生媽開始禱念祝詞，聲調忽高忽低，約進行至二十分鐘左右結束，此時頭人端出砧板上的雞塊、酒和菜刀進行第二階段的祭儀。先生媽指向公媽籃，請祖靈來食用祭品，最後在由資深先生媽以指沾酒，灑向天空，結束第二項祭儀。此時先生媽開始食用雞塊與酒，並將剩餘骨頭丟置祭場旁的水溝，因其認為雞塊是祭祖之用，僅供先生媽食用，不能分給他人或狗食用。最後先生媽又回到祭場上，進行第三階段的儀式，當唸完禱詞，灑酒給祖靈之後，結束所有的狩獵祭儀式。

邵族的狩獵祭通常與拜鰻祭同時舉行，其日期為農曆七月初三。有的長老就認為這是同一個儀式，例如高倉豐長老說道：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 - 以邵族為對象

獵祭，也是拜鰻祭，mulalu matansun tuza，matansun 就是把 tuza，把「鰻」

聚在一起，matansun 就是 puskun-un。

拜鰻祭亦按照各自頭人系統進行儀式，兩位頭人用糯米製成長約二台尺，寬約三分之一台尺白鰻造型的麻糬。儀式的進行過程與相關祭品，與狩獵祭相同，唯一的差異是白鰻造型的麻糬。其用龍眼當作眼睛，每一條白鰻均用紅紙書寫各戶家主的姓名，而在頭部則插上圓仔花或火鶴花，放置在大畚箕上，大約有二十條左右，畚箕旁放置菜刀，將畚箕至於祭場中。在念完禱詞後，食用完雞塊，儀式結束後，將白鰻切割，頭部分送給各戶家主，尾部則收集並供給全族人享用。

祭儀的過程裡，有關先生媽的高低起伏的禱詞聲調、以指沾酒灑向天空、切割食用雞塊以及白鰻麻糬等行為，均屬儀式性行為，旨在與祖靈做精神上的交流與溝通，同時也藉由此行為祝禱全族人能夠和順平安。

至於簡史朗老師對邵族與鰻魚的相關敘述如下：

還有一個比較特殊的，祭祀的供祭的東西啦，就是做麻糬，用米舂出來的、捏出來的白鰻，鰻魚的形狀的那個麻糬。用那個來當作獻祭。這是比較特殊。我看原住民只有他們是用這個。……邵族的游泳的，水裡頭的技能，他們說他們，喔他們很會潛水，一潛水可以半個小時，潛到水裡面抓鰻魚。

肆、豐年祭 (mulalu malhiqitin)

邵族的豐年祭可謂為邵族盛大的祭儀。有關豐年祭的進行過程已在第二章第三節信仰與祭儀中列出，在此將舂杵音、擦手臂除穢儀式、飲公酒、狩獵儀式、鑿齒與牽田儀式、蓋祖靈屋、迎日月盾牌祈福等項作說明。

1. **舂杵音 (mababiar)**：由福祿壽俱全的婦女長者先行操作舂杵音，以祭告祖靈，祈求祖靈讓族人有好的兆頭。杵是由長短粗細不同的木頭組成，發出各種不同的高低音調。每人各執一根木杵，按其負責的節拍舂擊石板，形成許多音節，在旁的數名族人則手持長短不一的竹筒，與杵音相附和，以告知大家新年即將到來。早期男人是不准進入杵音會場，現今則已不限制，而且可以看出男女老幼一起操作杵音的情形。
2. **擦手臂除穢儀式 (titisin)**：這是男人專屬的儀式，女人不能參與。負責擦手臂之耆老，在其門前為男人舉行儀式。通常將棕葉裁剪綑綁，男人們將獵具擺放置祭場中央桌子上，旁邊並準備一缸甜酒釀，司祭者先對獵具舉行除穢禱詞，接著將棕葉沾甜酒釀，先向祖靈祈禱，再向空中灑酒，而後拉起被擦者的手臂來回擦拭，並口念禱詞，接著在為下一個人祝禱。
3. **飲公酒 (miqha tuktuk)**：通常由爐主獻上一缸甜酒給所隸屬之先生媽，先生媽將酒分別倒入碗中，一一由晚輩分送給族人飲用，飲用者先用右手指滴酒洒向空中，並恭請主人家祖靈然後喝下這碗酒。先生媽也開始挨家挨戶飲酒，飲酒完後，由族人耆老開始吟唱祖先歌謠，接著大家開始唱和，而後再由領唱者繞著屋內，邁開步伐前進，走向先生媽，將酒獻給先生媽飲用，以表達對先生媽的尊敬。
4. **狩獵儀式**：在豐年祭第二天的清早，負責儀式的族中長老，帶領青少年來到德化社後山舉行狩獵儀式，長老準備好獵具，並給青少年戴上花草編製的頭冠。當長老設好陷阱後，帶領著所有青少年，繞著陷阱成一圓圈前進，並祈求祖靈祝福。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 - 以邵族為對象

5. **鑿齒與牽田儀式 (smyla)**：早期族人認為鑿犬齒代表成年，現在所進行的鑿齒已

經成為象徵性質，鑿齒工具有鑿子、木槌、草木灰、毯子、稻穗、稻穀等，這些工具均放置在一個大畚箕上。前來鑿齒的青少年依序排隊，被鑿者平躺在一張長椅上，頭部、雙眼均被覆蓋，僅露出上排牙齒，長者左手拿著鑿子，象徵性的對其犬齒各敲一下，完成儀式行為。到了傍晚，被鑿齒的青少年家人，為感謝長老，特帶酒來請長老喝酒，此時大家手拉著手，由兩位長老領唱，所有青少年隨聲附和，並跳了幾圈的舞後，完成牽田儀式。此時豐年祭開始進入另一個階段，平時被禁唱的歌謠，此時可以開始吟唱。族人亦手牽著手，圍成圓圈，跳起圈舞來，舞步形式由自然牽法進入前交叉牽法，當情緒愈來愈高漲時，敬酒之聲以及舞步也開始高亢。

6. 蓋祖靈屋：早期蓋祖靈屋是族中男子的工作，現在則委請先生媽一起搭建。材料是一大清早從山上採取下來的，先用草菅編成四周房牆，屋頂在搭蓋鐵皮屋以防止漏水，鐵皮上再擺放茅草，形成茅屋。祖靈屋前方留有出入口，屋簷擺上小米、玉米等，表示豐收，同時也懸掛獸骨，屋內另放置一張毯子與一壺酒，內部的擺飾均是給祖靈享用之。

7. 迎日月盾牌祈福：爐主迎出日月盾牌，並加以供奉，當迎出日月盾牌時，族人情緒高漲，並大聲吟唱歌謠，族人並隨著爐主之後，相互搭肩排成一長列隊伍，沿途呼喚祖靈名字，族人亦開始碰觸盾牌，祈求平安，一直到祖靈屋內，將日月盾牌放置祖靈屋內供奉。

一般來說，豐年祭是邵族重要的日子，在訪談的過程中，幾乎每一位邵族人對於豐年祭的過程均可以向外人敘述清楚，高倉豐就提到：

第參章 邵族的傳統體育

tultul(杵音)，還有一種叫 latul，pis latul，maka kuial 是唱，mungaus ma tultul

at (先敲杵音), tudip-in maka kuil (再唱歌), 這個沒有禁忌。我們有禁忌是我在領唱, 因為我的爸爸是從過去祖先傳下來的, 就是說豐年祭唱的跟這個不一樣, 我們那個只有豐年祭才可以。那個時候才可以唱。這是祖先交代下來的。我們祖先的歌。Lusan 時候才可以唱。內容主要是懷念過去的祖先啦。也有比較動聽的, 像我們唱的時候, 有的年紀大的會感傷, 流眼淚。這個歌也有不這麼好聽的, 但是也要唱。也有比較感傷的, 講過去的生活。大部分是這樣子, 禁忌的歌不能隨便唱。min paza, 豐年祭的跳舞跟這個 min palu 跳舞不一樣, 豐年祭的跳舞叫 semaila, 就是作戲一樣, 豐年祭時衣服要裝飾很好, 衣服弄個裝飾品, 這個叫 semaila 也是跳舞, 但是另外稱呼。只有那個 ma tultul、makakwi、min paza 那個跳舞都有 (謂此時進行的跳舞都是稱 min paza), 但豐年祭是不一樣, 叫 semaila。作戲的樣子, 衣服、帽子都要裝飾。所以以前像在碼頭跳舞都叫 min paza, 以前 ma tultul 時, 最少八個, 要十個人, 八到十個, 是敲在石頭, 十二個也可以, 另外有那個竹子, 短短的, 那個是配音。按著規定是這樣。十個是 ma tultul, 三個是配音, 是用竹筒鋸的,有八個音, 這個 (竹筒) 比較清脆一點。.....

大部分是女生敲。過去都是女生。現在男生也可以, 材料用杉木的也可以, 還有其他的, 樟樹, 還有還在想, 一下子想不出來。

伍、氏族祖靈祭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 - 以邵族為對象

此項祭儀僅為石姓與袁姓氏族所專有的儀式, 因此只有其後裔可以舉行。袁姓頭人與石姓頭人分別到祖先的部落舊地舉行祭儀。袁姓頭目準備好祭品, 祭品為酒與煮熟的雞蛋, 以及一些金紙、鞭炮, 將這些祭品帶至祭祀點祭拜祖靈, 將酒掛在樹上,

撥開雞蛋殼，擺在地上，焚燒金紙、燃放鞭炮，完成祭祀，一般祭品會放置在原地約三至四天左右。石姓頭目過程與袁姓頭目大同小異，僅祭祀地點不同。

第三節 休閒與競賽的體育活動

休閒，在相當程度上等於是休息，同樣都在人類生活忙碌的世界裡，是不能或缺的放鬆活動，如一個星期工作了五、六天，就應該要休息一、二天一樣。休息，或休閒，正是為了讓勞累的身體得到舒緩、為了接下來的工作更有動力，總之，他常常是為了下一個階段的工作活動而做準備。此外，也有一種是如農忙時期過了而作被動的休息，此際，農人也會找一些事情去做，或趁此時探親友、整理或佈置庭院、或部落人或幾個人辦一些競技活動，或找其他娛樂等。總之，人就是需要活動。再從一個人的例子來看，試想一個認真的材夫扛著一捆重重的木頭，走到一半很累而想休息時，當他將木頭放下休息的片刻，那是多麼的舒服！此時連喝的水也都會覺得是多麼的甘甜！當這個材夫在休息的時候，也不會是真的完全休「息」，他可能會吹吹口哨、擦擦汗、站起來走一走，有旁人的話，會聊聊天、說笑話，或講故事等。因此，休息或休閒裡也會有身體的活動，而對於過去的邵族生活而言，也會有傳統的體育在其間。

邵族的傳統生活，是非常忙碌的，用現代的休閒觀念來看他們過去的生活，一如高倉豐長者所回憶：

很少，大部分都是在工作。.....以前的人很少是農閒。只有過年的時候，會聚在一起，在一起的機會很少。.....在家的時間很少，工作的時間比較多。很少講話，我看過去的老頭子都很忙。忙的打獵、種田、撿木材，都會找事做。

很少在家哩，聊天是有，但很少。都在工作。

有關邵族的休閒活動，包括小孩子的遊戲活動，在文獻上是幾乎沒有什麼記載，我們從訪談中獲致的訊息有如下：

小孩子時玩過陀螺，還有做陷阱，捉小鳥，(a hu mushut) 放陷阱在附近就有了，也有抓老鼠，用 ahu batu (石頭做的陷阱)我們也是看大人，就學會。還有松鼠果子狸也有。.....高倉豐

有玩陀螺、打鳥、游泳、釣魚，放陷阱。.....高榮雄

以前休閒的時候、農閒的時候打獵是最多啦，然後捕魚啦。.....簡史郎

打陀螺、自己做的玩具。袁福田

像划船或是游泳？、捉迷藏啦、找鳥蛋啦，或找青蛙這一類，或到山上採果子啊。竹籃，編 taukan，這個都傳統技儀啊。.....巴奴

由以上顯示，玩陀螺、打鳥、游泳、釣魚，放陷阱、捉迷藏、找鳥蛋、或找青蛙，或到山上採果子、編 taukan (揸籃)、竹籃等。都是他們休閒時常有的體育活動。此外，依簡史郎口述：

有聽過老人家說，以前他們有用山豬的耳朵，或是用鹿的耳朵，把它固定了一個木板上，然後一個距離，來射。與布農族的射耳祭很類似。我想那個就是給小朋友來練習射箭，那是狩獵的基本。

可見，為使狩獵技能更精準，也會有在閒餘時習射或比賽射箭等的競技活動。另外像摔角，在搶婚時會面臨，而在日本時代更為興盛，也可以推測是他們一項重要的競技活動。

第四節 謀生相關的體育活動

就邵族的經濟活動來看，有關體育方面的活動，可以分成：

- 一、**農業：**早期山田燒墾時以粟為主，現以水稻為大宗，除了稻外，蕃薯、樹薯、花生、芋頭等四種作物均為邵族常見作物。耕作方式可以分成燒墾與作田、輪耕與休田、播種與栽培、除草施肥與防害、收穫儲藏與選種等五大步驟。
- 二、**漁業：**邵族人口主要分佈在日月潭沿岸平原，因此發展出臺灣原住民特有的湖泊捕魚文化，其捕魚方式有浮嶼誘魚法、岸邊魚筌誘魚法、釣魚法、網魚、罩魚法、刺魚法、毒魚法、捕蝦法等。其中浮嶼誘魚法是邵族最有特色的一項捕魚方法，早期利用天然浮嶼捉捕魚類，近來則以竹編作成人工浮嶼。釣魚法則又可以分成繩釣、浮釣與竿釣等法。造舟方面，早期邵族曾以剝木方式建造獨木舟，材質以樟木為主，而後又使用過竹筏，現今大多為玻璃纖維船，已不再自己製造。不過於 2002 年在南投縣政府的補助下，邵族自外國進口柚木並以傳統方式剝木成舟，尚未舉行下水儀式，目前放置邵族組合屋廣場前展示，供人觀賞。

邵族其實亦有漁場範圍的觀念，每個人有固定的捕魚領域，前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理事長就提到：

…誰先在那個區域放的，就是誰的，除非你取得他的同意，否則你也不能到他，第一個在那邊，那是他的區域啊，那大家都很清楚啊！都知道啊，你不能去搶啊，那有一定的規矩，否則會亂掉。邵族很清楚，魚不一定都在那邊，他會流動的啊，但是一定有些人漁會抓的比較多。我祖父，我祖父，他的名字叫 ilav，很會抓魚，…他放漁網的時

候，他放一種樹葉在裡面，那個樹會吸引魚群過來，不知道什麼樹，…

我們的魚有沒有像達悟族分類…

三、**狩獵與採集**：現在因為政策規定，邵族的狩獵以完全屬於儀式行為，不過從早期文獻以及口訪資料相互印證，邵族狩獵方式有武器獵、焚獵、陷阱獵等。武器獵所使用的工具有弓、矢、番刀、頭槍與火藥槍等，可射獸，亦可射鳥。焚獵每四年舉行一次，由年長者於山頂放火，青壯年者於路口捕捉之，或用刀殺、箭射、用狗圍捕追擊等。陷阱獵方式有挖掘陷阱坑口、釣繩陷阱與壓板陷阱。至於採集，則以木耳、蜂蜜等野菜野果為主。

四、**食品加工**：邵族有舂穀、製糕、釀酒、醃肉、醃菜、製煙等食品加工方式。舂穀的傳統方式是將穀放置木臼內用杵舂打，待穀殼拖落後，再用大畚箕將穀篩落。製糕多用糯米，先將米泡水軟化後，放置臼中搗之，再以棕葉放置鍋中蒸熟。釀酒以粟、糯米為主，將原料蒸熟，進水冷之，撈出與酒麴和之，放入陶缸，經過數日，滴出津液即為香濃酒液。至於醃肉與醃菜，作法相同先予以曬乾，或以粗鹽放置容器裡，欲食用時，即可取出。製煙方式則是將菸葉於烈日下曬乾，在放置竹籠內用石塊壓之，反覆三次後，即切絲捆成條狀即可使用。

五、**觀光業**：因日月潭觀光業興起，邵族經濟型態亦改變，原先儀式性行為也成為觀光活動的一部分，例如歌舞表演，以木杵、木臼為敲擊樂器，其下墊有石板，配合肢體節奏與歌聲，形成主要表演形式。遊艇的操作也是邵族人目前重要的謀生活動之一。另外，根據口訪資料早期亦有織布行為，原先屬於自己使用，隨著外來布匹的大量引進，此項技能已不存在，但最近因發展有關原住民文化傳統，有些邵族人開始學習織布，並且將之販售給前來旅遊的觀光客。

第五節 小結

綜觀前面所敘述，有關邵族的體育活動項目呈現多樣性，其包含的文化意義有宗教祭儀、娛樂、謀生等性質，其舉行的時間以及施行的主體也有所不同，同時有些活動上有嚴格的禁忌。換句話說，這些身體活動本身隱含著極深的教育功能，使邵族文化能夠綿延不斷。有關邵族的傳統體育列項，茲以下表羅列說明：

表 16 邵族傳統體育項目

性質類別	活動項目	施行時間	施行地點	施行主體	備註
歲時祭儀	儀式性播種	播種祭	後山山田	族中長老	不可食鹽與吸食煙草、不攀折花木
	盪鞦韆	播種祭	祭場	不拘	
	除草	除草祭	後山山田	族中長老	
	將酒洒至空中	所有歲時祭儀	先生媽屋前	先生媽	
	分割白鰻麻糬	白鰻祭	先生媽屋內	先生媽	
	舂杵音	豐年祭	祭場	女人	
	擦手臂除穢	豐年祭	長老家中	族中長老（毛家）	
	唱祭歌	豐年祭	祭場	先生媽、陳姓、高姓	
	繞圓圈行走	豐年祭	祭場	族中長老	
	鑿齒	豐年祭	長老屋外	族中長老	
	牽田	豐年祭	祭場	族中長老	
	蓋祖靈屋	豐年祭	祭場	先生媽	
	迎日月盾牌	豐年祭	爐主家中至祖靈屋	族中長老（陳姓）	
	祭祀祖靈	祖靈祭	祖靈地	石姓頭目與袁姓頭目後裔	

謀生	燒 墾 與 作 田、輪耕與休 田、播種與栽 培、除草施肥 與防害、收穫 儲藏	從一月至 十二月	田地	成年男女	
	浮 嶼 誘 魚 法、岸邊魚筊 誘魚法、釣魚 法、網魚、罩 魚法、刺魚 法、毒魚法、 捕蝦法	任何時節	日月潭	成年男女	
	造舟	任何時節	山上、潭邊	成年男子	
	武器獵、焚 獵、陷阱獵	任何時節	山上	男子	女子不可碰 觸獵具
	採集	任何時節	山上	不拘	
	舂穀、製糕、 釀酒、醃肉、 醃菜、製煙	任何時節	家中	婦女	
	織布	任何時節	家中	婦女	
休閒與 競賽	玩陀螺	任何時節	任何空地	不拘	
	打鳥	任何時節	野外	小孩	
	游泳	任何時節	日月潭	不拘	
	捉迷藏	任何時節	野外	小孩	
	找鳥蛋、找青 蛙，或到山上 採果子	任何時節	野外	小孩	
	摔角	任 何 時 節 (婚娶)	家中	男子	
	習射	任何時節	野外	男子	
	口簧琴	任何時節	不拘	不拘	
	弓琴	任何時節	不拘	不拘	
	編 taukan(揸 籃)、竹籃	任何時節	家中	不拘	

資料來源：作者彙整口訪資料與文獻資料整理完成

從上表所列的項目來看，邵族的傳統體育大致可以分成歲時祭儀、謀生以及休閒

娛樂與競賽等大類。就現在的教育觀點來看，其實包含了德、智、體、群、美等範疇，當然因為臺灣原住民的文化發展與西方有所不同，故無法直接相類比，但是綜觀並深究其內涵，其實教育的目的仍是大同小異。所謂的「體育」，就西方標準來看，當然是可以單獨抽離來討論，但是從所謂的原始民族，或者是山田燒墾的游耕民族，對其文化內涵要有所瞭解，方可討論其單獨文化項目。

以邵族為例，其傳統體育仍舊脫離不了相關的生業活動，此種活動與邵族的文化運作模式是息息相關。歲時祭儀的活動，本在保佑生活無缺，謀生的活動，則一定包含有對於超自然能力的畏敬，即使屬於所謂的休閒娛樂活動，其不外乎在鍛鍊族人強壯體魄，期使能在謀生活動上，添加對大自然的適應力。在思考有關邵族的傳統體育時，不能避免的必須將之放諸於整個文化脈絡上，就相關的文化意義乃至文化的運作模式上，去探討相關問題。

第四章 結論

第一節 邵族文化、傳統體育與民族體育

一個民族的傳統體育，乃該民族在不同的歷史發展過程中，為適應生產和生活的需要而創造出來的，他源於生活，因地制宜，簡便易行，深受群眾喜愛；他反映了各民族的經濟社會生活特有的習俗，具有濃郁的民族特色，為我們了解、研究該族人民文化生活及古老傳統提供了寶貴線索。（胡小明 1989：1）而事實上，從一個民族的一些傳統體育的項目中，即可以看到一個民族的歷史變化。故，民族體育深深印刻著民族的歷史足跡。而談一個民族傳統體育的危機及其所面臨的問題，以及如何維護與發揚等，亦應扣緊其民族文化的變遷來看。

本研究對邵族的傳統體育，概念上做了如下嘗試性的界說：即以邵族為對象，其生活當中，較具有身體活動特色的內容。如祭儀的身體活動；休閒、競賽的身體活動；及與謀生相關的身體活動等。

原住民的傳統體育，有著極大的相似性，為呈現出邵族在傳統體育上的特殊性，本研究特別去發掘其具民族特色的體育活動，即其民族體育。而為了對傳統體育和民族體育的概念有更細緻的思考，另提了體育傳統的概念助釐清。因此，本研究認為，傳統體育的概念，在臺灣原住民各族傳統的體育活動中，因文化背景差異不太大，彼此間有許多的共通性。由於他是「傳統的」，故指涉的應是「過去的」體育方式和內涵，而異於當代體育活動呈現的方式和內涵，其中也可能是與當代重疊的，即「體育傳統」，乃在當代體育活動中尚存續的「傳統遺留」。而民族體育，乃相對於傳統體育，是具民族特色的體育活動，在思考的程序上先將該民族與其他民族在文化特徵上的不同區別

開來，再由此而探索其民族的體育活動。

邵族，目前人口為 355-450 人，分布於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村及水里鄉太平林。尤其魚池鄉日月村之德化社，是其主要的聚居地。

邵族的社會組織是一個父系氏族社會，信仰上有著獨特的祖先崇拜—拜公媽籃（*ulaluan*），以及先生媽（*sinsi*）的特殊角色。在生業活動上，則有狩獵、採集、農耕及漁撈。年年並舉行一系列的歲時祭儀活動，而在忙碌的工作之餘，他們也會從事娛樂身心的休閒活動。從這些傳統文化的生活裡，我們可以發現他們有底下相關體育的身體活動：在歲時祭儀上，他們會進行一些儀式性的播種，以及像盪鞦韆、除草、將酒洒至空中、分割白鰻麻糬、舂杵音、擦手臂、除穢、唱祭歌、繞圓圈行走、鑿齒、牽田、蓋祖靈屋、迎日月盾牌、祭祀祖靈等等的身體活動。在謀生目的上，有燒墾與作田、輪耕與休田、播種與栽培、除草、施肥、防害、收穫、儲藏、浮嶼誘魚、岸邊魚筊誘魚、釣魚、網魚、罩魚、刺魚、毒魚、捕蝦、造舟（兼交通工具的目的）、武器獵、焚獵、陷阱獵、採集、舂穀、製糕、釀酒、醃肉、醃菜、製煙、織布等的身體活動。休閒與競賽方面，則有玩陀螺、打鳥、游泳、捉迷藏、找鳥蛋、找青蛙，或到山上採果子、摔角、習射、彈弓琴、吹口簧琴、編 *taukan*（揸籃）及竹籃等。

由前述，可知邵族的體育活動項目是呈現多樣性，且其所包含的文化意義有宗教性祭儀、休閒娛樂、謀生等性質，而其舉行的時間以及施行的主體也有所不同，同時有些活動是有一些嚴格禁忌。

我們從邵族的傳統體育去找出其獨特的體育文化，亦即其民族體育的內容，發現源於其湖泊文化而發展出來的獨木舟文化是最具代表性。在獨木舟文化裡也包括了祭

儀、謀生(捕魚及交通工具)、及休閒競技等的意義與功能，而這是臺灣它族所沒有的；再則就是杵音的音樂文化。而其他如狩獵文化，相較於布農族、泰雅族等其他高山原住民族來說，可能已不具重要性和獨特性。

表 17 邵族與原住民傳統體育項目內容

民族 項目	排灣	魯凱	泰雅	阿美	布農	卑南	鄒	雅美	賽夏	邵
傳統舞蹈	○○○	○○○	○○○	◎		◎	◎	◎	○○○	●
搗米	○○○	○○○	○○○	◎	◎	◎	◎	◎	○○○	●
負重	○○○	○○○	○○○	◎	◎	◎	◎	◎	○○○	●
射箭	○○○	○○○	○○○	◎	◎	◎	◎		○○○	●
射標(擲矛)	○○○	○○○	○		◎	◎	◎			●
越野賽跑	○○○	○○○	◎	◎	◎	◎				
盪鞦韆	○○○	○○○	○		◎	◎	◎		○	●
刺球	○○○	◎			◎					
頂物	○○○	○○○		◎				◎		
推棒	○	○								
跳高	○	○	○						○○○	●
跳遠	○	○	○						○	●
游泳	○	○	○	◎				◎	○	●
投石	○	○								●
角力	○	○	○						○	
拔河	○			◎						●
摔角		○ ◎	◎	◎	◎	◎	◎			●
爬竿		◎		◎			◎		○	●
打陀螺	○		○	◎	◎		◎		○	●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 - 以邵族為對象

划船				◎				◎		●
撐竿跳			○						○	

註：續表 14 作整理與添加。

表 18 邵族的民族體育

性質類別	傳統體育	民族體育
歲時祭儀	儀式性播種	
	盪鞦韆	
	除草	
	將酒洒至空中	
	分割白鰻麻糬	
	舂杵音	●
	划獨木舟至 Lalu 島	●
	擦手臂除穢	
	唱祭歌	
	繞圓圈行走	
	鑿齒	
	牽田	
	蓋祖靈屋	
	迎日月盾牌	
	祭祀祖靈	
謀生	燒墾與作田、輪耕與休田、播種與栽培、除草施肥與 防害、收穫儲藏	
	浮嶼誘魚法、岸邊魚筊誘魚法、釣魚法、網魚、罩魚 法、刺魚法、毒魚法、捕蝦法	
	造舟、划獨木舟	●
	武器獵、焚獵、陷阱獵	
	採集	
	舂穀、製糕、釀酒、醃肉、醃菜、製煙	第四章 結論
	織布	
休閒與競賽	玩陀螺	
	打鳥	

	游泳	
	捉迷藏	
	找鳥蛋、找青蛙，或到山上採果子	
	摔角	
	習射	
	划獨木舟	●
	口簧琴	
	弓琴	
	編 taukan（揸籃）、竹籃	

前表中，划獨木舟和杵音是本研究認為邵族明顯的民族體育活動，尤其是獨木舟文化，更是邵族在傳統祭儀方面、謀生方面、及休閒育樂裡，離不開的的身體活動。如在傳統祭儀裡，要成為先生媽（sinsi）者不僅要當過豐年祭的爐主，更重要的是他必須得到最高祖靈 pacalar 的同意，而最高祖靈是居住在 lalu 島，故他必須乘船（獨木舟）至 lalu 島以求得其同意。而在獨木舟正式啟用以前，也會舉行新船下水的儀式。而在生業活動方面，划獨木舟不僅僅是交通工具，更是維繫生活的重要媒介。而休閒之餘划獨木舟去游潭或抓魚，亦是其時而有的身體活動。

邵族之獨木舟分有公船與私船。公船可坐幾十個人，乃屬於部落之公共財產，公船從船之製作到完成，都是部落人集體製造的，用也是為了公眾之利益而使用，故名之為公船。私船則僅幾個人可坐，屬家族個人所有，也由該家主力完成。而不管是公船或私船，都取有名字²⁵。傳統製造獨木舟的樹材是用樟樹製作，由於日治時期以來樟樹的砍伐殆盡，故能夠找到巨型直木而樹材可以製造公船者甚為困難，目前置放在組合屋前廣場的公船，係於 2002 年由南非運進台中港，經介紹購買而再搬運上來的紅

²⁵ 簡史郎口述。

木塊，並由四位族人戮力製作的巨型獨木舟²⁶，目前尚會依傳統製法製作者，可能僅巴努的爸爸、高倉豐和謝正男及袁福田。

杵音是邵族最獨特的音樂文化，也是其音樂文化裡最操體力的項目。在傳統邵族的社會，杵音是在豐年祭的前一天晚上開始敲，亦即在農曆八月一日前一天，由八名左右的婦女在一塊平板石頭上敲，另有三名則在一旁較小塊的石頭用竹筒（*batakan*）敲擊來「配樂」。婦女們要敲整個晚上，而此時正好是男人狩獵即將終了，故敲這個杵音有一點意思是說：這些狩獵的勇士啊，趕快回來，豐年祭即將開始²⁷。

敲擊杵音，在傳統上是每一個女人都要會的工作，且男人是不過問此項活動。目前，隨者邵族文化的流逝，則僅一些年長婦女尚會敲擊，且年長一些男性也不得不下來敲擊以增援人數了。

²⁶ 巴奴口述。

²⁷ 巴奴口述。

第二節 邵族體育文化的振興與建議

對於邵族的傳統體育或其民族體育有了大致的認識後，接著就是我們該去反省與提供一些對策上建議的時候。邵族傳統體育的流失，一如其整個族體文化之急速流失一樣。邵族之傳統體育是依附在其社會文化體系內，故當其民族的社會文化穩固時，其傳統體育也應該是穩固的；反過來去看，傳統體育流失或急速變遷時，必然會影響其民族文化的一體性，而連帶影響其社會文化之變遷。故反省邵族傳統體育之流失或變質的問題，也必須放在整個邵族歷史文化的變遷脈絡來看。

邵族文化之流失，我們可以從幾個方面去看。人口上，由近千人而 2 百多人，而略為增加的人口數。在其傳統領域，從廣泛分布於水沙連地區，及曾居住於 lalul 島上的民族，到僅能居住於日月村德化社和其附近的大平林，而且邵族聚居地的德化社地區，許多的土地也都已經不是邵族人所有。語言上，邵族社會還能夠完全用邵族語言來溝通的，可能沒有幾個，而部落的母語儼然改成了河洛話！社會組織上，氏族社會的意義和功能也不再如從前。部落政治上，頭人（dadu）除了仍在祭儀上扮演一定的角色（如通知、協調等），實已不再擁有政治社會上的權威性。婚姻上，與外族的通婚比例逐漸增加，此將嚴重挑戰其傳統的社會組織和邵族文化的延續。音樂舞蹈上，目前僅能看到的惟杵音（tultul）及部分屬於祭儀性而很少傳唱的歌謠。民族關係上，與布農族的關係依然融洽，而與泰雅族的關係因「原住民命運共同體」之感而趨合好，而與鄒族為兄弟民族的淵源在年輕一代備受到挑戰，而時常感到不合並頗有排斥，但又常合作又通婚的平地人間的關係，更是複雜與矛盾。歲時祭儀，早已脫離其時空的意義，但在現行社會裡賦予了其當代邵族社會的文化意義。信仰上，拜公媽籃（ulaluan）和先生媽（sinsi）在部落裡的重要角色依然存在，此在邵族語言不斷流失和與異族通

婚比例高，及土地大量流失，而應該會使一個民族快速瓦解的條件下，它突出性地扮演了維繫族體命脈的重要功能。在生業活動上，也從過去的狩獵、採集、漁撈、農耕到後來的觀光文化業，然近幾年來日月潭德化社觀光事業的衰萎，更讓邵族的經濟低落。以上，在關注邵族的傳統體育面向上都是不能忽略的思考。故在提振邵族傳統體育的同時，也應該是邵族整體社會文化的復振。因此，政府在關心邵族傳統體育的維繫或復振上欲作研擬時，也應該是全面性的對策。亦即，這不只是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的職責，也不僅是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的職責，而是政府整個團隊，及中央到地方政府共同戮力實踐的責任。

表 19 邵族文化之變遷

項目	變遷
人口	近千人→200 多人→略為增加（349）
傳統領域	廣泛分布於水沙連地區→日月村德化社（為主）和其附近的大平林
語言	族語流行→河洛話為主
政治	頭人（dadu）祭儀、政治、社會上一定的權威性→祭儀的通知、協調角色
婚姻	內婚（及與布農族通婚）→與外族（尤其漢人）的通婚比例增加
音樂舞蹈	豐富→杵音（tultul）及部分屬於祭儀性而很少傳唱的歌謠
民族關係	與布農族的關係依然融洽 與泰雅族：敵對而趨好 與鄒族為兄弟民族的淵源而在年輕一代備受到挑戰 與平地人：不合並頗有排斥而複雜與矛盾
歲時祭儀	繁多→簡化
信仰	祖靈信仰→兼存漢人民間信仰及基督教信仰 拜公媽籃（ulaluan）和先生媽（sinsi）在部落裡的重要角色依然存在
生業活動	狩獵、採集、漁撈、農耕→觀光餐飲文化業→經濟低落
休閒活動	習射、玩陀螺、打鳥、游泳、釣魚，放陷阱、捉迷藏、找鳥蛋、找青蛙，到山上採果子、編 taukan（揸籃）、竹籃等→電動玩具、看電視、釣魚...

邵族傳統體育之流失，即在前述邵族整體文化流失的同時跟著流失，而欲提振其傳統體育，本研究以為，前提是必須配合其整體文化之復振來進行，然此已非本研究所能盡提建議。惟從民族體育，即其獨木舟文化和杵音文化，僅提出幾點的對策：

首先，對於邵族傳統體育的發展，我們以為應該將重點放在其民族體育上，即源自於邵族湖泊文化的獨木舟運動，因為它是邵族最傳統、具特色，並富有民族意義的傳統體育，更是其相異於其他原住民族的民族體育活動，故將其獨木舟文化予以提振發揚，再搭配邵族獨特的音樂—杵音（*tultul*），並與其湖光山色相融，不僅可以振興邵族該項民族體育的活動，也可以帶動邵族地區的觀光事業發展。然在管理與推動上，務必要有一些配套性和規劃性的措施，如在學校裡邵族學童的訓練與培養，應該將其傳統獨木舟文化及杵音（*tultul*）文化的教學，輔以邵族語言及其他相關傳統文化的學習，而納入當地學校（至少德化國小應可做到）正式課程裡教導及傳承。其他配套措施，如製造傳統獨木舟技術的回復與獨木舟文化的發揚、中央政府的重視與授權、地方政府之積極配合、及邵族人的文化自覺等都是重要的。

具體建議：

1. 舉辦像國際獨木舟競賽，及研擬獨木舟節。
2. 鼓勵邵族人製作使用獨木舟，並開放當地邵族人使用日月潭。
3. 在社區（如德化社）、學校（如德化國小）推廣杵音文化活動及獨木舟製作教學與使用。
4. 邵族獨木舟及杵音文化予以精緻化。

5. 請專家學者配合當地族人針對其獨木舟文化和杵音文化作進一步地研究與推廣該項運動。
6. 邵族民族體育的推廣不要與他族混淆。

在事權上，建議由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主動邀請邵族文化發展協會、原住民委員會、文化建設委員會、教育部、內政部及地方政府（如南投縣政府、當地鄉公所）等單位，研擬振興邵族民族體育或傳統體育計畫。

此外，因邵族文化而獲得的任何收益，原則上應歸於邵族人集體所有，而在有關該項活動的推廣或任何有關邵族文化或政經的發展與研擬，邵族應有被充分尊重的權力（知會、共同參與、最終決定權）。對於邵族而言，避免族人內部意見分歧而終無法成事，並可產生民族集體性意識的邵族民族議會的建構，是值得嘗試的方向。

參考書目

書籍

王建台主持研究

2001a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排灣、魯凱族為對象》台北：行政院體委會

2001b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泰雅族、賽夏族為對象》台北：行政院體委會。

王雅萍、黃季平（主持帶隊）、政大民族系 86 級學生（實習）

2001 《日月潭邵族田野調查報告》台北：政大民族系。

王鈺婷

2002 〈拜公媽－邵族家庭的通婚與繼嗣的民族學意義〉政大：民族學系碩論。

林修澈

2001 《原住民的民族認定》行政院原民會委託研究。

胡小明

1989 《民族體育集錦》中國四川：四川出版社。

移川子之藏主編

1935 《臺灣高砂族系統所屬之研究》，東京：刀將書院。

陳奇祿

1988 《臺灣排灣群諸族木雕標本圖錄》台北：臺灣大學。

陳奇祿、李亦園、唐美君等

1996（1958）《日月潭邵族調查報告》台北：南天出版社。

陳茂泰主持

1994 《臺灣原住民族族群與分佈之研究》台北：內政部委託研究。

黃美金

- 2000 《邵語參考語法》台北：遠流出版社。
鄧相揚
- 2000 《邵族風采》南投：觀光局日月潭管理處。
劉萬得
- 2001 《屏東縣原住民傳統體育之研究》屏東：屏師國教所碩論。
臺灣省文獻會
- 1972 《臺灣省通志稿》臺灣省文獻會。

文章

余光宏

- 1994 〈參與觀察與參加觀察：以蘭嶼經驗為例略論參與觀察的類型與深度〉
中研院民族所「社會科學研究方法檢討與前瞻」第二次研討會。

吳騰達

- 2000 〈臺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原住民教育季刊》十八期，東師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

陳奇祿

- 1958 〈日月潭邵族調查初步報告〉《台大考古人類學刊》第一期。
1971 〈日月潭邵族〉《南投文獻叢刊》南投縣文獻會。

陳正祥

- 1997 《臺灣地誌》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出版，南天書局，台北。

劉斌雄、劉枝萬

- 1957 〈日月潭考古報告〉《南投文獻叢輯（五）》，頁 1-63，南投縣文獻委員會，南投。

劉益昌、郭素秋、簡史郎

- 2001 《921 災後重建相關研究計畫執行報告書—Lalu（光華島）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Lalu 遺址與邵族歷史》中央研究院內部報告，未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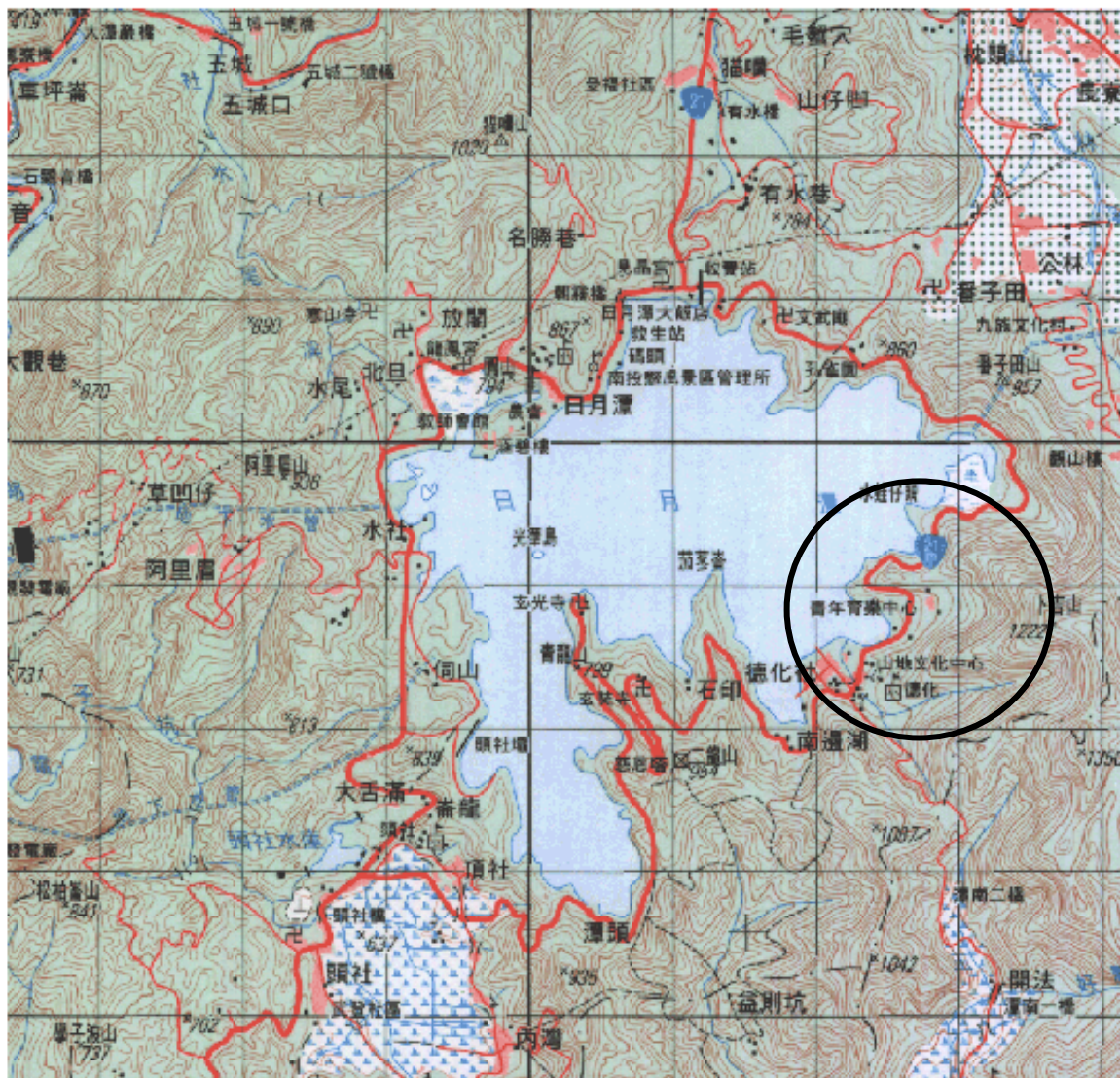
文件

〈南投縣魚池鄉『邵族』原住民宜否由『鄒族』獨立劃分為原住民族第十族座談會會議紀錄〉時間：1999 年 2 月 5 日，地點：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潭迴原餐廳。

〈「研商邵族認定為原住民第十族座談會」會議紀錄〉時間：2001 年 6 月 4 日
地點：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會議室。

附錄

附錄一 日月潭地形圖



註：圓圈範圍內為主要田野地點

附錄二 日月潭邵族傳統領域



本圖採自鄧相揚編（2002）《日月潭世紀顯影》，頁 11。

附錄三 圖版



圖版 1：Lalu 島一景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圖版 2：Lalu 島遠瞰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圖版 3：Lalu 島另一景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圖版 4：Lalu 島退潮後之一景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圖版 5：Lalu 島上之人工浮嶼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圖版 6：被推入潭中之日本紀念碑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圖版 7: 從 Lalu 島看玄光亭(Tatanaq)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圖版 8: 從 Lalu 島看土亭仔
(Talingkwan)
(劉益昌提供／陳俊男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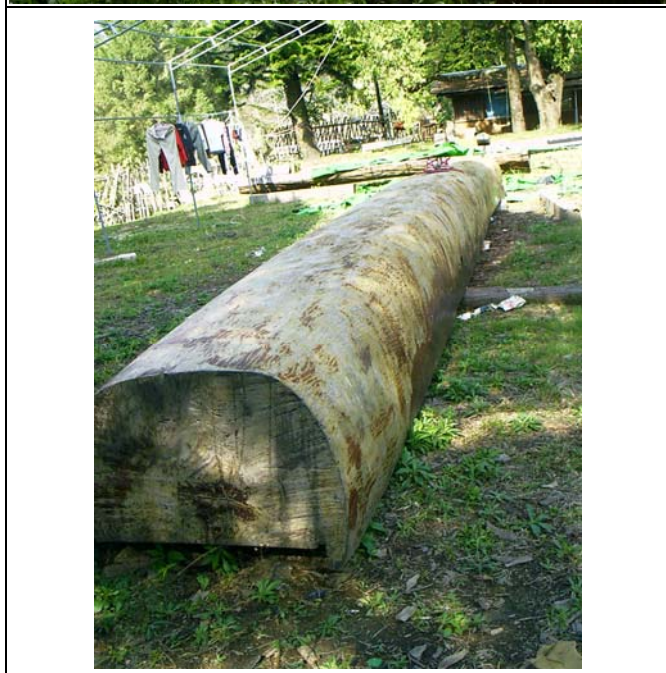
圖版 9: 公媽籃與日月盾牌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0：公媽籃與日月盾牌十字架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1：邵族組合屋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2：邵族之公船（獨木舟）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3：邵族頭目袁福田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4：邵族獨木舟一景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5：邵族傳統婚娶背椅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6：邵族傳統漁網船模型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7：邵族傳統獨木舟模型（私人用）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8：邵族傳統漁筊
(余明德攝影)



圖版 19：德化國小司令台
(余明德攝影)



圖版 20：追逐白鹿故事之磁磚壁畫
(余明德攝影)

附錄四 邵族歷史年表

年 號	西元	事 件	出 處
康熙 32 年	1693	記載新附六社之一 <u>水沙連思麻丹社</u> 並額徵銀一十二兩。	臺灣府志
康熙 56 年	1717	提到水沙連內山十社，以及社眾、風土民俗的記載	諸羅縣志 卷一 封域志·山川（康熙五十六年）
康熙 60 年	1721	水沙連各社，乘朱一貴之亂殺通事以反清廷。	乾隆元年台海使槎 錄番俗六考
康熙 61 年	1722	清廷邑令孫魯多成招徠，並示以兵威火炮，再賞以煙布銀牌。十二月，水沙連南港土官阿籠投降清廷。	乾隆元年台海使槎 錄番俗六考
雍正 1 年	1723	1 月，水沙連北港土官麻思來等亦投降於清廷。	乾隆元年台海使槎 錄番俗六考
雍正 4 年	1726	水沙連頭目骨宗聯絡附近蛤里難社等社，截殺東勢等地人眾，清廷派吳昌祚追捕，出兵二千攻打骨宗，並擒獲其父子三人。	雍正朝奏議價宮中 檔
乾隆 53 年	1788	水沙連頭目毛天福進北京接受封賞，並被任命為通事。	
嘉慶 19 年 嘉慶 20 年	1814 1815	黃林旺、陳大用、郭百年、黃里仁等人侵墾水沙連各社，大肆焚殺，佔奪土地，使邵族人流離失所，是為「郭百年侵墾事件」。	姚瑩東槎記略
道光 3 年	1823	北路理番同知鄧傳安視察水沙連六社，並撰寫水沙連紀程。	鄧傳安水沙連紀程
道光 4 年	1824	2 月，思貓丹社（邵族水裡社）土目毛蛤肉及朗觀二人為中介，替衰頹的蛤美蘭社（埔裡社）招募西部平原的平埔族入墾埔里盆地。見「思保全招派開墾永耕字」。	古契，南投縣志稿 沿革志開發篇
道光 8 年	1828	10 月，思貓丹社（邵族水裡社）土目毛蛤肉及朗觀二人再度為中介，替衰頹的蛤美蘭社（埔裡社）招募西部平原的平埔族入墾埔里盆地。見「望安招墾永耕字」。	古契，南投縣志稿 沿革志開發篇

道光 10 年	1830	正月、二月，中寮地區墾首張居郎、潘奈正將原向水沙連社通事毛天福、丁首黃林旺等給出之管內埔地付與佃戶張天球等人墾耕。	古契，清代大租調查書
道光 16 年	1836	黃漢去世。黃天肥繼任為六社化番總理。	化番六社志
道光 26 年	1846	北路理番同知史密、北路協副將葉長春、南投縣丞冉正品，入水沙連，水里社頭目毛蛤肉、田頭社擺典、貓蘭社六改二、沈鹿社排塔母向清廷依附納餉。	
咸豐 10 年	1860	頭社毛宇蘭將頭社湖西勢荒埔踏付佃人湯振清永耕，逐年應納養贍租粟四石。	古契
咸豐 11 年	1861	佃首陳東興將永耕頭社草地主歹夢、宇馬之埔地招佃人湯振清墾耕。	古契
同治 2 年	1863	水沙連水裡社六社總通事毛澳將頭社內凹仔、南勢湖水田託與頭社社丁湯順引就，以水牛母二隻、大鼎二口、淺布二疋、粟貳拾迎、朱吱壹疋，計共價佛銀六十員正，並年納租谷肆石的代價，招林廷爵永耕。	古契
同治 12 年	1873	水社頭目、草地主「目改旦」將木屐蘭毗連長寮、內外加道坑之埔地給出予吳忠鳳。代價為墾底銀五十五大元正，在場知見人黃天肥，代筆莊士杰。	古契
同治 13 年	1874	墾戶首陳化成將墾過之六社草地主「六改二」世管貓蘭社內之土地給付佃人耕作。面積六分，代價是墾底銀三元六角，和逐年完納番大租三石六斗。	古契
光緒 1 年	1875	吳光亮為防甘維霖牧師於水沙連傳教，特於 lalul 島上建造正心書院，以教導邵族人。	
		四月，水沙連六社總通事毛澳以開墾大簿向水社珠仔山庄林加冠借出谷 68 石，折合銀 136 大員，平重 95 兩 2 錢，再借出佛銀 30 大員，平重 21 兩，利息全年 49 石 8 斗，分做早晚二季完納。	古契

		六月，水沙連水裏六社總社丁黃天肥、總通事毛澳、草地主目改旦、屯丁巴農觀、莊耆黃○仲等人稟控水沙連社丁首石天開索詐。	臺灣中部碑文集成
光緒 4 年	1878	12 月，理番分府出示曉諭，埔里 72 社屯番如有承墾望麒麟埔地者，不論田園每年收租 100 擔，應聽麒麟抽租 5 擔，年應貼水社屯番穀 140 石，亦應如數照貼。	古契
光緒 5 年	1879	水社惡疫流行，前後連續二年，邵族死亡二百餘人，邵族為避難而遷居中茅埔、新興、水尾、竹湖等地。	
光緒 12 年	1886	水沙連反清朝統治，吳本杰飭黃岱德帶番堵截南北兇番，保護行人，使埔社一帶得以通行。	化番六社志
明治 29 年	1896	六月底頭社和五城地方抗日。七月上旬由黃達理領導之抗日戰鬥持續進行。	南投縣志稿
明治 30 年	1897	日人學者伊能嘉矩對水沙連地區諸族作人類學調查。	
明治 32 年	1900	日人學者鳥居龍藏對邵族進行十天之人類學調查。	
昭和 9 年	1934	邵族被日本政府強制移居至卜吉社（德化社）	
民國 48 年	1959	「王哥柳哥遊臺灣」影集，邵族毛王爺、大公主、三公主、紅牡丹特別演出。	
民國 55 年	1966	南投縣長徵收邵族土地，作為山地文化中心用地。	
民國 60 年	1971	德化舊射進見長達 15 年	
民國 85 年	1996	德化國小開始進行母語教學	
民國 88 年	1999	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在日月潭召開邵族成為第十族座談會。 發生九二一地震，邵族地區災情慘重。 邵族文化協會及邵族重建委員會在「山地文化中心」址，進行自力造屋與文化復育工作。	
民國 89 年	2000	南投縣政府正式將光華島改為拉魯島。	
民國 90 年	2001	邵族正式成為臺灣原住民族第十族。	

資料來源：鄧相揚、許木柱 2000：114-130

詹昀靜等編著 2001：257-265

簡史郎 2002：150-152

附錄五 邵族傳統體育研究問卷

一、受訪者基本資料

漢名：_____邵族名：_____氏族（或原族別）：_____

配偶：_____邵族名：_____氏族（或原族別）：_____

出生年、月：_____

職業：_____

學歷：_____

經歷：_____

住址：_____

出生地：_____

家庭概況（成員、經濟來源、遷移）：

二、相關傳統體育問題

1. 記憶中小時候的**遊戲**活動有哪些？在哪裡玩？跟誰玩？如何玩？為何想要玩？此外，現在小孩子玩的是什麼？

2. 部落傳統的**祭儀**有哪些？在哪裡舉行？有哪些人參與？如何進行（唸詞內容、對象、方向）？相關的活動？為何行該些祭儀？自己參與的經驗？而目前的情形如何？

3. 在您記憶中，或您所知道的，男人**狩獵**時，有哪些方式？如何進行？有哪些禁忌？為何如此進行？現在還有在從事該些活動嗎？或是其他活動？為何？
4. 在您記憶中，或您所知道的，過去族人從事**農事生產**，有哪些方式？如何進行？有哪些禁忌？為何如此進行？現在還有在從事該些活動嗎？或是其他活動？為何？
5. 在您記憶中，或您所知道的，過去及現在，**捕魚**有哪些方法？何時使用？如何使用？有否禁忌？為何這樣進行？捕哪些魚（類分）？
6. 在您記憶中，或您所知道的，過去婦女**織布**的方法、過程如何、材料來源？有否禁忌？
7. 在您記憶中，或您所知道的，部落族人在農（休）閒時，通常在做什麼？您的經驗？而令您印象深刻的是什麼？
8. 在您記憶中，或您所知道的，邵族人傳統的**藝術**（如樂舞、樂器等）有哪些？如何操作？何時使用？製作方法？來源？
9. 談談邵族人與其他原住民及漢人的**互動**情形？（如交易、爭戰、通婚、「體育」互動或類似競賽等）

10. 您認為，邵族的傳統體育運動是哪些？
11. 您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或其他政府機關在邵族傳統體育推動事項上的意見或建議？
12. 對下一代（或年輕人）在體育運動方面的發展，期望政府有什麼樣的協助？
或您認為政府應如何推動邵族傳統體育？
13. 其他

附錄六 受訪者背景

邵族訪談對象

受訪者	性別	年齡或出生年	訪談時間地點	個人背景
石至寶	女	1935	2003.1.30 受訪者宅	先生媽（Sinsi） 原仁愛鄉中正布農族人
幸春英	女	1948	2003.1.27 受訪者宅	先生媽（Sinsi） 原信義鄉布農族人
巴努.佳巴暮幕	男	1954	2003.1.27 受訪者宅	毛老先之子 邵族文化發展協會前理事長 淡大畢
石阿松	男	1923 德化社	2003.3.1 受訪者宅	邵語老師
高倉豐（lucang）	男	1937 德化社	2003.1.27 高宅	鑿齒儀式執行者、負責領唱歌 謠、舞蹈、牽田儀式，少年狩獵 儀式的主持者。
袁福田	男	1934	2003.1.27 受訪者宅	頭人（頭目） 善製作傳統農耕狩獵漁撈等器 具。
文進達	男	1941	2003.1.30 受訪者宅(久美)	信義鄉久美部落鄒族人 談邵與鄒的關係
簡史朗 (平地人)	男	1952	2002.12.28/2003 .3.1 受訪者宅(埔里)	邵語工作者 國中教師
袁萬中	男	1939	2003.3.1 受訪者宅	敲杵音的石頭在其家客廳

幸春花	女	56 歲	2003.3.1 受訪者宅	為袁萬中之妻
陳忠成	男	1963	2003.1.28 受訪者宅	現任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理事長， 原民會邵族代表兼任委員
高榮雄	男	1956	2003.1.28 邵族組合屋	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理事
司俊彥	男	40 歲左右	2003.1.29 日月村派出所	當地警察 信義鄉布農族人
羅永清 (平地人)	男	1971	2003.1.28 邵族組合屋	前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總秘書 台大人類所畢

附錄七 訪談記錄內容

石至寶訪談紀錄

受訪者：石至寶（Aping）

訪談者：余明德

地點：日月村石至寶家前院

時間：2003.1.30

說明：用布農語進行訪談，底下錄音帶擇要整理。

A：maqucia i naita madadaingaz qalinga bazbaz a（用他們祖先的話去講），makua dau i naicia madadaingaz（有關他們祖先如何的生活）。

問：I naita tu ngan ,tu ngan-un aupa？（他們的名字，要呼喚他們的名字嗎？）

A：i nam dikun na inam tu bunun lumaq i ti tu ngan a,（這我們的，我們原住民的房子的名字）tu ngan nun（呼喚名字），maupata（這樣）

問：tungan-uin du maszang tudanif（呼萬名字，是不是像召喚過來？）

A：uh, binanauaz tungan nun amin i ti amin（女人一樣都要呼喚來這裡），tu paun bunun tu i nai tu bahi dau qa（還有我們布農話所說的 bahi）.... macial tu halinga taqu tu makua makua（用很好的話跟他們講如何、如何）。

問：pakaunan？（有請他們吃東西嗎）

A：ni i. ni tu pakaunan.（沒有，沒有給他們東西吃）

問：sima habasang mas nava su tu min uni sinsi？（以前誰教您而成為先生媽？）

A：三十多歲了吧，pas nava sak（我受學），habasang hai（當時有）三個小孩 aza aza binanauaz a（都是女孩子），maz I nam madadaingaz qabas tupatu masumsum han man tu（以前我們老人說要行祭儀祈求），aupa na？（好像說做爐主的事）.... masumsum madadaingaz a（向祖先祈求），aupa na aiza bananaz uvaz dau（就會生男孩子）
...（被打斷）.....min sinsi aikin misna i ta masu sumsum-in（我從那時的祭儀後就開始做先生媽）

問：tu aizin a banaznaz？（生男孩了以後？）

A：u, na mungain masipatun qamisan I（是，已將近有四十幾歲），ma susumsum pa dikun.
（從事這個先生媽做的儀式）

問：mais masumsum hai aiza aupa samu？（行此際儀時是不是有禁忌？）

A：aiza sia untu maq tu ata sadun（有那些我們可以看到）ma tupaun naitun tu sia qabas madadaingaz a（他們以前的祖先）.

問：u sadu-an-am？（您們看得到？）

A：u.（是）

問：makua sin painuk.du maszang aimn（穿的是怎樣，是不是跟現在也一樣）？

A：niang（不是），pinukan（穿）原住民 tu 衣服, ma henian nin tu via（有配番刀），han di pat a via handi（在這個地方【腰間】），madaing via（很大的刀）.

Yu：mungain maszang bunun tu mailantangus tu ulus i？（衣服有沒有很像布農族傳統的服飾？）

A：u, 以前的他們的祖先的衣服啊！na qaiza via i nai amin（他們也有刀）.

問：hai maupata masumsum halinga hai I tu（這樣祈禱唸詞是用）

A：I nai tu halinga. nitu maszang,（是用他們的語言，不一樣的）

問：nitu maszang halinga? (語言不同?)

A：nitu maszang (不一樣). i nam tu maupata bazbaz ni mavaivi tu (?) (我們這樣說的話不一樣)

問：sima masnava su? (以前誰教您)

A：qaiza、qaiza, madaingaz qabas aiza masnava. (有，以前有老人家教)

問：tu kun ngan? (他叫什麼名字?)

A：tu paun savungaz. (叫 savungaz 【顯然是布農族名字】)

問：bunun amin? (也是布農族的嗎?)

A：bunun amin. (也是布農族)

問：taki I sa sian? (原來住哪裡?)

A：taki han amin, taki tudu I ta (卓社群的人)。

問：taki tudu? (卓社的人?)

A：u. (是)

.....

袁福田與幸春英夫妻訪談

受訪者：袁福田與幸春英夫妻

地點：日月村袁福田家

訪談者：余明德

其他相關人物：文綦

時間：2003.1.27

幸：.....（在花蓮的生活經驗），離開花蓮後就沒有再回去。我十四歲嫁給我老公，....
我在那邊讀三年級，我回來地利，我就跟我媽媽說我在那邊讀四年級，所以我回到地利，我就馬上唸五年級。在地利那邊讀二年，六年級就畢業了。所以我四年級就沒有讀。...我三十七年次，現在五十五歲，今年就有老人年金。....我到三月一日才可以領。.....在花蓮我只知道張麗珠，我的同學。

問：I su siduh ?

幸：tasikavan，我在花蓮時叫劉春英，因他們姓劉。回地利後就改名字叫幸春英。

問：I su tacini I（您的先生）？

幸：asang。

...我先生會說河洛話，也會說我的族語（布農語）。.... 我是這裡的先生媽。

問：為何您可以成為這裡的先生媽？

幸：他們選的。因為他們選的，他們先生媽選的，我的師父之前也住過這個房子，後來死掉了。他教我的，他教我唸他們的那個 ma sumsum I halinga（祈禱或行巫的唸詞），ma sumsum 他們的祖先，祖靈籃，nai ta mindia zaku（他們撿選我）

問：您不能拒絕嗎？還是一定要接受。

幸：就是這樣啦，這邊邵族少嘛，很少，啊他選我，沒有關係，我認真學，我三年就會啊，要唸四十分鐘呢。

問：那不是要背？

幸：對啊，要背啊，我剛剛做先生媽的時候，我有抄一本書，我在看啊。

問：您用什麼學？

幸：日語也有，國語也有，注音符號也有。自己寫自己看得到啊。然後住在我的後面也是做先生媽，他三十七歲，三十多歲而已。

問：是袁玉玲？

幸：對，……，我那本書給他，啊那本書沒有了，人也沒有了。

問：教您的 *sinsi*（先生媽）是誰？

幸：*a bwe*，陳阿梅。

問：是純的，還是收養的？

幸：大坪林那邊的人，嫁過來這裡，也是邵族。住我們家，這一家以前他住的啊，啊地震，他們都下去那個組合屋，可是他媽媽還沒有地震就死掉了，還有小孩子，都跑到木屋那邊，這個我們就把它住了。

問：那您們原來的家？

幸：*tan bah ta*（下方處），下面那邊，三樓。那個以前的跳舞場對面，德化街六十二號。地震後我們搬到這邊。

問：現在有人住嗎？

幸：現在有了，我們租給人家。

問：這個房子是您們的名字？

幸：對啊。...

問：教您的先生媽已過世，是什麼時候？

幸：在去年的農曆七月過世。因為做這個先生媽，如果說沒有生孩子，那如果說要做什麼事情，可以跟那個，那邊有瞭望台，祖靈籃的瞭望台。

問：祖靈屋？

幸：對，跟那個祖靈屋，講說，給我生一個孩子，然後我再做先生媽。這樣，要用酒。

問：做先生媽是不是一定要生過孩子？

幸：不是，都沒有生過孩子這樣。

問：喔，沒有生過孩子也可以給他祝福？

幸：對。我跟祖靈說，明年就會生了，啊他就要做那個爐主，爐主後做先生媽！

問：您什麼時候開始做先生媽？

幸：三十八歲我做爐主。

問：爐主是男生或女生？

幸：女生。我做爐主完後，我再一年做先生媽。

問：所以您是四十歲 *min sinisi*（做先生媽）？

幸：對。

.....（袁福田剛開始很害羞、內斂，做自己的事）

問：做先生媽行祈禱時說的內容是什麼？

幸：拜那個人家的祖先。

問：*ulaluan* 的祖先？

幸：對。拜那個 *Ulaluan* 啊。

問：您都知道他們祖先的名字嗎？

幸：都知道。拜這個祖先，如果唸反的時候，我們就 hiuciu，hiuciu 唸那個死掉的人。

啊，如果唸在裡面的那個人喔，要唸那個有的人，如果完的時候，用原住民說 paplis, paplis 就是要講死掉的人，這樣。

問：paplís hai davus（米酒）sia？（是用米酒嗎？）

幸：對。

問：邵族有沒有做山地酒？

幸：有，我也有做，您看，在那邊，那個一年多了。……

……

問：組合屋那裡您們那時候沒有登記啊？

幸：沒有。說祖靈籃拿去那邊就可以住，我們的那個第二個家好好啊，沒有拿上去。

問：所以您們的公媽籃在底下那個家？

幸：對，在老家那邊。…… 我們可能這個農曆一日要分這個祖靈籃。我們兄弟有七個，

現在就是在那個第二那邊啊，那個邵族飯店，我們的祖靈籃在那邊啊。我們還在
一起，還沒有分。

問：您們現在才開始分？

幸：不是，我們現在要先分，老大的要先分。

問：就是您先生這裡的？

幸：對，我先生是老大的啊。老二在下面啊，我們是可以分了啦。

問：這個是，拜什麼神？

幸：taicu。Asung 那邊。這個是老公的祖父，我沒有看過，他去當兵就死掉了。老公

去當兵就死掉了。……（看牆上的相片）

問：很像布農族的穿著？

幸：對啊！

問：以前還在崙天時，會去教會嗎？

幸：會啊，嫁過來就跟著他（夫家）了，住地利時也還是去教會。

問：您們怎麼認識的？

幸：是地利的媽媽介紹的。

問：他為什麼會認識您先生？

幸：因為我的姐姐以前嫁給他，然後一年死就掉了，我的媽媽說他很認真，很認真，我們地利那邊割稻，插秧，他都會去那邊幫忙。她說那姐姐死掉，妹妹再嫁給她沒有關係。我差她十四歲。

問：那您們幾個小孩子？

幸：五個。二個男的，三個女的，男的都還沒有娶太太！都三十多歲了。女兒都嫁出去了。...男生的是老二、老三。

問：您們先生媽在什麼樣的情況下會去做

幸：這個不一定。有的人如果要做什麼事情，會叫我們去拜。

問：都去嗎？

幸：沒有，只有一、二個。如果拜公的，我們六個通過去。現在先生媽有六位。

問：什麼意思啊，拜公的？

幸：比如說要坎草，要種米啊，也是要拜拜，要工作的時候也是要拜拜。拜到播種祭種完的時候，就不用拜了。我們這裡很多 lusan（祭儀）。現在沒有牛，買那個牛進來也是要拜拜，買出去也是要拜拜，買豬也是要拜拜。

問：結婚？

幸：結婚是豬頭、內臟、豬腳、豬尾，裡面的那個 baqa 都要拜拜，家落成也都要去拜。

問：六個都去還是

幸：六個人都要去拜。

問：您說以前買牛，也是六個都要去？

幸：對，對。..... 如果買新的東西進來，也都要拜拜。

問：買冰箱呢？

幸：也要，反正通通要拜。買小東西、大東西都要跟祖先講。

問：您民國幾年嫁過來？

幸：民國五十年。

問：那時十三歲？

幸：對。

問：您姐姐？幾年次？

幸：不知道，....大我約八歲。

問：您嫁過來時，這裡觀光應該很風盛，很多人來這裡？

幸：對啊。很多。

問：您那時有跳舞嗎？

幸：有跳舞，也有陪照。

.....以前路只有一條，現在六條，現在沒有看到客人了，因為重劃後，底下的路變成六條了。

問：這個往潭南的路民國幾年通的？

幸：民國 78 吧，以前都走小路，現在沒有人走了，都走大馬路。以前回去，回娘家要爬山，差不多一個小時。

問：去過坑呢？

幸：也是走小路，差不多要半天。以前 aping（石至寶）嫁過來也是走路的啊。

問：這裡布農族嫁過來的女孩子有

幸：aping（石至寶）、niun、zaku（我）……。

問：您有參加這裡的 ma-tultul（敲杵音）？

幸：有。

問：nai niun ai？

幸：niun 沒有。

問：aping（石至寶）？

幸：會。

問：您是怎學會的？

幸：我以前小時後聽他們就學會了。

問：是剛嫁來時？

幸：對啊！

問：您跟 niun 是誰先嫁來的？

幸：我，他以前是住 aqcang 那邊。然後我的 pekun，伯父死掉的時候，我爸爸的妹妹，
就說這個小孩子很可憐，我們帶到日月潭去啦，一個地給她。弄房子這樣啦，後
來才住這裡，那個是我們的堂弟。

問：niun 的先生是您們的堂弟？

幸：對。

……

（接著訪談袁福田）

問：幾年次？

袁：二十三。

問：以前有沒有做過什麼？

幸：頭目只有通知啦，如果明天要拜拜，她要通知。

問：我說以前

幸：都在家，只有當兵。

袁：當兵在那個澎湖當兵。

問：何時退伍？

袁：四十六、八年！..... 八二三炮戰還沒有。

問：沒有出去工作嘛？

袁：出去幹什麼！

問：在哪裡出生

幸：在這哩，這裡房子還沒有蓋好他就出生了，他們以前住在 talinkuan 那邊嘛。

袁：光華島啦。

幸：光華島，住在那邊啦，後來日本說要蓋那個

問：水力發電

幸：對，然後就在這裡蓋房子。然後他媽媽就生他。房子還沒有蓋好他就出生了。

袁：蓋那個水管，以前很小，沒有那麼大。

問：您們現在的收入

幸：小孩子，一個在風景區，一個在涵碧樓。

袁：我問你，布農的話和邵族的話一樣很多，你查一查看。...（講布農語）

問：小時後的遊戲有哪些？

袁：.....打陀螺、自己做的玩具、（參觀他的古董物漢他製作的傳統器物）

幸：現在只有他會做。.....（他在介紹）.....地瓜放裡面，山豬進去就到了.....

問：您們稱鄒族怎麼講？

袁：久美也是阿里山來的嘛！我們以前阿公有說，阿公有娶久美的人，.....

問：以前有在打獵嗎？

幸：現在不可以打獵。年輕的時候有，山羌抓好多，在這裡附近。

袁：我罵呢，為什麼不能打獵，我們傳統的。

問：現在還有在放陷阱嗎

幸：沒有。.....這個叫 hipai，抓魚的.....以前魚很多，慢慢，慢慢，晚上看到那個火
不跑，....問：所以以前晚上可以捉魚？

幸：對。.....我們幾個 ma tultul。

問：以前的瞭望台在哪裡？

幸：以前有，現在都沒有了。.....我說這個祖靈籃（相片），.....

問：您是幾歲嫁過來的？

幸：十四歲。

問：您嫁來時會講閩南語嗎？

幸：不會，溝通都是講國語，然後那時我是小孩子啊，然後就跟小孩一起玩，就慢慢
會。

.....袁福田認識久美的一個叫 usung 的人，小孩子時一起玩過。....

問：您會常常回地利嗎？

幸：我如果那邊有辦什麼活動，我就會回去啊。我的親戚小孩嫁啦、結婚啦我都有去。
.....

問：您們怎麼認識？

幸：媽媽自己介紹的啊。

.....

問：以前的爸媽都希望自己的女兒嫁給 ma qasmaf（認真）的人。

幸：對啊。

袁：以前以前是要先到女生那裡工作一個月。

問：邵族以前是這樣？

袁：布農也是一樣啊。

問：鄒族也是，他們是一年。

幸：您娶他有沒有在她們家住，工作？

問：有，一個禮拜。

.....（哈哈）

幸：我先生沒有呢。

袁：哪裡沒有，什麼事我都做。

...（哈哈）

幸：他在我們家作那個田，我只有換米。

袁：米很多裡哩。以前 siza binanauaz（女人）簡單嘛，現在就沒有了。

問：您們以前的祭儀有哪些。

袁：八月一日，二日、三、四、五，三天都喝酒，要晚上跳舞。跳二十天，以前一個月，後來改掉說不要那麼多。

問：您們以前 lusan 會不會邀情布農族說來觀賞，分享？

幸&袁：也是有。

幸：八月半的時候，我們有請地利、中正、阿里山，都有請來。

袁：以前是沒有八月半啦，現在是政府，重視那個錢。八月半是跳給人家看。之後沒有。

幸：我們邵族過年是二十天。....三月開始播種祭。.....

.....

問：以前的捕魚方式：

幸&袁：很多種，有的還沒有做。

問：有沒有在國小開課？

袁：沒有。還有一個比我老，教邵語。

問：您嫁過來時還有沒有織布？

幸：沒有。

袁：以前我阿媽阿媽 *qudas* 時有啦，阿媽就沒有啦。

....我們的衣服給您看，我們的衣服很漂亮（很主動展現）。

問：以前 *ma tultul* 是女生才可以是嗎！

袁：嘿，*ma tultul* 我會。我教她們哪。本來布農也有 *ma tultul*，以前以前有啦，她們

在學我們，*sipingul-un in*，他們忘記了。

問：所以十族只有邵族、布農族有？

袁：對，我一直想說為什麼布農話跟邵族差不多？....（舉一些例子）

問：所以您以前去地利話可以通？

袁：話可以通啊。我們以前以前是從阿里山出來，...（幸展現男性傳統衣服，用 *lif* 做的）

文問：您會說她們的話嗎？

幸：會一點，因為做先生媽嘛，要說一點。

問：那您怎麼跟您的婆婆講話。

幸：他們講台語。

袁：我的爸爸也是邵族。

.....我們以前衣服跟那個布農族一樣。

....

問：Kulien 是裝什麼？

幸：放香菸、煙斗啦。

問：邵有二個。

袁：一個是放放香菸、煙斗啦，一個是放 **cici**（肉）。

.....（介紹袁氏所收藏的舊文物）.....

.....我們有去過阿里山，話不一樣。.....後來觀光客便少，因地震。

幸：底下那邊有房子，現在租給人家。

袁：不喜歡在那裡。人家來，就不能工作，這裡可以。

幸：我們有五個小孩，女生三個，男生二個。都回來了，男的一個在風景區工作，一個在涵碧樓工作。

袁：....邵族都沒有地啦，就是我有。

問：為什麼沒有地？

袁：因為都賣掉。我們以前邵族的土地很多，都不工作啦，喝酒，土地買給別人，哇，買光了。

幸：只有我老公沒有賣。

問：那時候怎麼想說不要賣地？

幸：賣地要幹什麼。有的女兒嫁日本後，啊沒有錢可以回來，他們就賣那個地。帶女兒回來。

袁：我們 **bunun**（原住民）都這樣，都把地賣給別人。

問：這裡也有嫁到日本哪，為什麼會嫁到日本？

袁：有啊，也是都跑回來了。

問：是不是有日本的客人看上就娶回家？

幸：對啦。我的女兒一個嫁給原住民，一個嫁豐原，一個嫁嘉義，那都是平地人，最小的嫁原住民，泰雅族。

問：邵族有沒有一樣的 siduh（氏族） hai masamu（氏族禁婚） ai？

幸：也是一樣啊，也是有。

問：你們以前有沒有跟其他族原住民相互出草？

袁：跟布農族是不曉得啦，跟那個 uso（應指泰雅）有啦，我們跟布農那麼很好，我們 siza（娶）布農的很多呢，我的阿公，在久美那邊有親戚，你問那個 husung，他差不多七十多。

問：那一個 siduh（氏族）？

袁：搞不清楚，以前那個 tina ibu， tina puni 常常去那邊。.....

問：那個船

袁：喔，我們抓魚用的，.....有大的，小的。

問：現在還有再抓嗎？

袁：現在那個汽船很多，沒有辦法抓了。

問：像我在組合屋看到那個 hatu ai？

.....

幸：那個坐五十多個。

袁：..... ma sauhbung（很重），沒有辦法。最好是 dakus（樟樹），那個是外國木材，.....不能坐很多人。

袁：這裡吃飯，.....

幸：我住過花蓮卓溪鄉古風村，八年，讀崙天國小，走路的，abu naka saibuk zaku（養母），taliban 是養父，很胖，以前做牧師。.....

他很少在家裡，他人很好，.....taqu qalinga（傳道），.....我去崙天唸書的時候，我

媽媽幫我帶 vuntan 啦、地瓜、木瓜啦，我們在學校跟同學一起吃。.....後來我媽
媽跟我哥哥把我帶回來.....

問：你們結婚有否殺豬？

幸：沒有。

袁：以前阿公爸爸那邊有，後來就沒有了。

....我知道我們原住民結婚有 mama binanauaz（背女孩子）。

問：邵族有？

袁&幸：對，邵族有。

問：我們布農族沒有嘛！

幸：沒有。

問：那個叫什麼？

幸：batakan（指那個椅子的制材）

問：從女方家背回來？

袁&幸：對。.....以前邵族比較好，因為以前 uka put iti（沒有平地人），很自由，可以
狩獵、抓魚、種稻子、小米。以前生活較好。

....以前比布農族好，我們先種稻子。

問：那是不是有很多布農族女孩子喜歡嫁過來，因為這裡生活比較好？

幸：有很多後來跑掉了，他們是嫁給平地人，不是邵族。都是嫁給平地人。

袁：我們以前生活比較好，日本時候跳舞，這裡有跳舞，日本很愛看那個跳舞。

幸：日本的客人很多，他們喜歡看跳舞，那時我已經跳舞了。我跳到三十八歲，我那
個女兒最小的，我還在帶，我也是去跳舞啊。

問：跳一次可以賺很多錢嗎？

幸：不一定。

.....

問：現在誰教跳舞？

幸：沒有，沒有啦，.....。

袁：她們（指幸他們）跳舞比較好看啊。有六個舞。

袁：客人喜歡大家來跳舞。

問：頭目是一代一代的？以前您爸爸也是？

袁：對。

問：不是選出來的？

幸：沒有沒有。

袁：我們要拜拜嗎，

問：第一代以前住哪裡？

袁：第一代以前在那個光華島。

幸：....我沒有看過他的阿公，他的爸爸有。

袁：對，我去阿兵哥時阿公去世的。

幸：第六代、第七代我看過。

袁：我有相片。....（看相片）

幸：你們來打電話，我們殺雞。.....

巴努訪談紀錄

受訪者：巴努.佳巴幕幕

訪談者：余明德

地點：日月村巴努家

時間：2002.1.27

問：您覺得紹族的傳統體育是什麼？

巴：體育就是人類的活動，人類的活動有關發揮體力的都是。戰爭也是，狩獵、播種這個都是。捕魚也是勞動的一部分，也是體育啊。因為若是從這個體育來講，現在的漢人的觀念裡面就是說，就是跑跳，不是這樣，不是那麼刻板，像這個比賽也是人類活動所累積出來的啊，您說丟標槍，我們以前抓山豬是不是也要丟標槍！一定要啊！射弓箭也是要啊，現在也有射箭比賽啊。其實，也不是說沒有材料，這個都是材料。

問：所以還是可以將紹族的傳統體育稀釋出來。

巴：可以說比較古早的體育。

問：這個您有嘛，族譜。

巴：這個族譜邵族也有做一些，主要是人口不是分散，主要住在這邊，而且別的地方沒有兄弟出現。

問：像那個鄒族？

巴：不是。……我們從這個語言結構、人體結構、DNA 等來講不是同一族。其實早期臺灣原住民是流動的，不是固定在一個地方的。

問：像您們說從阿里山追白鹿過來的，有沒有說從哪一個族？還是說只是從阿里山地區？

巴：我們的傳說是從平原，然後到高山，平原大概就是指嘉南平原以南，台南這一地帶。不是證實啦，就是傳有這樣的說法。

問：沒有地名嗎？還是只是說法？

巴：沒有地名，以前哪有地名？以前搞不好那時候阿里山都還不存在啊！阿里篩是日本來以後才取的啊！不是清朝時候才取的。那我們這個遷移活動都比清朝還早啊！所以就根本不曉得地名。

問：那高山是指哪一帶的高山地區？

巴：平原就是嘉南平原，高山就是阿里山嘛。阿里山山脈就是這個。因為那時候可能連這個中央山脈不是我們在居住，太高了，能居住的大概是阿里山山脈這一帶，所以我們的傳說是從平原到高山，就是跟鄒族比鄰而居啦。因為從那個方向遷移是比較、最有可能的啦，因為這個平地都是努幹啊，所以一定是往山上走嘛。不可能走那個平地，要不然碰到白浪就，就已經是戰爭。在阿里山那邊，鄒族的長老印證說是在達邦附近。

問：現在達邦附近？

巴：嘿，他們老人說以前有一個跟他們不是很相同的族群，大概指的就是邵族啦。住在那裡，那可能因為鄒族也是大的族群，那布農族跟鄒族，夾在裡面，那個地方可能不是很適合，像這樣的少數族群的存在，所以他們又遷徙啦。那邵族也是狩獵的族群，以打獵為生嘛，不會種稻什麼的，靠採集跟狩獵為主，是不是有看到白鹿是一種說法，但事實上追鹿是沒有錯，那是不是白還是黑色的就，就不管了，即然大家都這樣講，就算白鹿了，因為白鹿也有可能。那這個驗證二個說法，就是說，似乎這個白鹿也在質疑可憐的族群，邵族。來到日月潭，按照我們的祖先來到日月潭，這邊都沒有人，布農族也沒有在這裡，泰雅也沒有。大概日月潭有

住什麼族群，矮黑人。矮黑人不是住在陸地上，聽說他喜歡住在溪邊或是這個潭邊，挖個洞在那邊居住，他不搭茅舍，竹子什麼的，那老人說，他就住在潭邊那個洞，這樣。所以傳說裡邊也有，說邵族住在這裡，矮黑人也住在這裡，那他們想來往，矮黑人說有什麼信號，我們叫您們來，您們才能來，不能說沒有邀請就去了，那有一次邀請，那邵族就是忘了說必須要經過他們的邀請，就直接去了，結果他們很生氣，因為聽說他們的尾巴，他們把他隱藏起來，也就是說事先沒有知會的話，她們來不及隱藏，結果尾巴被椅子座斷。

問：是什麼椅子？

巴：反正就是凳子，壓到，座斷，不爽，以後就不歡迎邵族了，所以有這樣的傳說，那邵族人來到這裡，大概只有矮黑人，因為他們不住在陸地。陸地沒有人開墾，所以選擇來到這裡，那從阿里山到這裡來，要是說真的話，那多遠啊，所以說，這樣的狩獵的這個，相當辛苦，而且獵區重疊很厲害，一定有布農族、一定有泰雅族和其他族群，來這邊發現日月潭，所以我們有一個名稱叫 *puli*，邵族的意思就是白色的意思，白色就是紀念那個白鹿，那跳到水裡啊，鹿會游泳啊，那當時邵族就知道說狩獵，他不知道潭裡的東西能不能吃啊！有毒啊，那當時日月潭是一個原始的淡水湖。

問：以前沒有怎麼大？

巴：沒有沒有怎麼大。這個大概是因為台電築起來漲了大概四倍到五倍，面積，要不然以前光華島，*lalu* 島跟岸邊是可以連著，可以走路到 *lalu* 那邊。種水稻，種田，沼澤，比較深的這個地方，月潭那個地方大部分都沙洲啦，沼澤，清朝的時候都還在耕作，那因為邵族，這個都要談到說歷史很長啊，水沙連原本有十個社甚至二十個社。

問：水沙連社是包括

巴：水沙連化番就是指邵族，清朝那個水沙連化番就是指邵族，那這個範圍很廣，包括水里、草屯、埔里、漁池，這是水沙連化番的範圍，那因為碰到郭百年事件、林爽文事件，那都是流氓，搶地啊，所以水沙連的盟主就這樣被奴幹催慘掉了，最後大概是郭百年事件在埔里殺了最多的埔番跟，埔番就是邵族的一個社，完全被消滅了，因為邵族是每一個社有一個頭目，這個頭目就領導這個社，社跟社之間沒有，除了有重大征戰，有聯盟之外，自己處理，通婚哪，這樣，那這幾個社就這樣被摧殘掉。那事實上，不僅奴幹來了之後，就是屠殺的，因為接觸奴幹之後，天花就這樣引起。

問：您們稱平地人是奴幹？

巴：seput。奴幹是泰雅族的話。

問：怎麼稱布農族？

巴：laulavai。我們稱呼是南島族群也都是用 laulavai，對臺灣原住民的稱呼。那對漢人就是用 seput 嘛。對客家人用 kakilan。

問：為什麼叫 kakilan？

巴：這我們祖先講的，不曉得。稱 bunun 是後來的，因為你們已經稱 bunun 嘛。那我們稱泰雅為'pali。

問：很早就有？

巴：嘿。

問：什麼意思？

巴：鬼的意思。不知道這個.....我們很氣這個人也叫 pali 啦，反正不好的東西我們都叫 pali。因為我們跟泰雅族是世仇。

問：鄒族呢？

巴：鄒族大概沒有接觸過，我們也叫 laulavai，這樣。傳說裡面，跟鄒沒有，只是老人家談到就是說，用日語講說 cuo zoku，因為鄒族以前那個高一生曾經來過這裡，因為那時候他要串聯，要反的時候他來這裡。

問：是喔，所以那時候您們也有人參與？

巴：因為那個事情他還沒有串聯好他就已經被抓，行動還沒有。因為那時候他來過這邊訪問，就是說有一天準備要這樣，找個聯絡人這樣，我是聽我爸爸說她們高一生有來過。

問：找的聯絡人是誰？

巴：我爸爸毛信孝他們啊！但實際行動沒有參與，但他們是不是同意他們的做法也不知道，因為當時這個地區已經完全被掌控，因為日月潭已經是鄉治，是行政的中心，清朝的時候就已經是行政的中心。那邵族而言，清朝已經是歸屬於清朝的順民了，就是已繳了糧務，清朝視邵族為人民就對啦。....所以那時候這裡的情報，敢不敢跟高一生我覺得還是一個問題。但確實有來過。

問：您們的是族是 kapamumu，有沒有什麼特別的意思啊？

巴：叫我來定義邵族的原始意思是不可能，但我們有七個姓氏，我也不能講說什麼叫 kapamumu，但漢語講說從這個 kapamumu 有關就變姓毛，他用百家姓，這個 mumu，像 kavatu，我們叫石頭，那漢人問是什麼議斯，我們說是石頭，就就姓石啊，這樣的譯音過來的。

問：您太太是？

巴：奴幹，seput。

問：有邵族名嗎？

巴：uka，沒有。

問：您們也叫 uka。

巴：對，我們跟布農族很類似，所以我們老人家都會講布農語。

問：您爸爸也會？

巴：會，因為我們取的布農滿多的，因為我們內婚不夠，所以，因為我們跟布農族比較和平。

問：位淑麼跟布農族比較和平？

巴：因為在歷史上沒有爭戰過，可能是語言可以通，所以說我們的獵區重疊，我們都沒有發生過衝突。

問：您們獵區重疊的地方大概在哪裡？

巴：潭南，大山，水社大山布農族也是把他劃作他們的區域啊，布農族打到雲止關呢，所以這個獵區很難講，我的野獸，這邊抓的，我已經弄記號了，這個也受跑到您的獵區，那就算誰的，對不對，這個必須都要去協調。

問：您們好像跟地利或是中正這一線比較有通婚吧，那最早以前呢，比如說跟巒大社、郡大社？

巴：沒有，我們就是跟中正那邊通婚最早，那後來跟 lanlum（信義鄉人倫，今人和村）那邊通婚較晚。跟潭南哪、人倫這邊比較晚，跟中正比較早。因為當時布農族在中正的時候，埔里這邊地方當時族群很多，當時布農族也到埔里啊，溫欵要換那個鹽巴你必須到平地啊，所以那時候跟埔社番跟邵族就有來往，比較早。

問：您們怎麼稱那邊的布農族？

巴：沒有特別的稱呼，有地域的名稱，叫 bukai，這是布農語，漢語稱武界，我們稱他們為 bukai 的 laulavai，這樣。

問：在您記憶中，小孩子玩的遊戲是什麼？哪些？您小時後玩的？

巴：我們是遊戲。

問：像划船或是游泳？

巴：游泳是一定要有的。

問：現在有沒有禁止游泳？

巴：是禁止的啊，但這個還沒有一個管理的機構。是游泳啦、捉迷藏啦、找鳥蛋啦，
或找青蛙這一類，或到山上採果子啊。

問：日月潭裡面有沒有那個 tusa 魚？

巴：有。

問：以前有沒有抓那個？

巴：有，huziu（鰻）那個很少。因為水太深了，那是大人在抓的，不會允許小孩子玩
那個危險的。

問：那現在小孩子玩的是什麼？

巴：鐵線哪，弄弄弄這樣，那個單輪車的，還有那個打彈弓啊、打鳥（似乎聽錯，講
的是其小時候玩的遊戲）

問：那您們有幾個小孩子？

巴：三個。

問：老大是幾歲？

巴：21 歲。

問：看不出來呢。

巴：我快當祖父了。

余.....

巴：43 年次

問：您現在的職業是什麼？

巴：無業遊民，哈哈。我現在是原住民人權工作者，我現在是亞洲原住民協會的執行委員，（討論這次在日月潭辦的亞洲原住民演討會）

....曾經擔任源權會會長，九三、九四第五任會長，九二、九三是副會長，現在會長是吳木成，現在的原權會已經沒有辦法，他必須要轉型。....時空都不一樣啦，那時候我已經放棄街頭了，....街頭那時候跟民進黨，草創時期，同樣都是弱勢的，可以並存，互相協助，需求互相支援，....大概原住民運動最成的是六 0 六，攻佔蒙藏委員會那一次，那一次等於就是說，原住民在突顯有關原住民行政的訴求，滿需要，因為當時完全就是山胞行政局，問題太嚴重，.....我們在那邊上班呢，我們在那邊的時候，我們故意說我們現在在那邊上班了，..... 民 79 年，（談原運與街頭運動）

問：您以前是唸德化國小？

巴：對，然後唸魚池初中，最後一屆的。唸南投高中，然後淡江大學，之前補了一年，原來是唸自然組，原本要考離島原住民醫事人員，我們同學有三個，二個布農族，全文章也是，還有 demo ...北上報名接著隔天就考，我帶的那個戶口名簿，說平地山胞不能考，就沒有考。Demo 考上台北醫學院，全文章考上高雄醫學院，都是我班上的，成績都比我差（嘿嘿），....

問：所以您應該是當醫生的，哈哈。

巴：這是命運啊，所以.....在台中補習，民 63 唸考上大學，年銀行系，.. 畢業後當兵，沒有什麼背景，至少要高普考，那很競爭，...找約僱的上班，...就結婚以後，回來做生意，開餐廳，....原住民最早認識的是巴燕達魯....當時他在原全會好像當幹

部，...90 年去大陸，我們叫那魯灣訪問團，...陳映真不曉得怎麼弄得，....89 天安門事件後去的，...到少數民族，下飛機先到北京，接受統治，請吃飯啊，長城、貴州、雲南西雙板納、.....有的自己出費一些，像我，有的沒有錢，不用出，

問：您以前有狩獵的經驗嗎？

巴：有拿著彈弓去打鳥。

問：有跟長輩去狩獵嗎？

巴：那時候已經禁獵了。日據時代已經禁獵了，他們想說如果我們打獵的話我們是不是做串聯？包括布農族就已經禁獵了啊，那都是偷偷打，從日據時代到國民黨都一樣，都是偷偷打，受不了，但我們還是有放陷阱，偷放啊，那時候大概鐵器有啦，買陷阱，這樣偷偷放，那以前是用弓箭，抓到這個比較沒有聲響，其實可以說不叫狩獵，叫放陷阱，二個不一樣，狩獵是用勞動體力去追啊，放陷阱是放在那邊就可以了，不需要什麼耗費體力的。

問：像那個什麼用狗追獵物的？您們也有嗎？

巴：以前有啊，以前每一家都有養狗，狩獵事世襲的工作，我們毛性不是負責狩獵的，我們是負責祭儀跟打鐵的，狩獵是姓高的跟姓石的，所以我們也不能重疊呢。

問：喔，有氏族分工！

巴：ㄟ，狩獵是他們姓氏的工作，您不能去冒犯，否則對這樣的狩獵是不敬的。對勇士是不敬的，不是每個人都可以狩獵的。

問：像捉魚呢？

巴：捉魚就沒有，因為捉魚不是邵族的傳統，是來到這裡才做的，所以是什麼氏族都可以捉魚，但狩獵不是，那規定滿嚴的，您會侵犯到，邵族也沒有人這樣違背啊。

問：所以沒有水域，不能來這邊抓魚？

巴：沒有。

問：所以大丟可以來這邊捉魚？

巴：誰先抓，誰先在那個區域放的，就是誰的，除非你取得他的同意，否則你也不能到他，第一個在那邊，那是他的區域啊，那大家都很清楚啊！都知道啊，你不能去搶啊，那有一定的規矩，否則會亂掉。邵族很清楚，魚不一定都在那邊，他會流動的啊，但是一定有些人漁會抓的比較多。我祖父，我祖父，他的名字叫 ilav，很會抓魚，.....他放漁網的時候，他放一種樹葉在裡面，那個樹會吸引魚群過來，不知道什麼樹，.....

問：您們魚有沒有分類？像達悟族！

巴：沒有，達悟是有他們的傳統在那邊，那我剛講說，捕魚不是邵族的傳統，是來到這裡才做的，所以基本上我們補這個魚大的，拿去交易，去賣，交換鹽巴，沒有鹽啊，原住民以前是用獸皮去換鹽巴，布農也是這樣嘛！後來我們是拿魚去換鹽巴，鹽是珍貴的，以前是鹽塊，很大。我們不曉得鹽巴的價值，搞不好沒有那麼貴，但幾件獸皮，就一塊鹽巴，我們原住民是被壓詐，被奸商欺騙的。

問：所以只有您們邵族用魚去換鹽巴，我們布農族和泰雅族用狩皮，您們還多了魚拿去換。

巴：因為當時，來到這裡的時候，布農族的獵區，因為布農族人口多嘛，布農族只能靠狩獵維生嘛，所以他們支援不多啊，那我們這邊有魚垂手可得，那獵區又重疊危險，可能影響發生戰爭，那這種抓魚的時候，就已經逐漸放棄狩獵了啦，狩獵是要大型，像部隊一樣，耗費相當大，跟布農族獵區重疊，野獸也不多，向那個中央山脈、玉山附近才有啊，事實上這邊都已經很少了，所以我們也只能用魚，去換鹽巴，那我們是沒有分類啊，好的拿去換，有的比較差自己吃。

問：沒有說，小孩子不能吃什麼？

巴：都可以吃，但是小孩子通常是，一位我祖父太節儉，好的拿去賣，那剩下一些小的自己吃。聽說有一次一位朋友來吃飯啊，我祖父比較小輩，就給他的弟弟、姪兒吃吧，規定說那個魚喔，不能一口就拔他吃掉喔！要沾那那個蒜頭鹽水，沾一下、吸一下，你一碗飯就只能配一條魚，就這樣，很節儉。

問：您祖父是？

巴：毛王爺是我祖父的第弟。

問：為什麼後來有這個名稱，毛王爺？

巴：毛王爺是在清朝的時候，清朝的皇帝有來臺灣，就是說邀請臺灣的頭目，到中國大陸去吃飯喝酒，那當時邵族的水社的頭目叫毛天福，被邀請到那邊去，後來清朝皇帝給他印章，叫做水沙連六社，那個印章有在那書上有，那時候他邀請，鄒族也有，布農族也有，排灣族也有，皇帝賜龍袍表示說同輩的呢！通常皇帝是，賜什麼，他本身是龍啊，怎可能再賜龍袍給其他的。

問：所以是同樣等級。

巴：嘿，是同樣等級。那龍袍邵族也不會穿啊，那穿起來怪怪的。結果根志優他們在鄒族那邊有發現還看過了龍袍。

問：有，我也在久美看過。

巴：所以這個就是在清朝的時候他就已經尊，等於就是您邵族就是，毛天福就是毛王爺嘛。王爺就是跟皇帝是同級的嘛，喔，兄弟。

問：所以毛天福就是毛王爺嗎？

巴：不是，那是水社社的頭目。

問：喔，水社社的頭目。

巴：嘿，所以他的毛王爺是後來了蔣介石來了，在歷史的傳說裡面，他們來談臺灣也都是根據清朝的文獻裡面。

問：喔，印象！

巴：噢，印象，ㄟ、就找那個毛信孝說，ㄟ您是不是王爺啊？可是當時根本北京話都聽不懂，怎麼知道什麼叫王爺王爺，後來每次來就找他，後來這個消息一傳，哇，毛王爺就不禁而止了就傳開了，就這樣，後來毛王爺旁邊有一些漢人就弄一些點子，哇你喔，扮像真的很像王爺，甚至伊朗那個巴洛維那個國王，還都找他，左堂龍奏啦（？）！蔣緯國、蔣經國，泰國的那個總理來也都找他照相，就這樣。那事實上，是有王爺。

問：毛信孝是毛天福的什麼人？

巴：沒有關係，但另外一個毛天福是水社社的頭目。

問：那毛信孝呢？

巴：毛信孝是我們這裡的。

問：喔，是蔣中正誤會？

巴：對啦。

問：喔。

巴：因為同樣都是信毛啊！

問：喔因為他不曉得，而且同樣都是信毛？

巴：對啦。因為水社社，在蔣介石來的時候那個社已經被消滅！不見了！所以他是有點幸運。

問：喔，原來有這樣的歷史背景。

巴：王爺也是事實，清朝的時候就尊稱了。但是鄒族是誰，我們已經不知道是誰了，

看誰有拿到龍袍？

問：結果那邊（久美）是有一點在爭啦，大家都。

巴：在爭啦，哈哈。

問：所以您們以前真的有頭目啊？

巴：現在也有啊。

問：現在是誰？

巴：現在是袁福田。

問：我記得有二個，一個是誰？

巴：一個是那個，另外一個頭目是因為他的社被消滅，他來依附這個社，所以我們這個社的頭目姓袁，另外一個石性的頭目是貓籐社的那個，結果他被消滅了，來這邊依親啊，那個石幅祥。

問：這個還在嗎？

巴：走啦。

問：那現在只有一個，有沒有繼承人？

巴：他的孩子沒有接啊。但是我們做那個 munalu 拜拜的時候，還是會到他家裡，就是石姓邊拜，分兩邊拜。

問：頭目是怎麼產生的？

巴：世襲的啊，大兒子，傳長子，不能說傳女的，他沒有兒子就傳他弟弟的長子，那是父系社會嘛！

問：主要是做什麼，他的權力？

巴：頭目就是戰爭的時候的領導者，第一個是戰爭，第二個是部落有，等於就是說他也是傳達啦，比如說播種祭，明天要做什麼祭他必須要事先傳達。

問：就是說比較屬於部落性的祭儀？

巴：對，部落的大事，那頭目是不用去打獵啦，他在家裡就可以了，那頭目有兩個傳令，助手就對啦，那傳令都是世襲的，職責都是世襲。

問：那我們一般的人是不是要供養他，還是說？

巴：因為邵族他是，是一個共有的社會系統，那我們打獵的時候，那個獵物是大家共享的，要分配的，種旱稻也是分配的，就作公田就對啦，耕種也是公的，狩獵也是公的，然後就分配，那當然頭目就會分配到比較多。我們不需要供養他，只有再這個狩獵的獵物的時候，頭目分配的本來就較一般分配的多。但這個分配也是看家族的人口數去分，頭目也沒有說多少特權，像王爺。

問：頭目怎麼講？

巴 radu，最大的。有時候他們會稱，頭目叫他的名字也沒有關係，沒有說一定要什麼叫皇帝啊什麼的，閣下啊。

問：您覺得我們邵族傳統的藝術有哪些？

巴：藝術啊，藝術就是像，圖騰、編織。

問：您們的圖騰是什麼？

巴：我的照片有，那一本裡面有，就是織布的一些圖騰。

問：應該還有一些像音樂歌舞？

巴：喔，那個，狩獵歌啊，還有舀水歌啊！

問：舀水？

巴：對，因為當時我們在 lalul 島那邊種水稻，那水要從潭裡面，它是梯田啊，要舀水啊，我舀到你的田，然後你再舀上去，然後他在舀上去，所以他們就編了一條歌，這樣比較不會累啊！所以就叫舀水歌。

問：像這個呢？日月盾牌？

巴：盾牌啊，因為早期打仗邵族也是用木板盾牌啊，戰爭時也是用盾牌啊，他不是用獸皮做，而是用木板做。那後來變成說盾牌在祖靈祭的時候必須要請這個盾牌出來，所以整個的最前頭啦。

問：是作為保護嗎？還是？

巴：等於是做說，喔，不是保護，是一個代表祖先都在這裡，我們在過年，啊請這個，怎麼講，反正就是說那個要帶出來就對，祖先最前面的，代表說祖先。

問：以前是這樣嗎？

巴：以前就這樣。那有一個破掉了，這個是新的，後來又補一個。

問：所以有二個？

巴：因為那個是比較舊的，木頭快壞掉了，所以補一個新的。

問：那放哪裡？

巴：就那個陳姓（陳忠成）的家裡。

問：只有一個？

巴：嘿，只有一個。

問：就 cina aping 家裡那個？

巴：對，就是那個。就是放到他們家哩，因為他們是 paruparu 啊！paruparu 就是祖靈祭的領唱者。

問：所以您的藝術應該還有包括像 tultul？

巴：杵音是在我們 lusan，農曆八月一日之前晚上就敲杵音，敲杵音有兩個涵意，一個就是，讓，好像，因為敲杵音是女人的工作，讓族裡的年輕女孩子能夠那個學習敲杵音啊，第二個就是說，因為在這個農曆七月底，也剛好是我們狩獵期中的終

了，那敲這個杵音有一點讓就是說，這些狩獵的勇士啊，趕快回來，因為明天要過年啦，明天要 *tilisan* 啊，要除穢啊，或是還在路上睡覺啊，趕快回來，大概有這兩種涵意。

問：所以除了杵音，還有沒有其他的？

巴：弓琴。

問：*latuq*

巴：啊，你們也叫 *latuq*。還有一種很像弓箭。

問：弓琴。

巴：對，弓琴，音樂大概這個 *latuq*、弓琴。

問：我們這個叫 *qungqung*（口簧琴），

巴：因為會那個沒有了。

問：所以您們現在若有表演的話？

巴：就只有杵音。

問：現在誰會做杵音？做那個杵？

巴：那個以前一個長老，已經走掉了。

問：那現在呢？

巴：現在大概有做的話，大概叫這些有敲杵音的婦女，去辨識而已，因為他們最準，因為他們敲三四十年，他們最準。

問：婦女大概都會敲這個，還是說有幾個專門在敲的？

巴：在以前是每一個女孩子都要會敲啦，但後來環境變遷的很快，所以會敲的就是固定那幾個，有人大概只會敲一種音而已，但是有些婦女他會敲五個音喔！所以這個就是它的熟練度，所以年紀大的像 *aping* 他就比較會敲。

問：像您太太，大嫂會敲處音嗎？

巴：不會，沒有學，杵音這個困難度相當困難，所以我們布農，說也會杵音，杵音都一樣長，怎可能敲的出杵音？

問：不過真的有ㄟ，而且有布農歌傳統的味道。

巴：對，那個邵族的不一樣，我們是杵越短，聲音越高，do le mi va so la si do 對不對。

問：邵族有幾個音？

巴：do le mi va so la si do，八個音，還有三個 bens，就是敲那個竹筒那個，那總共加起來，有十個音到十一個音。

問：明德那邊有四個音，我有學過，後來後面那邊太難，就放棄了。

巴：而且杵音是靠默契的，他沒有辦法寫聲譜啊，你敲下去，幾分鐘就必須要跟著，那第三個要接啊，總共要敲正常的話是說十枝ㄟ，但是有八個音嘛，所以有的可能二個杵要敲同一個音。

問：目前沒有可以買到的嗎？

巴：沒有，沒有出版。而且他那個敲在很硬的石頭，那個響聲對岸都聽得到。

問：所以你媽媽應該會敲嘛。

巴：他是敲那個 bens，太重，他沒有辦法。

問：那個是什麼木頭做的。

巴：最好的材質是赤聰，tatana。

問：喔，tana。

巴：我們叫 tatana，tatana 以前說有這麼粗出的。

問：那表示說很大，我們都拿來做獵槍，那個很硬。

巴：對很硬，老人說那個最好，我現在看不出來 tatana 有這麼大的，活到這麼粗不太

可能。

問：一般都這麼小，很難啊，

巴：很難喔。以前的環境可能用那個做最好，那，不然就找那些，樟樹太重，有用那個杉木，但是那個很容易壞啊！

問：嘿，容易裂掉。

巴：嘿，容易裂掉，但很輕，要輕，然後材質要比較結實，音就會比較響亮，敲出來的一定，因為它敲擊石頭。太重的話，敲了二次就受不了啦，所以困難度就是說，像 tina aping 幾歲敲到現在，現在六十幾歲，至少都四十年，所以這個樂器要學，又要憑音感，同時還要體力，不容易啊。這是一技之長，學的話就隨時可以敲，他又不需要插電的，哈哈，也不用燈光，只要有石頭。

問：所以杵音也算傳統體育？

巴：也算，他是要體力的。造獨木舟也是。

問：上面那個獨木舟！

巴：我們做的。

問：木頭從哪裡來？

巴：南非，因為臺灣不能砍樹啊，那麼大，開玩笑，馬上就會抓去關，所以只好用買的啊。

.....

問：空運？還是海運？

巴：他們已經進到台中港，來源是南非的紅木，因為那邊木材業不是很興盛，所以我們就找，從那邊運過來，剛好在台中港那邊有。

問：剛好，您們聽到說台中港那邊有？

巴：正要去找啦，說哪裡有這麼大的木頭？

問：剛好那邊有。

巴：嘿，因為我們以前那個獨木舟很大。

問：比這個大？

巴：嘿，比這個大，那我們大概選這樣的就夠了，長度是差不多，但是寬度，早期那個寬度比較寬。

問：所以這個還算不夠寬？

巴：嘿，不夠寬，啊找那麼大的樹不容易，不容易。

問：以前是杉木吧？這麼大？

巴：嘿樟樹，樟樹長那麼直，不得了，當時聽說以前樟樹很多，後來日本人來鍊那個樟腦油，都被砍光了，樟樹好像是臺灣的特有種，相當興盛，不像現在樟樹歪來歪去，ㄟ這麼直呢，聽說早期那個是在這邊附近坎。以前最早大那邊那個那個 lola，可以座三十幾個，壯漢啊，那是戰艦啊，我們跟泰雅族打戰就是開那個。

問：這個大概只能座十幾個？

巴：這後面您看，可以座幾個？可以座兩邊啊。我們有試水過啊！有人說這個能浮嗎？我說航空母艦用鐵的都可以浮，這為什麼不能浮，好我們試試看，就叫吊車來吊，就這樣。

問：這個大概幾公斤？

巴：這空重大概二頓多！2000 多公斤。

問：所以怎麼弄過去？

巴：吊車啊！人的時候，因為還沒有下水，正式下水典禮再找人來，辦個活動。你看這 2000 多公斤要幾個人扛！所以我們那個時候就是說我們要正式下水的時候，我們就邀請，

問：所以這個還沒有正式下水？

巴：還沒有，是試水，看能不能浮這樣。

問：喔，所以可以浮這樣。這個是去年（2002）還是前年（2001）？

巴：我們是，2002 年做好。

問：是買木頭然後做？

巴：是買木頭然後在組合屋那邊做的。

問：那誰負責，誰敲？

巴：這是把它剖半的時候是找平地人把他剖半，用那個鍊具剖半，剖半以後，分成四等份，四個人去弄，你負責這個，你負責這個，弄半年。

問：以前也是要這麼久，造大船？

巴：以前，沒有那麼慢，因為是以工代賑，我們就是說，您們四個人做，我們只能請四個啊，那四個分成四等份啊！你慢慢挖啊，那以前要做的話，大家一起做那很快啊，以前做的話，像那麼大，那是整個部落做的事情啊！

問：那做這個的事是哪些人？陳進復有參與嗎？

巴：沒有，那個謝振南，丹明元？石經章？還有那個，陳進復的體力不行了啊，還有何宏烈，它媽媽是邵族。

問：應該是比較年輕一點的吧？

巴：嘿 年輕一點。

問：那有人指導他們嗎？

巴：這謝正南就是老師父啊！以前都做過啊。

問：以前做過。

巴：他以前是做小的，拿去賣，賣給平地人，他在水社大山那邊，他都是晚上去做，

白天睡覺，要不然那個林務局會抓啊，他做小的，賣給那各頭社的人，就靠那個作為經濟來源，有一次他差一點被逮去關啦，哈哈，他們三四個，結果有一個被抓到，去關，有的逃掉。

問：也是很冒險！

巴：沒有辦法，為了生活啊！要賺錢啊！

問：您會有什麼意見，對原民會或體委會對邵族傳統體育的推動？

巴 應該是傳統的就應該要推動，管他是體育啦音樂啦，這個都要有一個計畫，來去培育讓他傳承，否則這樣的一個音樂、或體育都是在這樣的一個拜金主義的朝代理，很容易忽略掉，因為他不是主流啊，但是這個傳統是一個民族一個文化的表徵，要維護下來，就是要我們主管單位去編預算，編一個計畫，看是邵族本身去傳承，或是說這邊說有興趣的民眾或是社團，把這樣的一個傳統的體育和音樂給留下來，這是我們的目標啦，而且主管一直做這樣，才能不致讓南島族群的文化消失，這是他的職責，但是我們邵族可以提供一些，趁還沒有消失，或是從老人的記憶當中，再把它承緒下來，或是把它記錄起來，那是沒有辦法一下子推展，至少把它記錄起來，像這個獨木舟的造法，傳統的做法，不能推展，把它紀錄下來。

問：那學校呢，學校他怎麼去推邵族傳統體育的推動？

巴：這像小學很好的邵族傳統體育的搖籃，體育的地方嘛，比如像邵族還有陶甕製作，燒陶。以前煮湯就是用陶甕去燒啊！用比較粗略的工法去做啊，這可以做一種勞作啊，還有鐵器的製作，像我們 kapamumu 是做鐵器，做刀，弓箭的頭或是什麼，那做鐵器不是很困難，您只要有一些鐵沙，還有風鼓，就做一些勞作的，粗糙沒有關係，但是可以做一些勞作。做弓箭，沒有殺傷力的，變竹籃，編 taukan，這

個都傳統技儀啊，這個像編 taukan 比較繁重，我們做給高中生，或是職業學校的去學做。這樣邵族記憶當中，或是想得到的一些技儀，有學校的這樣的一些社團，來研討學習，一位這個一般社會上沒有，而且這個不是量產，是必需要用手去做的，不管是邵族人做，或是一般研習班，外來不是邵族人也可以去做，這是邵族的東西，我們不要去混淆說，布農族就是布農族的，我們邵族就不要去重疊啦，比如說打耳祭是布農族的，那邵族就不要弄個什麼打耳祭啦，你就你的楚音，要很清楚每個族群的特色，這是屬於邵族沒有錯，那布農族就不要拿，不要讓文化有重疊的現象啦，我想每個族群都有它的特色，賽夏族也有，我想對於所謂的文化智慧財產權的部分，我們才能釐清，哪一族的文化是什麼？不像我們現在所聽到的歌，那是什錦歌，是哪一族都搞不清楚！所以努幹就說，你們唱歌就是 I haiyan 而已啊，我們要釐清我們民族文化的特色，音樂體育也是，這個不是說一種很保守的觀念，因為這個文化就是他族群的表徵，其他族不能去侵害啊！

問：所以您覺得邵族的傳統體育跟其他族的傳統體育不一樣的地方在哪裡？

巴：特色我想從狩獵的一些技巧，跟捕魚這些，從狩獵變成捕魚，在於獨木舟這個特色啊，我們造獨木舟一定跟達悟不一樣啊，有我們的特色啊。他們是拼板船，我們這個才叫獨木舟，我們不要去定論說什麼特色啦，你們大部分從事的是什麼？我想拼板船有拼板船的特色，那是他的時空、環境必須要造這高角的，要雕刻，可能要让魚感覺他們同類！哈哈，但是邵族的獨木舟根本不需要油漆或幹什麼啊，他只是做交通工具而已。

問：對對，您的船除了是捉魚也是交通工具？

巴：也是交通工具。

問：他們是純抓魚？

巴：純抓魚，要不然我們怎麼過去，沒有路啊。

問：像國小的角色呢？像國小呢？

巴：一定有，現在沒有邵族的校長，這裡國小也沒有邵族的老師，我覺得像學校的體系裡面我是相當的灰心，原住民的教育工作者對本族的傳統不珍惜，他沒有辦法游說學校當局所屬的特色，應該有我們的主管當局，對學校，像邵族就在這裡，學校在這裡，很近哪，為什麼不做一些本族文化性的教導研習推展，為什麼一定要教育部給我們才接受，造成文化的落差那麼大，你說學校弄個圖騰，他只是外觀而已，他事實上裡面內涵沒有啊，小學生根本沒有辦法學到邵族語。而糞巴 put 為居多的社區，如果說邵族文化進到學校教育體系裡面，那家長委員反對的話那怎麼辦？是不是要放棄邵族語的研習、推展？所以這個比需要用行政命令去做。

問：所以這邊也是 put 的學生居多？

巴：對啊，幾乎都，全部，邵族才三、四個，五、六個，因為家庭經濟不穩定，生的都很少啊！人口又不多，那嫁出去的比娶進來還多！

問：像邵族文化發展協會，有沒有想過說如何推動邵族傳統文化？

巴：我們覺對學校是不抱太大希望，所以我們是覺得說有能力的話就應該回到部落來教，所以我們就是跟原民會提出一個母語家庭化的經費預算，所以我們要把重心放在我們的社區，像組合屋還有邵族的家庭，我們的母語傳承對漢人來講根本不重要！所以我們必須儘我們努力在我們家庭或是我們社區，從組合屋做，所以還是可行。....。母語不要只有在教，也可在唱、演、活潑化，....

問：政治人物，頭人外，有沒有其他？

巴：沒有。

問：像巫師有沒有？

巴：以前有，現在沒有。祭師是我們 **kapamumu**。那先生媽。那個就是女祭師啦。像 **paruparu** 就是負責祭歌的領唱，**paruparu** 兩家嘛，姓高和姓陳，再來就是六位先生。

問：所以有氏族的分工，也有那個

巴：在祭儀的部分都已經有負責人，另六位先生，他們是必須要做的，因為都是有承諾的，所以邵族的祭儀沒有消滅，很重要的角色是因為女祭師，因為他們是無給職，且必須做，沒有做可能會受到祖先懲罰，不管吹風下雨他們都必須要做。

問：他們有沒有說有一個是頭頭，其他要聽他的？

巴：當然年紀大，比較資深的，他懂得比較多，事實上有些不太聽話，因為這個在鍊時，完全是靠學習，強記，所以比較年輕的話，一定要資深的教你，不要搞錯，明明是拜縵祭，不要變成播種祭，這個詞是不一樣的。

問：他的詞的內容？

巴：要問先生媽，說不定他們也不太清楚，因為那個是要強記的，不是一般的白話。

問：現在誰最資深？

巴：石玉英。一半布農，母親武界的布農族。

問：以前哨族有會所嗎？

巴：沒有，沒有像那個 **kupa** 那樣的會所，但會議的地點一定有，所以我們 **dilisan** 就是整個部落會議的祭典儀式的部落會議，**dilisan** 就是八月一日的，因為除了說，在為這個邵族的男人處穢祈福之外，接著就是大家來分享過去的歷史，因為男祭師會去分享過去的歷史，從哪裡來的，怎樣怎樣，跟誰，他都會講，這個時候我們族人都會聚在一塊，男人都在一塊，那個就是聚會，但不是聚會所，是聚會的場地。沒有像 **kupa** 那樣有固定的建築，而做一些訓練。

問：所以也沒有像什麼年齡組織？

巴：沒有。.....

問：他可能是以前看鄒族的文獻，邵族以前被放在鄒族....

巴：因為邵族已經氏族分工了，他需要什麼會所！

.....

石阿松訪談紀錄

受訪者：石阿松

地點：日月村石阿松家

時間：2003.3.1

訪談者：余明德

拍攝：陳俊男

其他相關人員：袁嫦娥（石阿松妻）

說明：用布農語進行訪談，少許用河洛話，底下謹記相關的重要內容，並直接翻譯成中文）

我已經老了，已經不能再說什麼。不像以前年輕時後，還可以很努力。我們原住民有十個族，最近有一個新成立的一族，屬平埔族。很高興您們（年輕一輩）能夠很努力，有像很有力的這個，不會輸給平地人。

余：您的邵族的名字

石：我邵族的名字叫 **kilas**，.....我們的祖父的名字轉移到我們這一代，後來我的名字被取漢名叫石阿松，說以後用這個名字。是在日本時代，祖父的名字叫 **kilas**。

余：您（石阿松妻）的邵族的名字？

石：**isuz**。

余：布農族的名字！

石：本來就是布農族名字。

余：您是布農族嗎？

石：不是。也是邵。

袁：我是道地的邵族。

石：我們還算是純的鄒族（cou zoku，原意指邵），從我們的父母都是。我們原來就是鄒族，不是曹族，我們是與阿里山的鄒族一樣。現在，那些年輕人說我們不一樣，語言不一樣，所以應該要脫離出來為一族。在日本時代，我們真的是與阿里山一樣，我們是從阿里山遷移過來。以前祖先這樣說。但那年輕人說我們的語言跟他們不同，要脫離出來，成為一族，沒辦法，他們很有力的爭取，而我也很無奈。……像我們原住民族的歷史文化。……

余：您的漢名字？

袁：袁嫦娥，袁福田是我的姪子，他叫我姑姑。……79 歲。

石：80 歲。……有唸日本學校，唸五年。後來戰爭，其實沒有真的唸書。有飛機飛來，轟炸，故沒有真的讀書。

余：出生地？

石：在 lalu 島的水面下，那是我們以前的舊部落。

……

余：退伍後作何？

石：約 24 歲退伍，戰爭結束後回來。戰爭時沒有什麼吃的，種植不方便。也沒有穿的。

小時後玩的遊戲？好像沒有什麼，有放陷阱，抓魚。……

余：抓什麼魚？

石：以前的水與現在不一樣，

余：以前的祭儀是如何？

石：是八月初一開始。以前是這一個月期間的祭儀結束後，就取收稻子。我們以前是在山的對面燒裡種植，從八月開始，以前採收稻穀一株一株採收的，之後，現在

只是紀念而已。.....小時後沒有在放鞭炮的，那是漢人的。

現在沒有在去山上狩獵。已有五年以上沒有再去狩獵，及工作。

現在的耕地，已不行再種稻子。

.....（家族譜，另畫）

Upus,piasan ,maqaitan sia,pasan panaq ai uka musuhis,...aizang masinauba tupauntu
laqus,

Cina isuz 以前的家也在光華島下,...是來這裡以後結婚.....十三歲遷來這裡,因日
本將水高.....以前也有強婚，現在沒有，我也沒有，且也要打架。

.....

問：以前誰介紹您們？

石：有，但已經沒有了。

.....以前這裡是台中郡，非南投縣，也不叫久美，.....

高倉豐訪談內容紀錄

受訪者：高倉豐

訪談人：余明德

地點：日月村高倉豐家後院

時間：2003.1.27

說明：用布農語兼國語進行訪談，底下擇要整理。

高：....會說邵語的二十個有啦，差不多，像我們這樣差不多會，平常用邵語，但會插進一些閩南語。但我的孩子都講閩南話，但是有時會問，我就會告訴他。六十歲以上的邵族，百分之九十會講，以下中年的，大概 30%。

問：像巴努她們年齡呢。

高：他可能是 30%。.....我們有危機感，若都是同一個部落，語言就比較不會消失。
若他沒有再學，就沒有辦法。

問：siduh 氏族

高：（似乎沒有此概念，只知漢姓）.....。katamalutau,高的意思.過去講毛王爺,過去原住民沒有姓什麼、姓什麼。姓高的，發明這個歌，因為他高明，祖先傳統的歌謠，都是她們發明的。所以，您比較高明。像姓毛的，巴努他們，是巫師，她們會治病，叫 *matinbal*，*haiyap kasu*（你知道嗎）。姓陳的，他的歌喉很響亮，所以姓陳（*sika hihian*）。從日本時代，就開始定了。像姓石的，她們是住在石頭比較多的，*vatu ai*，那就姓石。

問：*hai tupaun tu kata vatu*。

高：對。

問：姓袁的，sinawanan, hai

高：姓袁的是因為比較遠，距離部落比較遠。

妻子是 put，沒有邵族的名字，put 的名字叫 a so。他 26 年次，我 25 年次，現在休息，

以前作農。.....沒有出外過，只有當兵時期，做陸軍特種兵，在台南訓練中心，後調到台北六張犁，後再調中壢第二軍團，通訊勤，

問：八二三炮戰時

高：還沒有去。.....

問：觀光業

高：那時我幫忙划船，臨時的，船都是平地人做的（經營的），我們沒有船。.....一趟汽艇，六十塊錢，我是算天的，一天大概十幾趟，一天拿一百塊。那時作工一天才五十塊。....唸德化國小，就在這哩，沒有唸幼稚園，小學畢業後，就在國小當校工，已退休十年。....小學可能是 40 幾年畢業，...那時蔣公和他的太太宋梅玲常來，因為她的家在涵碧樓，時常看到，晚上他用汽艇，他用扇板划的，不用機器，他要欣賞那個湖，然後到這邊來，這邊都會準備茶啦，香檳啦，....我看那個人很好啊，不像是很兇，到學校來，會拿其帽子這樣跟老師說老師好，警察大隊，憲兵，在照顧他，每天都在這個地方。一來就半個月，一個月。蔣經國也會來，跟他爸爸來。.....縣政府警察都會調過來，來保護他嘛，很嚴格。

.....出生也在這地方，那時已搬過來，這裡都是邵族，日本時代，不能讓平地人進來。光復後她們才陸陸續續進來。原住民這邊房屋土地很便宜，就賣給他，就混在一起了。

.....家庭收入來源，是靠孩子去打工。

小孩子時玩過陀螺，忘記名稱了。會打到裂開，打不到就換，還有做陷阱，捉小

鳥，(a hu mushut) 放陷阱在附近就有了，也有抓老鼠，用 ahu batu (石頭做的陷阱)我們也是看大人，就學會。還有松鼠果子狸也有，.....

游泳，孩子時期，五十年前，可以游到光華島那個地方，我門這裡旁邊，有一點草，放牛，旁邊這是潭，然後有時我們會游到那邊去，越游越長，還會潛下去，還有放 ku，比這個還大，你上去的話，他就這樣掉下來，現在沒有。

以前這裡 tusa、hoziu、 鰻魚，還有魚，魚很多種，原來這裡的魚十幾種。.....

有總統魚，總統來會吃，枝腰魚，真的很吃，白色的，還有那個 le 魚，黑黑的，(鯉魚)，還有 taiya，我們叫他 hutuq，紅紅的很大的，還有有鬚子的，kotai，我們叫 tatoku，還有很多，你要研究這個，應該有魚獵的。另有鰻啦、烏龜啦，.... 鰻叫 kalibaz, 烏龜叫 ala，都可吃。沒有不能吃的。

抓魚有用標的，看到魚就射，有一種是竹子綁的，漁會進去，可以進去就出不來。.....德化國小有展示，袁福田他會做，住上面。.....他多我二、三歲。不會講國語，只會閩南話，因為我是在學校當工友，所以會講國語，其他都不會。....我在學校四十幾年，後退休。.....還有拿蚌殼，或跟我爸爸去打獵，會打到羌，我是德化國小第一屆，全校有十幾個，混在一起，中華民國的第一屆。那時家裡也是很痛苦，那時國小畢業可以考警察，父母不肯，要幫父母賺錢，像暑假的話，要幫忙賺二十、三十啊。補貼爸爸媽媽，那時成績很好，但沒有辦法讀書。幫忙種田啊。

祭儀有三個重點，三月三日是播種祭，mulalu papali，第二個是七月二日，狩獵祭，也是拜鰻祭，mulalu matansun tuza，matansun 就是 把 tuza，把「鰻」聚在一起，matansun 就是 puskun-un。

問：喔 anpukun a！（布農語聚集在一起）

高：接著是豐年祭，八月一日。

問：都一起進行的嗎？

高：對，我們有分工，祖靈籃有 *sinsi* 負責。

問：sia ta sikining sia mulaluan a？

高：un。

問：農作物，如小米？

高：小米我們有種，但很少種，有種旱稻，叫 *kala libus tu pazai*。有二種，一種叫 *linbu*；

一種叫 *kupulin*，尾巴有毛，黃黃的。*Linbu* 是紅紅的，那個不要煮菜，煮的話，那個飯很好吃。

問：類似高粱？

高：嘿。那個很好吃，現在沒有了。....二個都有吃，以前很少吃小米，忘記怎麼講了。

問：所以以前都吃 *buna*（地瓜）還有？

高：*ciuci*（）、*pazai*（稻）、*salzi*（芋頭）

.....以前男生都是打獵，很多這些事情是女人作。.....以前的家戶人數不一定，有的是一個，有的是五六個，包括小孩，有的十幾個。很早時候很多人，因為太太生很多。

.....女生織布已斷層，過去還有，我媽媽在時會，用麻做的，自己種。忘記叫什麼。你們叫什麼？

問：*lif*。

高：啊，我們叫 *keliu*。.....然後那個皮撥起來，剩下那個。現在沒有，都用買的啦。....

小時後還穿過這種衣服，媽媽織的。很小時候沒有穿褲子，只有一個外套（似布農族），冷的話，烤火嘛，在家裡有一個火，取暖。

問：你小時後爸媽沒有工作時都在做什麼？

高：都是跟老人們聊天啦，很少，大部分都是在工作。.....以前的人很少是農閒。只有過年的時候，會聚在一起，在一起的機會很少。比如插秧、種田，在田裡走一走，整理地，都很忙，在家的時間很少，工作的時間比較多。很少講話，我看過去的老頭子都很忙。忙的打獵、種田、撿木材，都會找事做。很少在家哩，聊天是有，但很少。都在工作。

問：叫什麼？

高：toza，看過大人在做，木頭是從這邊拿，用樟樹，ciakis，樟樹比較輕，油油的，很容易浮。....過去是阿公那時候，一百人可以做，都是大家一起，那時到魚池沒有路，大家一起，是公有的。大家都在旁邊一起划。不能說你不划，輪流，很快。小時後約十幾歲座過，到對岸（日月潭碼頭）約二十分鐘。

問：有沒有下水典禮？

高：過去有。現在比較簡單啦。用酒，patvis（行一種祭儀），講好話。

問：也是 sinsi（先生媽）

高：對，還有一個長老。

問：現在的頭人，袁福田，還有一個是石福祥嘛！

高：....以前本來就有舞蹈，我常告訴他們說，我門邵族是比較先發達，因為是風景區，像 tamazuan、walavi（指潭南）、新鄉、過坑（前述皆為布農部落）很少人去，但是我們人少。我們很發達，開放，但其他，趕上我們，像你們布農族有過立委，我們沒有，村長也不是，我們最高的是在鄉公所的課長而已。叫毛順風。

.....

問：以前用的樂器？tultul（杵音）

高：對，tultul（杵音），還有一種叫 latul，pis latul,maka kuial 是唱，mungaus ma tultul

at（先敲杵音）,tudip-in maka kuil（再唱歌），這個沒有禁忌。我們有禁忌是我在領唱，因為我的爸爸是從過去祖先傳下來的，就是說豐年祭唱的跟這個不一樣，我們那個只有豐年祭才可以。那個時候才可以唱。這是祖先交代下來的。

問：你是唱什麼歌？

高：我們祖先的歌。Lusan 時候才可以唱。

問：內容主要講什麼？

高：內容主要是懷念過去的祖先啦。也有比較動聽的，像我們唱的時候，有的年紀大的會感傷，流眼淚。這個歌也有不這麼好聽的，但是也要唱。也有比較感傷的，講過去的生活。大部分是這樣子，禁忌的歌不能隨便唱。

問：跳舞怎麼講？

高：min paza,豐年祭的跳舞跟這個 min palu 跳舞不一樣，豐年祭的跳舞叫 semaila，就是作戲一樣，豐年祭時衣服要裝飾很好，衣服弄個裝飾品，這個叫 semaila 也是跳舞，但是另外稱呼。只有那個 ma tultul、makakwi、min paza 那個跳舞都有（謂此時進行的跳舞都是稱 min paza），但豐年祭是不一樣，叫 semaila。作戲的樣子，衣服、帽子都要裝飾。

問：所以以前像在碼頭跳舞都叫 min paza？

高：對，min paza。

問：以前 ma tultul 時，大概要幾個人？

高：最少八個，要十個人，八到十個，是敲在石頭，十二個也可以，另外有那個竹子，短短的，那個是配音。按著規定是這樣。十個是 ma tultul，三個是配音，是用竹筒鋸的，....有八個音，這個（竹筒）比較清脆一點。.....大部分是女生敲。過去都是女生。

問：但是現在男生也可以？

高：對。

問：用哪一種木頭作的？

高：用杉木的也可以，還有其他的，樟樹，還有還在想，一下子想不出來。

問：明德那邊也有 **ma tultu**，.....

高：我知道，我的想法是只有我們有，他們是模仿我們的，但是這個音他們學不來。

問：豐年祭也會 **ma tultul**。

高：對。

問：平常什麼時候學習？

高：那個是固定的，不需要練習，因為那個沒有進展（？），只有學習，那個老頭子，教那個新的怎麼做。

問：以前你們會 **kalavan** 泰雅族互相坎頭？

高：很早以前有，阿公那個時代，爸爸就沒有了。阿公那時候聽說有。

問：跟布農族呢？

高：很少，衝突是跟泰雅族比較多。

問：跟鄒族的呢？

高：也沒有。跟泰雅族衝突，根據歷史，以前坐那個船，做新船的那個頭目的女兒，我們在這邊喝酒，頭目女兒坐那邊，結果搖來搖去，就飛啦，我們這邊的就酒醉了，聽說。飛到這邊來，哇遭糕，剛好文武廟那邊，我們在那邊，**puzi** 那邊，**tuting** 在這理，飛到這邊，那泰雅族，殺掉那個女孩子的頭。那我們不要打架啦聽說，他們也是傻瓜，不知道你們是殺我們，以為我們不知道，結果他們好多人來，我們這個船很大，我們派十個較會游泳的，他們幾十個有，坐船倒中間，我們把這

個船弄個洞，塞住，然後拔起來，水就冒出來了，就死掉。所以一個人被好幾十個人，他們怕。...他們都用打，還沒有到，我們用弓箭，那時邵族人很有力，用弓箭，很遠就把他打，所以他們也怕我們。我們弓箭也很厲害。布農族可能也有，但沒有那麼大，比如說我們做陷阱，會越區，就是說他來這邊，我們也來這邊，那有時我們人較多，就會給他兔子或鳥，或其他的，怕他會生氣。說你沒有我也會給你，就好了。或是說，我沒有就給我，後來就變成好朋友了。沒有什麼很大的衝突。.....最大的衝突，泰雅族，後來也有通婚了，歷史是歷史，但我們是把他忘記了，

問：與布農族的交易？交易的東西是什麼？pahuvaif？

高：paquvaivun！你們有小米，我們有 cin sun a，我們這邊邵族過去也是很窮，你們那邊有芋頭，有地瓜，有小米，paquvaivun dil，pazai。跟泰雅族很少，你們的話跟邵族比較近，跟泰雅族比較遠，過去衝突是難免，沒有對錯。

.....你可以去 bucun（遠福田）看他的陷阱，...

問：你們也有射日傳說嗎？

高：.....（猶豫一下）大概有，我先想一下。（簡老師說沒有聽過）

簡史郎訪談紀錄

受訪者：簡史郎

訪談者：余明德

地點：簡史郎老師家（埔里）

時間：2002.12.28

問：八月到三月以前，完全都沒有祭典？

簡：完全沒有。八月祭典的第一天，婦女是在一個祭場祭祖嘛，然後祖靈籃就出來了。

這是女性的工作。男性這邊，這幾年都是在毛老先的家，即巴努的家前面庭院，在那裡開會。其實那個是屬於男人的活動。然後巴努的爸爸毛老先，就拿那個**棕葉**，刷、刷手，意思說**襯扶**，但還有對獵具，對他的槍、弓、陷阱、陷具等獵具。意思是說將不好的去掉，和日後上山打獵，不會跌倒，可以打到獵物。我沒有看到，但有聽過老人家說，以前他們有用山豬的耳朵，或是用鹿的耳朵，把他固定在一個木板上，然後一個距離，來射。與布農族的**射耳祭**很類似。我想那個就是給小朋友來練習射箭，那是狩獵的基本。或許由於與布農族很相近，所以在八月祭典也會出現像布農族那個

問：報戰功？

簡：對。U wa haha,但是他們講的跟布農族不一樣，也是一個發音，其他要呼應，但是內容是，今天是過年，大家要和好，要彼此友愛！

問：他們有沒有像布農族說，要講母親的氏族啊！

簡：沒有。

問：您看過嗎？還是聽老人說過有印象？

簡：老人有印象，去年我有看過他們，但不是很正式的做，在現場有做一下。外貌看起來很像，但細節內容不像布農族那麼複雜。變成是在八月祭典勉勵晚輩那樣的內容。

問：八月祭典算是他們的？

簡：很大的祭典，很重要的祭典。

問：一年的開始是怎麼算？

簡：你（布農）的年是怎麼算？

問：我的想法是一年裡的收穫祭之後，春、秋之交，或是要開始播種的時候。這是一年的開始。

簡：以前也是沒有年的觀念，也不要說提到年吶，就從開始整地、開始燒田，開始砍樹，開始除草，就是他們年的開始，我的看法是這樣。

問：我是從布農語 **hamisan** 去理解，像我們布農族是只有 **hamisan** 冬天和 **talabal** 夏天二個季節，沒有春天和秋天的概念。這個 **hamisan** 是一個交接的過程，氣候上也是，也是收穫之後的時期。

簡：換成現在的曆法是什麼？

問：是冬天的尾巴，快要

簡：也是快要整地的時候？

問：對。因為以前沒有說什麼時候開始算，只是大概的。

簡：對，以前是看那個樹木開始長新芽，開始算。

問：對。邵族也是這樣！

簡：是，也是這樣，我認為也是這樣。現在說什麼過年啊，豐年啊，那個都是後來進來的東西。

問：差不多是日本時代開始進來的？

簡：對。以前那裡有說什麼過年。邵族有一個詞彙叫做 minkuini，minkuini 就是做過年啊，那個是後來與漢人互動頻繁以後跑出來的外來語。就是八月祭典，他們叫做 minkuini，是吸收漢人的概念啦。

.....

問：您接觸邵族？讓您印象最深刻的是？

簡：我是覺得這個民族，理論上來講他應該是要滅絕，因為時間那麼久，而且他是在那個互動接觸最頻繁的地方，他接受異文化的機會最多，而且他接受衝擊的機會也最多。但是經過幾百年後，雖然人少，但是還在那裡。你看他傳統祭儀還在那裡，語言也在。這個民族的韌度非常高。

問：為什麼會這樣？

簡：我想跟他的祭祀相關，他們有那個公媽藍，我們一般的原住民，都是信養基督教嘛，但是邵族信仰具體化，具體化到那個公媽藍。只要那個東西在，邵族一定還能再撐。邵族是在變動最劇烈的地方，他很早就觀光啦。

問：觀光最盛是在？

簡：日本時代就已經在觀光，已經在做杵音表演。在那種最變動地方，應該是要不見，但沒有。雖然人數才兩、三百多，但從外面看不到那個文化力量，蠻堅韌，但以後可以撐到什麼時候，不敢講，因為現在的處境更惡劣。

問：他們有沒有一神的概念？還是泛靈信仰？

簡：我在那裡那麼久，不覺得有。外面陳奇錄說的那個最高祖靈，敘述我覺得是有問題的，跟祖先接觸，祖先是廣義的，去世的，那會保護大家，這樣的靈。但一神，最高的神，我沒有感覺到。

問：他們有沒有傳說人怎麼被造出來的？

簡：沒有。

問：祖源傳說？

簡：現在的祖源傳說，是逐鹿，然後來到日月潭，是來到日月潭的原因。但更早的，很少聽到。來到這裡以後，也一定會跟這裡的族群衝突啊、矛盾阿、戰鬥啊。但從詞彙裡頭，可以知道，他們叫泰雅族是 *palis*，是敵人。

問：我們是講 *pais*。

簡：差不多。口述裡頭跟布農好像是蠻親近的，但跟泰雅就常常打。

問：那跟鄒族呢？

簡：老人家說是從阿里山來的，他把鄒族當作是同族的。所以他們說，來了之後，就不願意回去，那 *civula*，就是久美鄒族那裡的。

問：那跟漢人呢？是河落還是客家？

簡：河落，我想他們最主要的接觸的漢人系統是河落，他們對客家有一種另外的稱呼，叫 *kakilan*。一般河洛叫 *seput*。

問：他們怎樣叫布農族？是 *bunun* 嗎？

簡：不是，他們叫 *lavalavai*。我問過，意思是「在上面的人」。

問：對平埔族呢？

簡：統稱叫 *alisan*。

問：他們是自稱 *thao* 嘛！

簡：稱人就叫 *thao*。*thao* 是人，泛稱也是 *thao*，但是若排除式的話，叫 *yamen thao*。包括各種人，他自己，就是 *iata thao*，「我們都是人」。

問：*yamen* 是內部的。

簡：對，我們才是喔，您們不是喔。

問：他們不是有一個刊物叫「伊達劬」？

簡：那個不對。

問：應該叫 yamen thao ！

簡：對，那不一樣。那應該是錯啦，老人家都覺得這個有意見。

問：為什麼當初會這樣取？

簡：巴努不曉得當初這麼叫的！

問：他們有沒有射日故事？

簡：沒有，邵族沒有射日故事，沒有聽過。

問：有沒有洪水故事？

簡：也沒有。也沒有聽過。

問：他們信仰裡面的角色，除了先生媽，還有呢？

簡：現在的八月祭典有分工啦，做祭祀的、除穢的、教歌的、跋牙的，按照姓來做分工。

問：先生媽是負責那時後的祭儀，那平常的呢？如喪葬啊

簡：都有，也都是他在做。

問：驅病啊？

簡：都有啊，現在沒有了。收魂啊！

問：以前地位應該很高？

簡：很高。

問：在傳統信仰角色以他為主？

簡：對，以他為主。

問：您知道的傳統祭儀，除了八月祭儀，還有？

簡：八月祭儀傳統的話叫 lusan，布農你們怎麼說？

問：就是祭儀，什麼小祭儀、大祭儀都叫 lusan。只是說後面要加什麼祭儀名稱。如射耳祭儀，manah-tainga tu lusan。射耳的 lusan，或說 lusan buan，紀念這個月亮（引申為祭儀的月份）。那邵族這裡呢？

簡：除了八月祭典以外呢，平常就是與農事的祭典有關蠻多啦。農事是三月以後，就開始有很多的祭儀，包括播種儀式，有的隆重，有的就比較簡單。

問：為什麼八月這個很重要？

簡：這個要解讀一下，這個八月祭典插入了很多附帶上去的儀式，如跟週年有關的，成年有關的，都加進來。啊時間又那麼長，可以做到一個月。這個祭典之後就沒有了，一直要到下一次的農事開始。動工啦，要到山上砍樹、燒樹林，那是三月的農事祭典，一直到六月、七月，七月大概跟狩獵有關，然後皆下來就是八月的祭典。

問：八月祭典是在那裡舉行？有沒有說在哪一個家或？

簡：他有好幾個地方，譬如說，先生媽的祭典，由先生媽來祭祀的活動，就是在有一個專門的祭場，一個姓氏，姓陳的。然後那個我剛剛講的擦手的，那是在旁邊。」
那另外打牙，就是在陳家，或是在高家，都可以做，毛家也可以做。啊唱歌、教歌，那就是高家、陳家一起做。

問：他們的祭典是一起進行，還是分氏族進行？

簡：一起進行。

問：是全部都要去？去那個家？

簡：對。先生媽行祭儀的地方

問：那有沒有男女之別？

簡：這個擦手這個女性不得參加，這是忌諱。所以基本上這個跟狩獵有關。不能碰獵具，女的碰獵具以後出獵就打不到野獸，麻煩大了。

問：打牙呢？

簡：打牙不是禁忌。

問：那為什麼要打牙？

簡：有幾個說法啦，一個是說成年裡啦。小孩子嘛，剛換牙。稚齒剛剛來就敲掉，他就不會再長了。另一個說是比較政治的（？）審美。

問：你說他們也用棕葉，是每一個祭典都用，還是？

簡：沒有，只有八月祭典才用。只有擦手，一年當中只有八月祭典這個時候才用，平常沒有。

問：盪鞦韆呢？

簡：盪鞦牽列入民俗體育的話可以，那他原始的出處應該是跟農事有關。那是一個象徵的意思。陸稻種下去了以後，完了以後，希望這個種下去的苗，將來能夠像鞦韆的鞦韆架，那麼粗。然後可以結實纍纍，風一吹，就好像在盪鞦韆這樣擺盪。

問：只有女生盪？

簡：男生也可以盪。

這個是在什麼季節？

簡：播種祭。三月，所以是跟農事有關。象徵的意思。

問：陀螺有沒有？

簡：沒有聽過，但布農很多。

問：像杵音？

簡：杵音也是跟那個，農業社會嘛，一定要舂米嘛。

問：有沒有聽過這個，就是他怎麼變成音樂？

簡：這個東西他每年的八月祭典就是用這個開始，七月的最後一天，那天晚上婦女要舂杵音，這個原來男幸是不碰的。但是現在因為人太少了，男的也都參與了。

問：向布農族也有杵音，你覺得這二個之間的關係？

簡：我聽到的是布農的來學邵族的。不過我從音樂的複雜性喔，是勁的比較多樣、豐富。布農的以前情況不曉得是怎麼樣啦，布農的比較生活化的，是不是因為日月潭觀光的早，所以他變成一個表演節目，因為是表演性質，所以講究技巧。所以會繁複，那布農因為是生活上，所以有那個動作，但是使用的層面比較大。他拿來表演的機會不多。可能也沒有那個機會讓他表演。我看地利的、武界的，他們也沒有拿出來表演，但是比較起來，日月潭比較精緻。

問：怎麼變成現在的形式？是不是因為觀光化，才？

簡：以前就有，因為那個在儀式裡頭就有，不是演給人家看的喔。以前就有。

問：您是說以前比較單純一點，後來觀光化以後就把他美化？

簡：也有可能。因為既然拿出來表演，就要講究旋律啊、節奏啊。

問：我是學過明德部落的。

簡：你覺得呢？

問：很難！但也有布農族的旋律。.....只有學一點點，因為後面發現更難。不過可以從此看出這二個族的互動一定是比較緊密的。

簡：對。

狩獵沒有，八月祭典才有。那個射耳你們布農怎麼說？

問：manah-tainga。

簡：manah-tainga！

問：對，manah-tainga？狩獵儀式有沒有什麼特別儀式？先生媽是不是也要拜？簡：有，先生媽也要把各家的祖靈籃拿出來拜。

問：這個我就很好奇，一般這是男人的。那他拜是要針對獵具還是？

簡：沒有，是針對祖靈籃，不對獵具。所以那個拿出來了以後，就針對祖靈在唸。這是儀式，針對祖靈、針對公媽。還有一個比較特殊的，祭祀的共祭的東西啦，就是做麻薯，用米舂出來的、捏出來的白鰻，鰻魚的形狀的那個麻薯。用那個來當作獻祭。這是比較特殊。我看原住民只有他們是用這個。那如果說是民俗體育的話，邵族的游泳的，水裡頭的技能，他們說他們，喔他們很會潛水，一潛水可以半個小時，潛到水裡面抓鰻魚。

問：他們以前有沒有划船，或是比賽？

簡：沒有划船比賽，沒有聽說過。

問：游泳？還是純粹抓魚？

簡：沒有聽說過有比賽。當然那個年代說你可以潛的很久，可抓到很多的魚鰻，就是好漢、勇士嘛，至於比賽沒有聽說過。

問：所以他們狩獵祭的目的是什麼？

簡：狩獵祭也是希望打獵不要發生事故，能夠豐獵，能夠平安回來，能夠得到很多動物。

問：他們現在的宗教信仰？

簡：現在他們的信仰還是受到漢人的影響，公媽藍還是有，祖靈還在，但是他們也吸收了很多祖靈以外的神。譬如說土地公、媽祖、太祖爺，但是他屬性不一樣。在邵族那裡可以感覺到，拜祖先跟拜神是不一樣。拜祖先好像神格上比較低，拜神的話是漢人講的神明，那他們是區隔的很清楚。

問：漢人的信仰很多，我搞不太清楚，那他們會比較傾向那些神明？

簡：最主要是祖靈的信仰，譬如說現在家裡有什麼重大的事情發生，，及時是增加一台冰箱，他都要跟祖靈報告哩。家裡有客人來住二、三天，這也都要報告ㄟ。請先生媽來祝禱ㄟ。

問：請先生媽是不是要包紅包？

簡：這個大概也都有啦，多少不計較，以前說，半隻雞，上山去打獵，有肉，一條腿。現在當然沒有機會去打獵，就給個紅包。

問：有好幾個先生媽，那他們要找哪誰都無所謂是不是？或要找哪一個氏族？

簡：那是自然的分工啦。因為先生媽以前有兩個、有三個，最多我看到有七個，現在是六個。所以那個是機動的。不是說固定於哪一家，但是會慢慢變成屬於哪一家，哪幾家都是他在做。

問：會不會有競爭？

簡：不會啦，因為先生媽有資歷的深淺。而且都是同一個先生媽，在師承上都是有關係的。

問：有沒有天主教或是基督教？

簡：以前有天主教進去，但是天主後來沒落。

問：為什麼？

簡：跟傳教的方式有關係。

問：他們有發物資嗎？

簡：有啊。Bata、sevilo。那個年代物質很缺乏，這個是很大的動機啊。天主教走了以後，現在是基督教的長老教會，那裡頭有二、三戶是信奉長老教會。

問：巴努是信奉長老教？

簡：不是，巴努是信奉傳統的祖靈信仰以外，他家裡供奉的是太祖爺。他爸爸媽媽信奉的就是臺灣的民間信仰。

問：他們是父系氏族社會？

簡：父系，非常清楚是父系氏族社會。

問：繼承都是？

簡：都是男的。

問：那他們的婚俗，他們有沒有？

簡：打架，搶婚的？有啊有啊！

問：來源是？

簡：你說民俗體育，這個也算啦，酒宴、打架啦，你說這個打不過人家，這個有問題。

問：這個是誰跟誰打？

簡：邵族這邊，譬如娶布農，他會找一些他的伴人，一般新郎也會下去打啦，但通常是有人會頂替啦，且也變成一種形式，不會弄得太難看。布農也是這樣啊！

問：對，那搶婚呢？

簡：搶婚就沒有聽過。硬著把人家帶回來，好像沒有聽過。

問：像我們布農族有交換婚，他們有嗎？如我娶他的姊姊，他娶我的妹妹。

簡：沒有聽過。

問：那他們有沒有哥哥死掉，妻子再過繼給弟弟？

簡：喔，兄嫂弟娶（兄終弟及），有。

問：他們傳統埋葬的方式？屋外還是屋內？

簡：我聽到的喔，都是屋外。

問：屋外那裡？

簡：我聽到的應該是很晚近的，葬在部落附近。應該在日本時代初，用水缸代替石頭做的那個棺，布農是用石板嘛！用板岩推砌。

問：對，屈肢葬。那他們也用屈肢葬？

簡：也是。很清楚。我想那是跟漢人接觸之後用那個大的水缸，才改用那個東西。原來應該也是用石頭。

問：他們傳統的住屋構造是也是石板？

簡：不是，肯定不是，是木竹結構，蓋茅草的。所以德化國小的壁畫，他用石板，那是錯的。

問：會養動物，家畜？

簡：有啦，豬啊、牛啊！

問：牛應該是？

簡：牛應該是比較晚近。但他們印象中有牛盆。但應該是比較晚近沒有錯。

問：雞呢？

簡：雞也很多。雞也應該是主要的家畜，雞啊、這應該是最多，狗啊！那狗是跟打獵有關。以前是幾乎家家都有狗。

問：那他們有沒有比較重視的圖像，如百步蛇？

簡：所以我對那些外面人講的不以為然，有一些民間的文史工作者，參與的過頭，會替人家製造東西出來，以前就弄出什麼貓頭鷹啊，幾乎就把他當作圖騰來看待，那是不對。那個就是過度操弄，我認為啦。本來沒有的，更何況不是族裡人內發的，外面的人進去就給他弄出一個貓頭鷹出來。

問：以前邵族的傳統社會組織，有沒有會所制度？

簡：應該有，我感覺上應該有。因為以前那個打牙，我聽說有固定的地方，小孩子都

趕在那個地方。那是後來我聽說有固定，看起來是有固定的地方，但是在早的時候，他們說年輕人會睡在一個地方。可見那是有會所。用閩南話講 *Kun cikin liau a*，我看那就是會所啦。可能年齡、階級可能也有啦，我認為啦，但是現在看起來是沒有啦。不清楚啦。

問：那年齡組織呢？

簡：以我的理解，可能有，但是我現在看不到。

問：他們不是有不同的氏族，我們說不同的姓？

簡：應該有，現在是後來集合在一起。以前的話，氏族應該有他的領域。哪一個地方是他的勢力範圍。這應該是很清楚。

問：所以他們有領域的劃分概念嗎？在這個日月潭地區？比如說這個是我們的，那個是他們的。

簡：有啊，袁的是在那裡，石家的是在那裡。

問：那像我門部落的領袖叫 *lavian*，較屬於政治的領袖，那他們呢？

簡：有，*dadu*，就是大的。

問：*dadu* 就是他們的部落領袖？

簡：對。

問：那這個 *dadu* 是怎麼產生的？

簡：'*dadu* 是真的，*dadu*'我想這個跟這個字意上是有關連的，就是說他是真的，不是假的，有很大的實力的，他講話就算。那從現在看起來有頭目，從我們現在看起來有頭目啊，那頭目是後來，漢人清朝的時候也有頭目啊，有頭人啊，那後來，那這個印象被強化應該是跟這個有關係啦。

問：那他怎麼產生？

簡：以目前看起來他應該是世襲。再早我就不知道啦。現在看得到的頭目家，。那三個是誰都很清楚啊。

問：日月村的村長是平地人還是當地人？

簡：曾經有，現在這個村長是混的，有邵族背景。以前有邵族人當過村長。

問：是前幾屆，還是？

簡：有啊，那個石進財就是邵族人，他是前二屆。

問：那代表會？

簡：代表會全部都是外面的。

問：他們的傳統領域都是在日月潭地區嘛！周圍地區？

簡：在這裡是沒有問題，主要在日月潭周圍地區，但在更早的時候，我看得到的文獻他的領域相當寬，包括我們看到的那個，我認為，埔社，應該也是他們系統的。邵族很強的時候，應該強到跟土牛紅線、藍線，跟南投、草屯的那個 *hoa I a* 交界。然後跟布農和鄒應該是濁水溪，跟泰雅就是眉溪啊。眉溪跟埔溪，所以就是說，水殺漣中港應該是埔溪以南、濁水溪以北，這個就是中港，以現在的族的分別來看，應該就是邵族的領地。

問：他們有沒有說什麼禁忌？比如說狩獵？

簡：禁忌喔，你現在，他要出去打一個噴嚏，他就不走了，那以前我們在這裡談話，長輩，若我們放屁那事情就大條了。大概類似這樣，還有那個鳥占，聽到什麼鳥聲在那裡叫，叫什麼聲音，會影響到他的行為。

問：那捕魚有什麼禁忌？

簡：捕魚、吃魚沒有聽說。沒有像雅美說有男人魚、女人魚，沒有。

問：他們有沒有傳統織布？

簡：有，現在是忘記了。但是你現在去問老人家，他們的媽媽都還會織啊。現在問的
老人家的媽媽當然都不在啦，但是他們在小時候看過他們的長輩，用傳統的織
筒啊、腰機啊，都還會織啊。只是忘記而已。

問：那材料來源？

簡：應該是自己種的，用芋麻。

問：我不知道邵族人在以前休閒的時候、農閒的時候他們在幹嘛？

簡：打獵是最多啦，然後捕魚啦？打獵跟捕魚是他們的農閒的時候做的最多的活動。

問：沒有說去別的部落，或去他族的地方？交易或是買東西啊，類似我們現在說的，
去逛一逛啊！很久沒有下山啊！

簡：比較晚的時候，水社那個時候，最大的時候，我想是人家來跟他貿易，他去給人家
貿易可能不大他 這個地方佔地利啊！以前從烏溪進來內山危險啊，泰雅出草的
很厲害，南路的話從集集進來，這一條路是比較安全啊。

問：是今年嗎，他們有來過埔里收租？

簡：喔，收租，那個應該更早時候，應該是清朝時代的遺續，是番屯制的殘留。他可以
領屯餉啦。他是合法的待遇啊。那絕對不是埔里的土地是他們的，我剛前面講
的他們都是屬於水社的，是邵族的系統。但是水社有水社的領域，頭社有頭社的
領域，埔社有埔社的領域，他去收租不是因為埔里的土地是他們的。

問：所以他們上次辦那個活動，這裡配合的情形怎樣？

簡：那個是團體對團體嘛，這裡也會安排嘛。

問：邵族的音樂，您知道的，除了

簡：八月祭典有一套，那不能唱，。

問：那歌叫什麼？

簡：就唱給祖靈聽，很多啊。

問：平常不唱？

簡：那平常不唱。這禁忌啦。

問：樂器方面呢？

簡：樂器，杵啦，弓琴，口簧琴有啦，bulingkaf。你們怎麼說？

問：音很近，bulingkaf。你的印象裡面，埔里這邊的人，與邵族這邊的人，互動情形怎麼樣？以前，交易一定有，那通婚？

簡：那要看講的是哪一個年代。

問：清朝的話就是文獻所記載的。

簡：清朝的話互動很密切，二個一起行動的喔。

問：日本的話比較少？

簡：那平埔族進來以後就是不同的世界了。這一段你也知道嘛。郭百年事件漢人趕出去之後，補進來的是平埔嘛。

問：您對行政院體委會，或原民會，在邵族的傳統體育推動事項上有什麼建議？

簡：這應該是說去粹取他可以適應現代社會的一些以前曾經有過的活動。把他精緻化。

原住民本來以前就沒有說什麼運動，現在只是說，我們去蒐集可以推廣的，有族群意義的這樣的活動。用現在的看法，那種體育的內容，體育的活動。譬如划船，那划船是以前的生活技能，現在大家都不補，也沒有能讓大家捕啊，那是一種轉換。

問：現在還有捕魚嗎？

簡：有啊！捕啊！

問：官方沒有禁止？那外面的人沒有禁止？

簡：日月潭有漁會ㄟ，全省最小的漁會，內陸的漁會，外面有管制。裡面在那裡面捕魚的話可能會有一點問題喔，別人也會抗議喔，你要是從埔里，在那裡捕魚，可能有問題，問題大。

問：他們漁會都在做什麼？

簡：漁會就是管制魚資源的管理嘛！譬如資源生態，如果放任人家捕魚的話，可能就有很大問題。

問：有沒有跟捕魚有關的祭儀？

簡：沒有。所以雖然他們很會捕魚，但是好像沒有為了捕魚而有什麼祭典。沒有聽說。了不起就是船啦，新船要下水，有那個儀式啦。

問：喔，有新船下水儀式？

簡：要造船啦，不是下水。

問：他們的船大蓋都多大。

簡：大的可坐幾十個人啦，小的就坐幾個人。ㄟ田野的資料看起來，每一艘船都有名字，取名字。

問：喔，每一艘船都有名字。

簡：對。

問：名字是那個人的名字，還是氏族的名字，還是船的名字？

簡：船的名字。

問：傳統本來就有名字，還是後來？

簡：本來就有名字啊。我聽，那是什麼名字，是誰家的船，都很清楚。他們不只船有名字，狗都有名字。

簡史郎補訪紀錄

訪談者：余明德、陳俊男

地點：簡史郎家（埔里）

時間：2003.3.1

其他人員：文綦、王馥貞

.....

男：邵族的船有否跟其他儀式有關係，或他有沒有什麼禁忌？

簡：我的印象中船跟禁忌沒有關係，好像只是單純的作為生活上的工具。

男：早期的船，除了樹木然後挖空，還有沒有別的製作方式，如拼版！

簡：拼板是晚期的，早期都是整個樹幹，剝出來。有分公船與私船。公船是部落大家共用的，比如說，一次可以座二三十個，很大的一艘。各家的船，有自己的名字。那船比較小，大概座三個人。

男：類似竹筏呢

簡：沒有竹筏，只有 **roza**，剝出來的那個。

有傳說，外族人來攻擊，用船時，鑽洞，然後塞住，上船行到水面中央時，有人潛水下去，塞住打開，敵人淹死。

余：造船儀式有？

簡：有，先生媽也有祭拜。

上山，在那裡把樹砍倒，然後就在那裡做，那也有可能是做完了，再回來。那也有一個是做完成了，再拉回來。另外一個是完成一個大概的雛型後，拉回來，然後再加工，那這樣的話，下水以前，再舉行儀式，陳奇錄有紀錄到，但他沒有看過。

余：所以先生媽也會

簡：一定會有，你看現在她們在家裡，買車子買冰箱，都要請先生媽來做儀式，像這種都要做儀式，那新的船要下水，那是更大的事情。

男：這裡有贊助作船

簡：有.....非常大，所以非常重。一種滿紮實的樹木。.....

第二次的補訪紀錄未作詳記，僅就一些較重要的作紀錄。其間簡老師代我們去看他拍攝的邵族的部分紀錄片，收穫不少。

袁萬忠與幸春花夫妻訪談紀錄

受訪者：袁萬忠（Taluma）與幸春花（Akiku）夫妻

訪談者：余明德

拍攝：陳俊男

地點：日月村袁萬忠家

時間：2003.3.1

其他相關人員：文綦、王馥楨

問：您的名字？

A：Akiku。

問：Isu tacini

T：Taluma

A：Akiku 是日本名字。

A：Taki san ik isingan,taisukluman.

.....全文盛叫我姑姑。

我有三個孩子，都是男的，我今年五十六歲。....嫁來四十幾年了。以前常去信義鄉，後來先生生並就很少去。

.....石阿松我姑丈....

我的名字原來是 husas，因為生病，後來我爸爸作夢，就改名叫 pima，這是男生的名字。

問：您們怎麼認識的？

A：我的大嫂（指幸春英）是我的同學。他就是先嫁到他的哥哥，...有一次他回家，

看到我還沒有結婚，偷偷的把我給介紹，也許是那個緣分。

.....民國五十四年嫁過來。

.....（陳忠成進來）

忠成：他就是我們這邊輩分最高的長老（指 **taluma**），問他什麼問題他都知道的。我們

村子裡面，講來講去都是親人啊。...他比較了解。

T：28 年次，這裡國小畢業。....沒有唸日本學校。那時我在唸這個小學，我大哥（袁

福田）、大姐（**niqu**，家在袁福田家上面），都在一起。

A：這裡以前布農族很多。

T：我們這邊以前娶 **katu** 那邊很多。.....

A：很多都死了。

T：這個石頭我出生就已經有了（指他們家客廳敲杵音的石頭），以前那個是在潭裡面，

後來搬到這裡。那個較小的，是從那邊搬過來。大的是最近才給他用，想說那太小，

再做一個。那邊是用那個大的咚咚咚，那邊是用 **batakan**（竹筒），小的。....大的

差不多五年多了，那很大，底下很深。

問：以前 **ma-tultul** 是在那個小的？

T：對。

A：以前那個是在家裡面，做那個一定要在家裡。

T：對，要在家裡面。....以前在這裡，以前是沒有天花板啦，後來我在用這個天花板

的時候，**nitu maqtu**，這樣會弄到上面啊。所以就放在外面，反正那個外面已經蓋

好了，沒有在外面。反正那個東西不會在外面。在家裡裡面就好了，不可以在外面。

問：您們是先蓋這個家，然後在蓋旁邊這個？

T：嘿。....這個已經有三十多年了。...

問：那這個房子呢？

T：喔，更久了，我爸爸那個時候就有了。

問：就是用這個木頭了？

T：對，就已經是用這個木頭了。以前是用那個 **dalah**（泥土）啊，

A：lukaku 啊！弄牆。

T：這個沒有倒下去。

A：因為那個時候地震全倒，lukaku 全倒，這個沒有倒下去。這個 **tinhaiding**（傾斜），我再叫人把它用好，所以現在沒有很傾斜你看。這個也有啦，.....

T：.....**hudas tu ngan**（祖父/母的名字）叫 **kulali**，**kulali** 是蝴蝶的意思。

A：被子我們是 **tapa**，他們叫 **tapaha**。剛嫁過來都不會講他們的話，也不會講閩南語，都是用國語。到現在還不會講邵語。

T：被子是 **punuqu**。

A：我剛來的時候，他們的大人都講他們的話，我都聽不懂。

T：當兵時，八二三炮戰已經過。....當兵之前也是耕田，打獵。以前每家都養狗，都有在打獵。

問：狗都有名字嗎？

T：有啊，狗叫 **adu**，...以前養的那隻白白的叫 **vita**，名字很多，有的叫 **kiwal**，**vilu**，....在榮工處明湖明潭招考時我就去了，大概十七年，調來調去，

問：像您從小就看過大人敲杵音？

A：他也會啊。....我不會。連這邊的跳舞，**nitu asa**（不想學）....他這邊的 **matultul**, **uluzi**（跳舞），**tusasaus**（唱歌）他們兄弟都會啊。

問：誰教您們？

T：沒有人教啦，以前大家在一起就學會了。

A：lavilavi sia istun hudas（他以前跟著祖父母輩），以前他的祖父母輩很疼他。...

T：裡面（指祖靈籃）是祖先的衣服，他們穿過。

.....中間那個是觀音，沒有關係。....賣或買，娶媳婦，都要拿去給先生媽拜，langui
就是先生媽。他會唸，會講。

問：不是有好幾個先生媽，有沒有固定說誰要負責誰？

T：對，有規定，比如說，我們做縵的，姓袁的，跟那個姓毛的、姓高的，都要拿到
我這邊來。

問：誰負責，是 langui？

T：也是有啦。

問：不一定是 cina langui？

A：他們有分。

T：姓石的都在上面。

問：姓時的都在 cina aping？

T：對、對，姓袁的、姓毛的；姓高的，都在這裡。

問：哪一個先生媽負責？

T：langui，還有一個 niun，也是 isingan（地利村）

問：是他們二個負責？

T：也是有，還有一個叫做 nui。....姓石，石玉英，他年紀最大。

問：所以姓石的、姓陳的，都是給 aping。

T：對。

問：然後姓高的、袁的、毛的，都是給 cina langui, niun, nui。

T：對、對。

問：他們也會 ma tultul？

T：qanciap（會）。

A：這邊的人，男男女女大部分都會，只有我不會。

問：像您們現在都在做什麼？都退休了嘛？

T：退休了，我現在這個腳有截肢，....原來是 unpuluan，是這個腳，縫四針，沒有處
裡好，在埔里基督教醫院，感染，後到榮總那邊去，已經慢了，.....四年多了。

...經濟來源，小孩子經營這家店，.....

A：大兒子也有病....小兒子很忙時我會幫忙....

.....

.....

高榮雄訪談記錄

受訪者：高榮雄

訪談者：余明德

地點：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組合屋）

時間：2003.1.28

問：你的邵族名字叫什麼？

答：我沒有邵族名字。

問：已經結婚了嗎？

答：小孩子已經結婚了。

問：你的太太是哪一族人？

答：是平地人。

問：你是民國幾年出生的？

答：我是民國四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出生。

問：你的職業是？

答：我自己開工廠，算是商。

問：你是德化國小畢業的嗎？

答：我是德化國小，埔里南光國小、弘仁國中、霧社農校、陸軍官校。

問：你以前是職業軍人？

答：是的，後來在開創自己的事業，開印刷廠。

問：現在還是嗎？

答：對的，已經八年了。

問：你現在住這裡？

答：是的。我是這裡出生的，開會我常常來。

問：像你們小的時候，玩得遊戲是哪些？

答：陀螺、還有錢（玩仔飄）。我以前是田徑隊，參加縣中運、省中運、八百、一千破紀錄的選手。民國六十年的時候。還有紀錄可以看。

問：你們小時候會常去游泳嗎？

答：我差一點就淹死。

問：會去打鳥嗎？

答：會啊。還有撞球、網球、釣魚、保齡球等我都會。

問：你有放陷阱的經驗嗎？

答：我哥哥很會。像 pilatila 都會。

問：捕獵的方式跟我們布農族的很像。

答：像鳥、飛鼠等都會抓到。

問：你小的時候比較沒有去打獵嗎？

答：我從小就去埔里唸書。在這裡待到國小四年級就出去。

問：你們小的時候，這裡就是以觀光為主嗎？

答：以前以跳舞、敲杵音為主。還有穿衣服照相。以前在毛王爺我舅公那裡穿衣服照相、分錢，還必須跳舞。我表姊石春花非常有錢，他們是富翁。他們現在還是很
有錢，嫁給平地人，在中平那邊開山產店。

問：那個時候，這裡都沒有其他的工作嗎？

答：那時候都是婦女、老年啊，打魚、抓魚、種田。年輕的婦女或是老人家也會去敲杵音、照相、跳舞賺錢。那時都很風光啊。後來我們日月潭就是被平地人在碼頭

那邊賣鹿茸，開始變壞，形象開始不好。那時候觀光客來時，商家都會拉客人到家裡，賣東西給他們，賣得都很貴，而且還是假的。現在沒有了。那時候大家都有工作，像是敲杵音、照相、賣東西都會賺錢。不過都沒有賺很多錢就是了。有時候分五元，有時候分十元，那是民國五、六十年的時候。

問：那時候吃什麼？

答：也是地瓜、玉米啊。自己種菜啊。像絲瓜之類，以前還有配給，像天主教會給牛奶粉、衣服，每個月還要帶菜去教會一起煮，一起吃，你們布農族不是也有，武界那邊啊。

問：你怎麼知道武界那理的情形？

答：我姨丈是那裡的人，中正我也去過。我姨丈是警察，先至中正，然後武界、曲冰。我以前在霧社農校教跳舞，大會舞，還有在霧社跳舞賺錢。高中的時候，那些四、五十年次的都認識我。

問：你怎麼會跳舞的？

答：我以前在台北參加過訓練，山地舞蹈、交際舞。是代表霧社農校去訓練，我們學校兩個，一男一女。

問：這裡的舞蹈是誰來教的？

答：好像是一個從花蓮來的，不知道是泰雅族還是阿美族，不是邵族的舞蹈。真正的邵族歌曲有二十三條，今年會全部教出來，請人家來錄影，是 kobulaw 傳給石松他太太。用日語翻譯成原住民語，等到過年的時候，他會唱。現在還是由他來教，她不是先生嗎，所以不能分錢，……。

問：這邊是不是長老和先生媽地位最高？

答：對啊，全臺灣的原住民只有我們有公媽籃和先生媽，其他族都沒有。

問：你知道我們邵族的藝術有哪些？

答：我不知道，不過以前我的同學，他是平地人，他爸爸有收集我們的東西，像捕魚的、打獵的，都有，後來他爸爸死掉，那些東西不知道在哪裡，不過他有把我們的儀式，像是過年、豐年祭、盪鞦韆、神話故事都刻在木頭上面，現在不知道在哪裡，我也找不到他們，他好像叫做陳士林（音譯）。

問：以前邵族有在雕刻嗎？

答：沒有，現在才開始練的。

問：邵族的舞蹈很複雜嗎？

答：跟其他族一樣，像有的平常可以跳舞，有的只能在祭典上跳，像大家的舞蹈都已經混合在一起，像阿美族會跳阿美三鳳，也會跳泰雅族的舞蹈，是從哪裡來的，也都會跳那裡的舞蹈，像文化工作隊也是，不分什麼族，也都是會去跳的。也都是那十個舞蹈編排出來的。

問：你有參加文化工作隊嗎？

答：沒有，不過我的表姊，是布農族的，王秀鳳、王秀惠、王秀英等都參加過。他們的舞也是我教的，我就跟協會講，要學習我表姊他們，任何有機會，十萬、五十萬都可以跟上級去申請啊，像中正那麼小都可以爭取電腦教室、舞蹈教室，我們邵族更可以去爭取到。

問：邵族的樂器是什麼？

答：我阿媽也會，我叔叔也會，高倉豐是我叔叔，我們高家最多親戚。

問：你們會跟平地人起衝突嗎？

答：我不知道，不過我以前在埔里時，我的學弟就是後來被人殺死，尤其豐年祭的時候，常常跟平地人吵架，可能因為喝酒的關係，年輕不懂事。

問：你在這裡讀國小時，平地人比較多還是邵族人比較多？

答：我們那時候日月村有平地人住在這邊，所以有平地人同學，不過邵族的同學比較多，現在平地人愈來愈多，都取平地人為妻，生「番仔」子。我都不分族群，邵族人、平地人都一樣。

問：你認為邵族的傳統體育是什麼？

答：我們邵族的傳統體育，不知道，好像已經沒有了，魚池國中又不重視體育訓練，水里國中也不重視，不像埔里那裡的國中。

問：像你們游泳會不會是你們的傳統體育？

答：我們邵族應該會是。

問：你覺得應該請政府怎麼發展你們的體育？

答：這裡的場地不足，應該多訓練我們的田徑隊員，像桌球、羽球、網球、游泳也可以發展。像籃球、田徑可能受限於場地，沒有辦法發展。

問：這裡有幾個邵族的國小老師？

答：有一個，是我的堂妹，高倉豐的女兒，他的女兒都當老師。有關毛王爺那個時候的是要問石春花才知道，為什麼叫毛王爺，因為他們姓毛，蔣中正時叫邵王爺。

羅永清訪談記錄

受訪者：羅永清

訪談者：余明德

地點：邵族文化發展協會（組合屋）

時間：2003.1.28

問：你認為是邵族的傳統體育有哪些？

答：其實邵族文化有幾個部分，像湖泊文化、打獵文化、農耕文化，這三個區塊都滿多傳統體育的。像湖泊文化，划獨木舟的技術是他們文化的發展重點。譬如說向雅美族的獨木舟，他們的紋飾就很漂亮，划船技術也不錯。可是邵族的划船技術有文化意涵傳承在裡面。譬如說像槳怎麼拿，怎麼划比較省力。像我們最近做的
大船，四頓重，他們只要一個人一根槳就可以划動。而且可以控制得很好。

問：這個有下水過了嗎？

答：有試水過，沒有正式下水，因為我們怕他沈下去。其實邵族的操舟技術有一點沒落。現在都已經用汽船燒汽油，船怎麼樣轉彎，怎麼樣靠岸時期都是他們的傳統技術。像他們的潛水技術也都很好，我常常聽到他們小時候怎麼樣潛水、抓魚，
可以前很深，拿魚槍在鏢魚。

問：有沒有聽過他們潛水可以前多久？

答：這我倒是沒有問過，他們都說可以很久很久。他們說從這裡下去，不知從哪裡上來。還有做獨木舟也是要很好的技術，譬如說船體部分要能夠兩邊對稱，那種手工也是一種傳統體育。以前老人家說造舟時，到山上拿木頭，怎麼樣能更同心協力，克服一些難關，把獨木舟的材料運送下山，都有一些傳統的技術在裡面。麼

樣施力怎麼樣扛下來，這些技術都慢慢失傳。

問：現在會坐獨木舟的年齡層？

答：現在會做的獨木舟，有把握的只有三位，像巴努的爸爸、高倉豐、謝正男。他們說他們做傳統工法，像現在有些年輕人，他們都要現代技術，向電鋸、電刨刀等，這是湖泊方面跟體育有關。像狩獵文化，我覺得後來都著重守株待兔型的獵人文化，而不是主動攻擊型的文化。所以他們發展出很多陷阱，他們放很多陷阱在附近的山，不會跑太遠，因為，日月潭公路還沒有開的時候，水源地嘛，所以有很多的動物來這邊喝水，因此他們追擊型的狩獵就很少。還有一個很重要的時候，就是祖靈祭過年的時候，八月一日，在七月整個月的時候，男人都要上山打獵，這就是要訓練他們獨立生活的技能，尤其是快要成年的年輕人，一定都要經過這一關，感覺在某程度上會有會所，但不是固定，沒有像鄒族那樣固定，多半都會有男人聚會的場所。整個月都要在外面，大概是七月的時候。這種就是一種成年禮，訓練人獨立生活的技能，在文獻上記載都很少。七月底的時候，邵族的女孩都要出來撞石音，就是杵音，他們要撞整個晚上，那我覺得那是非常棒的體育，真正的體育，拿那個杵，長短不一，都很重，要敲整晚，那變成說族人要接力來敲，不能停，婦女都要輪流，所以幾乎整族都要來，敲的意思就是要把打獵的男人招回來，那是很體育的方式，你必須很懂得節拍，知道那個杵怎麼敲，所以那是很體育的方式。

問：所以照道理來說，每一個邵族的女人都要會敲杵音。

答：對啊，他們都說每個女人都要會，可是現在年輕的女人都學不會，你要有音感和節奏感，還要一個團體的默契，那有點失傳的感覺，像邵族發展協會有一點想將杵音發展成邵族的傳統體育，鄉土教材中教導邵族杵音，那是一種音樂也是一種

體育，那也不錯啊。農耕文化其實邵族傳說是追逐白鹿，後來在這裡耕作，那可能是受漢人影響，強化了這個功能實行了定耕規定，到了日本政府的時候強化了這個功能，強迫他們定耕，像拉魯島四周都是定耕的水田，拉魯島現在很小，以前很大，地勢不像山像梯田一樣，拉魯島也沒多高，五百多公尺而已，他們如何將梯田的水拉到山上，他們發展得很好，譬如說他們怎麼接力舀水，他們發展屋一些舀水歌出來，大家怎麼一層一層把水接力上去，我覺得也是一種體育。其實日本時代他們有發展出一種摔角這種東西，這是原住民固有的還是日本傳來的，我沒有問到所以我不知道，那時候這邊出現了一些優秀的摔角選手，送到總督府，透過全國跨區級的比賽。另外因為跟布農族靠得很近所以有搶婚的習俗，這有兩種說法，一種是真的搶婚，另一種是儀式性的，譬如說你的妹妹很漂亮，我到你家一定要跟你打架，第一次我去你家的時候，我都會被你打，第二次也是一樣，到了第三次擬就要被我打敗，可以娶你的妹妹，那種打的方式可能就是採用摔角的方式，像理事長陳忠志的爸爸娶她的媽媽阿並，就是這樣，背回來的時候，怎麼背可能就是一種體育。

問：他娶回來時就一直背嗎？中間沒有休息嗎？

答：這我就沒有問了。不過他說他背的時候很辛苦，因為他那個時候很瘦小，要跟小舅子摔角，第一次、第二次都輸，到了第三次才娶到。

問：他們內部沒有用搶婚的嗎？

答：我不知道，這個我沒有問到。

問：跟外族互動是怎麼樣進行？譬如說有沒有出草這樣的行為，尤其對泰雅族或布農族？

答：他們稱泰雅族叫「刺面番」，像他們跟泰雅族爭林地，常發生戰爭，像有一次是在

靠古坑那邊，他們埋伏在那邊射弓箭，邵族對他們射弓箭的技術非常自傲，對布農族也看不起，認為布農族人矮矮，腿短短的，邵族只要在地勢好的地方，布農族下來的時候，就射而射光了。像對泰雅族也是用弓箭就把敵人打敗了，有一次泰雅族就攻進來，攻到日月潭旁邊來，邵族就用獨木舟來誑敵，請泰雅族上船，然後在獨木舟下鑽洞，傳沈下去，泰雅族不會游泳，就淹死了，所以邵族人對他們的射箭技術非常的自傲，並認為射箭是他們發明的。

問：他們跟鄒族的關係？

答：其實族內並沒有多少人談到鄒族，以前邵族被併在鄒族、曹族，他們沒有多少的思考，經過幾十年，他們想看看鄒族，因此就組成了族源返鄉探親團，他們被架構成鄒族的一部分，所以就姑且聽之，他們就去達邦、特富野從事尋根之旅，聊一聊之後發現差異很大，不知道該從哪一條線上去牽，譬如說語言，他們覺得很少有一樣，倒不如說跟布農族，有很多是詞彙很像的那詞彙很像，我覺得是採借的，跟鄒族差很多，當然有一些是南島語的字根，沒有聽說有其他傳說跟鄒族有關，像白鹿傳說，我自己覺得可能跟鄒族是發於同源，或是跟鄒族有接觸過，因為鄒族靠來吉、豐山那邊，就是斗六、竹山那附近，至少清朝時期，鄒族還有一個大社在那邊，那個大社叫 **Imucu**，因為漢人進來很多帶來天花，死了很多人，那裡又一陣子是空窗期沒有人居住，漢人開始進來，鄒族往後退，布農族往後退，所以集集、竹山的平埔族開始往後退，往日月潭這個方向遷過來，那時候三不管，邵族可能是平埔，趁著空虛遷過來，不然的話，鄒族不在，布農族至少會擋住邵族，這是我的想法，不知道對不對。還有一些佐證，譬如說 **Imucu** 有一個神話故事，最後一有一個神話故事，最後一個頭目生下雙胞胎，原住民本來要殺死一個，但是那個頭目沒有殺死，就問漢人，那時漢人已經進來，漢人說當然要殺掉，一

個會讓鄒族強盛，可是漢人又怕鄒族強盛起來，所以就下毒把兩個通通都毒死掉，所以 Imucu 就絕後，也就真正的滅了，這個雙胞胎說是一個紅的，一個黑的跟邵族很像，這種有可能是神話故事的傳播有關，所以邵族和鄒族很難牽得上。邵族還有一個特殊的是字彙上「鹿」並不是一個字根，而是「長著角的牛」，看起來牛是原先的形式。他們可能比較早接觸牛。（余明德：應該是鹿，因為臺灣沒有水牛，布農族叫鹿為「hanfang」，後來叫牛也是一樣。）

問：他們有沒有創世神話？

答：沒有，從這裡來看，邵族應該是移民社會，移來的時間還沒有發展出創世神話，最早的傳說是追白鹿故事，來這裡才開始吃魚，開始操舟，所以他們覺得他們以前是不認識魚的，好像神話是一到這裡才開始的，在白鹿之前都遺忘掉，像一般原住民的洪水、射日故事，邵族都沒有，像有一些人認為邵族信仰日月神教，台大新聞所一位碩士生就寫「日月神教之再現：邵族的重生」，可是邵族並沒有拜日月，像邵族有一個日月盾牌，上面的日月也是民國四、五十年畫上去的，之前也只是單純的盾牌，儀式上用的，那一塊很神聖，每個人都要摸，女人不能摸，先生媽也不能碰，陳忠志的爸爸是陳家長老，也就是邵族稱的「paruparu」領唱長老，領唱長老特別要保管那一塊日月盾牌。

問：那個是什麼祭會時會用到？

答：祖靈祭的時候才會用到，長達二十天的祖靈祭，最後一個階段的時候，先生媽要帶長老到每一戶人家拜訪，拿著盾牌，每一戶放著，放在椅子上，喝酒喝一輪後，公媽籃也要拜，不過在祖靈祭第一個階段就要拜過，不過我大部分都是看書得來的，我在這裡已經沒有見過二十天的祖靈祭，通常都只有三天。祖靈祭的牽田，我覺得也是很好的體育，邵語怎麼說我不知道，就是逐家喝酒，我曾經參加過，

用三天就要跑完四十戶，就是在初一、初二、初三，小過年，一戶大概要花一個多小時，剛開始進去，先生媽就念幾句，吃他們家準備的東西，大家都進來吃，所以要準備很多東西，有一點誇富宴的感覺，是那一戶要準備。每一家都進去吃，很奇怪的是要吃一天，但都不會感覺已經吃飽而不能再吃了，那時候有喝酒啦，跳跳舞，祖靈祭的時候，不管是大過年或是小過年，小過年是八月初一、初二、初三，大過年是初一到二十，每一家都要牽田都要去跳，全部族人都要去，所以那一戶人要準備很多東西，一直延續到現在，因為現在的觀念，認為每一戶都要準備那麼多東西，每一家都要去吃，吃完一家就吃不下，是很浪費的事情，可是他們認為你們吃東西，是幫祖靈吃東西，所以你永遠不會飽，一直跳舞、喝酒，慢慢進入到恍惚的狀態，尤其是最後你不知道你為什麼會走到那一家去，喝酒、吃飯、跳舞，最後進入到最高潮，那已經是宗教的狀態了。

問：外族人也可以參加嗎？

答：也可以參加，像漢族人有很多人參加，好像可以用地震來做斷代，只要漢人家擺好東西，邵族也會進去，就好像漢人過年時請舞獅的進去一樣，所以有一陣子漢人很喜歡邵族進入家中吃東西，融入那種歡樂的感情，那時候族群關係非常融洽，可是地震過後就有一種質變，那我就不多說了。有時候甚至跳到 Asa 那邊去（潭南），手牽著手跳到那邊，他們認為那裡也有邵戶，所以也要過去，一個晚上來回，晚上也在跳，大型祖靈祭，晚上跳到一、兩點，早上很早起來也在跳，屬於接力型，怎麼跳的形式我就知道了。

問：大型祖靈祭是什麼？

答：就是八月一日那一天，他們會選出爐主，角色就像司祭一樣，必須是丈夫健在，家庭很和樂，願意出來服務大家的心態，司祭就是祖靈祭的行政工作都要他來串，

如果有意願就在八月一日的早上，長老開完會，女孩子就把鍋子拿到長老前面，長老一看就知道今年要舉行大過年，如果沒有人出來的話就是小過年，若有很多人願意時，事先就會協調好，現在符合這個資格的人愈來愈少，都沒有人要出來，最後一味的爐主好像是郭月理，應該就是袁進光的太太，後來的爐主都沒有當先生媽，要當過爐主才可以當先生媽。

問：他們每一家擺的東西是什麼？

答：就是秋天的時候吃的東西，沒有特別的，魚、肉都有。都沒有任何禁忌，酒都可以，尤其都會有酸菜鴨肉，每一家都會，而且都非常好吃。

問：更早以前應該很單純，只有魚吧。

答：對啊。

問：作先生媽可以離職嗎？

答：以前沒有這個例子，……公媽籃必須由先生媽拜，沒有先生媽敗的公媽籃，這一家都會很慘，他們舉了很多例子，有一次做大水，有一戶人家的公媽籃被水流走，因為公公、婆婆是平地人，認為為什麼要拜「番仔」的神，就叫媳婦（邵族）不要去拿公媽籃，就喪失祖靈籃的祭拜，後來他們家就開始非常慘，車禍的車禍，生病的生病，都一命歸陰，所以他們說一定會被祖靈籃處罰，只是要看是什麼處罰。當然不是說由族人處罰，都會有不好的下場。

答：……石玉英是最老的正統邵族人，最懂祭詞的人，……不過說實在的，先生媽真的很辛苦，很早就要起來拜，平常還要給點小紅包什麼，尤其現在先生媽是焦點，大家看邵族不是看杵音，就是先生媽，他們認識很多人，公共事務就非常多，請吃飯喝酒紅帖白帖一堆的，負擔很大，自己也沒辦法專心的工作，祭典開始時，一個禮拜一次、兩次、三次的，密集開始，都沒辦法專心工作，請假都不能做正

職的工作。

問：除了先生媽信仰外，還有其他信仰嗎？

答：有啊，像有些會信仰基督教，我會覺得有一個原因是，像有些先生媽是布農族的，他們從小就是基督教的家庭，像 Abin 是中正村的，他十四歲就嫁過來，之前的信仰可能會是一個根，他的基督信仰還是沒有放，因為基督信仰，所以他就沒有信一般的民間信仰，但是也必須盡先生媽的職務，這中間怎麼串，我也不知道該怎麼問，這到蠻有意思的。像 Nyung 她先生是道教的，是三太子的乩童，邵族有很多道教的乩童，這裡專門信仰三峽祖師爺，這裡有很多道壇，阿中有黑令旗的就是，三太子旁邊就會有公媽籃，常常都是綜合的（信仰），所以很重視信仰的，家中宗教都是綜合的，像是基督教與公媽籃，或是一般民間信仰與公媽籃，反而是對邵族事物不熱中的，只有一個公媽籃，他們不敢把他丟掉，很勉強放在家裡，該拜的時候就拜，是一種義務性的拜，生活上的互動很少，但是像基督教或是道壇啊他們就有很豐富性的信仰。

問：他們的傳統政治人物就是頭目、頭人嗎？

答：沒錯，那另外有一個氏族分工，譬如毛家的就很會打鐵，袁家的很會打魚，袁家一部分跟石家的很會去山上狩獵，高家是領唱的，專門負責祭儀，陳家也是負責祭儀的，他們常常講說是：我們邵族是一個分工的社會，打魚、打鐵、狩獵的，大家都分享下去，讓社會成為有機體，不過我認為很難，因為我觀察歷史過程，他們家族喜歡一個家族成立自己一個社，像水沙連三十六社，貓蘭那邊的是石家，所以叫「貓蘭石家」，他們其實是分散的，是區域分散的社會結構，頭目有一點像是氏族的長老，他們是最早遷過來，別的家遷過來時，就會尊重他，但是他們並不是可以指揮其他家族的，頭目反而是一個傳令兵，像祖靈祭要舉行了，頭目要

挨家挨戶通知，基本上還是民族的長老共議制，因為大家都分散，沒辦法相互統轄，但為抵抗譬如說泰雅族、漢族，各個據點分散下必須協調，所以近代清末、日本時代，因族群關係複雜時，這種頭目制反而被強調出來，比較懂得，大機決議出來，謀一個決議出來，長老制我覺得是一個很核心的方式，像集集那裡的人必叫懂那裡的事務，埔里就比較懂埔里這裡的事務，不可能我也懂你那邊的事務，所以歷史上有水沙連六社聯合殺通事的事件，這就必須要用長老制，不可能我住在日月潭附近懂得這麼大範圍的事務，然後統領整個邵族，所以頭目的意思就是各家長老，找一個可以傳令的人，我們這邊的頭目講話常常很多人都不服，有一個原因就是，年輕人會用現代的頭目觀念來看，不去瞭解文化的脈絡，當我們頭目很差勁沒辦法統合我們，他們沒辦法帶領我們，其實本質頭目只是協調的角色。沒有什麼權力或權利，倒是比較早開拓地方的家族，比較可能是地方的頭目，後來的氏族因為不懂地方事務，所以就找比較懂得人來負責那裡的事務，像我們這邊有兩個頭目，也是經過進進出出般進搬出的。

問：日本時代有換過頭目還是維持他們傳統的方式？

答：林爽文事變的時候，因為邵族人有平定事變，那批是大坪林頭社系統的邵族，清朝就給你什麼印、戳記等，就把那些平亂有功的人就封為頭目，我不知道當初能夠糾和邵族人去打林爽文的這批人，地位是不是非常高。可能要去問，如果有應該也是強化所謂的傳令功能。……其實說時再也沒有任何力量，在祭儀上，頭目好像也沒有特殊的工作，不過有幾個儀式是要去頭目家，譬如說像拜鰻祭、打獵祭兩個頭目都要去，像拜鰻祭、打獵祭以及土地祭典都跟我剛剛的論述有關，像最早的氏族，因為對土地較熟，所以要祭拜，像袁家就拜有關土地的祭典，其他的祭典就不拜，可能是土地的認定，你們最先開墾，跟這邊的超自然有發生關係，

並不是因為土地是你們的，像打獵你也可能明白這些山，大家都到這邊集合，不一定是由頭目集合，儀式上頭目是有一種重要的地位，不過像先生媽、領唱長老也是一樣重要。

問：是不是有一個頭目已經去世，由他的孩子繼位嗎？

答：好像是石福田，不過他的孩子還很小，太小還不能繼承，要過一陣子，還在當兵，要等當完兵。

（中間討論，好像傾向是長子繼承）

問：你對體委會在紹族體育的事項上，有什麼建議？

答：邵族可以綜合我剛剛所述，在三大領域上，譬如湖泊文化，在划船上可以跟國際划船比賽作結合，也可以舉辦像國際獨木舟競賽，可以用日月潭作場地，舉辦像宜蘭童玩節一樣的活動，冬山和划船節，這邊可以辦獨木舟節，變成觀光也可以讓邵族文化發揚，鼓勵這邊的年輕人划船，這附近的國中小都可以將這個做發展，可以讓邵族人再去作獨木舟，在生態理念上可以互相搭配的。杵音也可以成為推廣活動，大家也可以學杵音，可以學音樂，又可以運動，其他運動可能就沒辦法了。

附錄八 邵族傳統體育研究相關文獻彙編

書籍

藍鼎元

- 1721 〈紀水沙連〉《東征集》康熙六十年。

鄧傳安

- 1820 《水沙連紀程》，道光元年。

- 1821 《水裏社記》，道光二年。

- 1821 《番俗進古說》，道光二年。

張福興

- 1922 《水社化番杵音歌謠》。台北：臺灣教育會

前島信次

- 1936 〈日月潭的珠仔嶼〉《民族學研究》第二卷第二號，東京。

李 卉

- 1955 〈日月潭邵族的出生和育兒法〉《台大考古人類學刊》6，P.49-51。

李壬癸

- 1976 〈邵語研究〉，《中研院史語所集刊》47（2），P.219-244。

- 1998 〈邵語的地位---兼評白樂思（Blust 1996）的邵語地位說〉平埔族與臺灣歷史文化學術研討會。

黃美金

- 2002 《邵語語法》台北：遠流出版公司。

李亦園

- 1957 〈邵族的經濟活動〉《台大考古人類學刊》9.10，P.52-94。

李亦園、陳奇祿、唐美君

- 1955 〈日月潭邵族民族學初步調查報告〉《台大考古人類學刊》6，P.26-33。

李亦園、陳奇祿、唐美君、李方桂

- 1955 〈邵語記略〉，《台大考古人類學刊》7，P.23-51。

黃玉振

- 1953 〈化番六社志〉《南投文獻叢輯(二)》南投：臺灣風物雜誌社，頁 131-140。

陳奇祿、李亦園、唐美君

- 1955 〈日月潭邵族民族學調查初步報告〉《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第六期・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系。

李汝和

- 1955 〈邵、平埔〉《臺灣省通誌》8(9)。

李方桂、陳奇祿、唐美君

- 1956 〈邵語記略〉《台大考古人類學刊》

唐美君

- 1957 〈日月潭邵族的宗教〉《台大考古人類學刊》9.10，P.100-124。

陳奇祿

- 1956 〈日月潭的邵族社會〉(一)，《台大考古學刊》8，P.6-34。
1957 〈日月潭的邵族社會〉(二)，《台大考古學刊》9.10，P.38-51。
1958 〈日月潭邵族調查報告〉《台大考古人類學刊》1。
1971 〈日月潭邵族〉《南投文獻叢刊》18。

嚴文雄

- 1964 〈日月潭邵族民謠〉《中國一周》第 756 期。台北：中國一周出版。

賈士蘅

- 1970 〈邵族的 abo 血型〉《台大考古人類學刊》35 期。

臺灣省文獻會編印

- 1980 《臺灣省通誌》卷八《同胄志》〈邵族平埔族〉篇。台北：眾文圖書公司

洪汶溶

- 1992 〈邵族音樂研究〉，師大音樂研究所論文。

謝世忠

- 1994 《山胞觀光：當地山地文化展現的人類學詮釋》。台北：自立晚報社出版部。
- 1997 〈國家、傳統與文化展演：日月潭邵族/Thao 豐年慶典的觀光與非觀光實踐〉，「文化展演與人類學研討會」，中研院民所。
- 1998 〈傳統、出演與外資—日月潭德化社邵族豐年節慶的社會文化複象〉
- 1998 〈身份與認同：日月潭邵族的族群構成〉台北：臺灣原住民國際研討會，《考古人類學刊》五十一期。

劉枝萬

- 1950 《日月潭史話》台北。
- 1964 〈日月潭史話〉《臺灣史話》台北：臺灣省文獻會。

陳建民

- 1995 〈日月潭湖畔軼事〉《中興工程》四十七期，中興工程顧問社。

巴努.佳目巴巴

- 1998 〈水沙連山中住民〉發表於南投縣立文化中心主辦「1998 邵族文化」座談會。

鄧相揚

- 1999 《邵族華采》南投縣風景管理所
- 1999 《lalu 的故事》南投

臺灣巴宰族群文化協會（編）

- 1999 〈巴宰移民族群與邵族的關係〉《牽田.走標—巴宰族群文史手冊》南投：臺灣巴宰族群文化協會

鄧相揚、許木柱

- 2000 《邵族史篇》南投：臺灣省文獻會。

陳計堯

- 2000 〈「邵族」與「鄒族」：日治時期對日月潭地區原住民的知識論〉臺灣大

學歷史學系主辦之「(第四回)日台青年臺灣史研究者交流會議」,桃園縣復興鄉復興青年活動中心舉行,8月3日。

- 2001 〈試論日月潭地區原住民的歷史遷移 (1815-1934)〉,《臺灣史研究》第七卷第一期。

王雅萍、黃季平(主持帶隊)、政大民族系86級學生(實習)

- 2001 《日月潭邵族田野調查報告》台北:政大民族系。

王鈺婷

- 2002 〈拜公媽 邵族家庭的通婚與繼嗣的民族學意義〉政大:民族學系碩論。
水沙連雜誌(1995.9 創刊、1998.4 出刊)

原住民傳統體育研究文獻

書籍

劉萬得

- 2001 《屏東縣原住民傳統體育之研究》屏東:屏師國民教育所碩論。

王建台主持研究

- 2001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排灣、魯凱族為對象》台北:體委會編印。

王建台主持研究

- 2001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泰雅族、賽夏族為對象》台北:體委會編印。

文章

潘添財

- 1994 〈從原住民文化特色談體育活動之相關與展望〉《中華體育》八卷二期。

王宗吉

- 1995 〈臺灣原住民的傳統遊戲〉《國民體育季刊》二十四卷三期。台北：教育部體育司。

王建台

- 1995 〈臺灣原住民族運動文化的初探〉《國民體育季刊》二十四卷三期。台北：教育部體育司。

吳騰達

- 1987 〈臺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國民體育季刊》二十六卷二期。台北：教育部體育司。

陳耀宏

- 1987 〈中國少數民族的傳統體育〉《國民體育季刊》二十六卷二期。台北：教育部體育司。

吳騰達

- 2000 〈臺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原住民教育季刊》十八期，東師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

王建台

- 1999 〈臺灣原住民歲時祭儀與運動文化之探討〉《國教天地》一三二期。屏東。